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部主管

台灣自來水
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單位預算

(營業部分)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

目次

甲、財務摘要	1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3
三、最近5年經營趨勢	3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6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7
三、關於供需配合者	8
參、業務計畫	
一、產銷營運計畫	8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 與效益分析	14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30
四、其他重要計畫	30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33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33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33
四、補辦預算事項	35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36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45
三、財務狀況分析	47
四、投資報酬分析	48

五、其他有關說明	48
----------	----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55
二、盈虧撥補預計表	58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59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銷售收入明細表	63
二、勞務收入明細表	64
三、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65
四、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66
五、原水費用明細表	67
六、淨水費用明細表	71
七、供水費用明細表	75
八、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明細表	79
九、觀光遊樂費用明細表	82
十、代理費用明細表	86
十一、業務費用明細表	88
十二、管理費用明細表	92
十三、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96
十四、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101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06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12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4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122
五、資產變賣明細表	123
六、資產報廢明細表	125
七、長期債務舉借明細表	126
八、長期債務償還明細表	127

九、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128
--------------	-----

參、產品成本預計

單位生產成本預計表	130
-----------	-----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133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138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140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142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43
六、5年來主要產品銷售量值明細表	144
七、5年來主要產品生產成本明細表	145
八、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146
九、各項費用彙計表	150
十、補辦預算明細表	154

己、附錄

一、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155
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60

甲、財務摘要

甲、財務摘要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營業總收入	316.81	313.68	3.13	1.00
營業總支出	321.24	316.36	4.88	1.54
淨利（淨損）	-4.43	-2.68	-1.75	-65.30
盈虧撥補：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1.81	1.72	0.09	5.23
事業機關負擔虧損	4.43	2.68	1.75	65.30
現金流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6	185.66	-3.20	-1.72
增加長期債務	350.50	292.33	58.17	19.9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0.40	0.83	-0.43	-51.8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財務狀況：				
營運資金餘額(2)	-396.71	-380.28	-16.43	-4.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3,279.14	3,203.67	75.47	2.36
長期負債餘額	554.46	528.69	25.77	4.87
權益	1,988.55	1,955.31	33.24	1.70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3)以下各表百分比及細數之和與本表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一)依公司章程第二條規定，所營事業如下：

- 1.自來水經營業。
- 2.飲料製造業。
- 3.飲料批發業。
- 4.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5.度量衡器修理業。
- 6.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本公司實際經營之項目，包括：

- 1.供應全省自來水及工業用水。
- 2.開發自來水水源、建設供水設施、促進全省自來水之普及。
- 3.自來水相關事業之經營與投資(澄清湖觀光事業)。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本公司為達「成為國際級自來水事業」之願景，訂定如下策略目標：

- (一)聚焦核心，量足質優。
- (二)從心出發，感動顧客。
- (三)專業創新，活化組織。
- (四)節能環保，環境永續。
- (五)開源節流，健全財務。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近年來，自來水事業經營環境丕變，營運更為艱辛。為順應環境變動，本公司時時審視內、外在環境變數，經由策略研析，適時調整組織經營模式。茲臚列本公司面對內、外在重要的環境變數如下。

1.本公司的優勢與劣勢：

優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淨水、檢驗、管線等關鍵技術精進。 2.管線密佈且相互連通。 3.場站分布全台，空間可多元利用。 4.自來水事業具區域自然獨占性。 5.擁有自然生態園區、自來水文物及古蹟。
----	---

劣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擔諸多政策性任務，財務負擔沉重。 2.面臨離退高峰期。 3.員額請增不易，人力普遍不足。 4.管線老舊致水壓洩漏及破管。 5.淨水設備老舊。 6.管網現況複雜。 7.尚有諸多重大管線未設置複線。 8.科層體制，組織彈性靈活度較低。
----	---

2.外在環境之機會與威脅：

機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美貿易爭端，台商回台投資。 2.政府積極提升國內投資動能，改善投資環境。 3.缺水危機日亟，水資源管理日受重視。 4.資訊、通訊技術發達，大數據時代來臨。 5.行動(電子)支付日趨普及。
威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水價無法合理反映成本。 2.極端氣候，旱澇不均。 3.政策推動再生水。 4.新水源開發不易，水權分配不均。 5.水源水質遭受污染。 6.飲用水水質標準等環保法規趨嚴。 7.地方政府共同管道及閘盒下地要求。 8.不可控成本逐年攀高。 9.消費者意識膨脹及民眾對生活品質的要求更甚以往。 10.偏遠地區延管需求將更強烈。 11.環保意識抬頭，對綠色環保之關注與日俱增。

承上，內、外部環境分析，顯示「供水不足、不穩」、「原水水質不佳」、「漏水問題」、「品牌形象貶損」、「人力問題嚴峻」、「財務惡化」、「綠色環保壓力日增」等風險，為本公司必須正視之重要經營課題。

(二)主要營運項目經營趨勢：

面對上揭經營課題，為期創造「量足、質優、服務好」之自來水價值，本公司致力推動如下重點工作：

1. 多元化水源開發，強化水源調度能力。
2. 淨水設備改善、擴建，提升供水品質。
3. 推動備援幹管複線工程，加強供水調配彈性。

4. 辦理降低漏水率計畫，紓緩水資源開發壓力。
5. 落實水安全計畫，確保供水水質安全。
6. 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加強穩定供水。
7. 提升全方位服務品質，強化用戶服務效能。
8. 提高供水普及率，改善未接水家庭用水環境。
9. 強化人力資源，促進組織優質化。
10. 加強開源節流，健全財務結構。

(三)重大經營變革：

本公司成立之初，肩負提升全省自來水普及率之重大使命，重視內部生產效率之提升，期能滿足民生、工業用水需求。近年來，隨著經濟發展、科技進步，消費者意識抬頭，服務經濟蔚為風潮，本公司逐漸由過往以生產為導向，轉向生產服務化之經營思維，致力全方位服務品質之提升。

(四)主要營運項目趨勢表：

最近5年來本公司自來水產銷趨勢簡述如下：

1.生產水量：

近年來由於本公司積極實施加強檢修漏工作、抽換逾齡管線、裝設總水表等措施，並穩定水量、水壓，以減少破管漏水，提高有效用水率，故生產水量(供水量)成長率由七〇年代(70-79年)約 8.11%，逐年降至八〇年代(80-89年)約 5.31%，九〇年代(90-99年)約 0.86%，一〇〇年代(100-108年)僅約 0.48%。

近5年之生產水量(供水量)：

產品名稱	單位	106年度決算數		107年度決算數		108年度決算數		109年度預算數		110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自來水	千立方公尺	3,206,568	101.55	3,215,462	100.28	3,229,833	100.45	3,279,258	101.53	3,254,246	99.24

2.銷售水量：

(1)依台灣長期雨量紀錄，雨量有集中強降雨及早季增加趨勢，水資源不均及不足是未來需面對之問題，104年初即發生67年來最嚴重旱災，各工業及機關皆增設廢水回收或省水設施。且立法院已陸續通過「節水三法」—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水利法修正開徵耗水費和節水減徵機制及自來水法增訂節約用水專章等，為珍惜水資源，亦須積極執行

宣導節約用水計畫，如再生水的使用、耗水費徵收、節水折扣、強制使用或補助節水器材等節水政策將相對抑制銷售水量成長空間。

(2)在上述經營環境下，及少子化人口成長停滯，未來銷售水量已無大幅成長空間。

近 5 年之銷售水量：

產品名稱	單位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決算數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預算數		110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自來水	千立方公尺	2,450,066	102.45	2,471,639	100.88	2,500,213	101.16	2,546,344	101.85	2,539,939	99.75

3.近 5 年之售水率：近年來本公司銷售水量在種種環境之限制及影響下，成長空間有限，惟在各項降低漏水、提高有效用水率等措施之努力下，售水率逐年提升，本(110)年度預計提升至 78.05%。

4.近 5 年單位生產成本：

產品名稱	單位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決算數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預算數		110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自來水	元/立方公尺	7.02	99.86	7.38	105.13	7.41	100.41	7.53	101.62	7.68	101.99

4.近 5 年單位售價：

產品名稱	單位	106 年度決算數		107 年度決算數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預算數		110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自來水	元/立方公尺	10.99	100.27	11.00	100.09	11.00	100.00	10.97	99.73	11.01	100.36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 (一)配合政府環境政策，本公司引進智慧水網管理技術，推動降低漏水率計畫，確實執行漏水防治策略，加速引進國際先進降漏策略與技術，以逐步降低漏水率，紓緩水源開發之環境壓力。
- (二)配合政府經濟發展政策，提高售水率及供水普及率，本公司持續辦理各項自來水新、擴建工程，以充裕民生及工業用水。
- (三)配合政府照顧偏遠地區居民政策，本公司持續改善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及原住民地區飲用水，以提高偏遠地區居民生活品質。

- (四)配合政府節約用水政策，本公司配合水利署進行節約用水教育宣導、落實節水教育紮根工作，同時加速降低漏水率，以提高用水效率。
- (五)配合政府前瞻基礎建設，本公司加速自來水公共建設現代化，加強辦理各項穩定供水工程，以推升經濟成長動能、打造未來 30 年國家發展需要的自來水基礎建設。
- (六)配合政府綠能政策，推動設置太陽能發電設施、建置小型水力發電，提高自主能源及潔淨能源比例。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 (一)因應組織變革與政策推動，強化核心業務人力，合理人員配置，並積極促進新陳代謝，活化人力運用；透過專業訓練中心完整的實務訓練場地及設施，配合優質人性化的訓練環境與制度，培育優秀人才，落實經驗傳承，並鼓勵出國觀摩及終身學習，以穩健公司人力資本。
- (二)重視研究發展，加強工程規劃設計及自來水設備操作、維護、管理等研究，引進國內外與供水管理、降低漏水率、淨水處理、水質研究及提升售水率策略有關新知，以增進未來營運發展。
- (三)落實公司治理機制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精進責任中心制度，強化各部門之目標管理及執行管控；健全內控機制，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含內部檢核)工作。
- (四)因應再生水政策，調配餘裕水量轉供缺水區域並加速提升普及率；配合再生能源政策，推動太陽能發電及小水力發電；加強開源節流、資金調度及管理，以使資源最適運用、財務結構最佳化。
- (五)強化專案投資計畫之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能力，嚴加控管計畫之時程、預算執行率及品質，提升規劃力、工程力及品質力，俾如期達成計畫目標。
- (六)提升施工及維修能力，優先消化利用庫存材料，靈活調撥及時供料，降低庫存並減少呆廢料，加強材料檢驗、落實存量管制，強化材料管理，以節約成本，提升營運績效。
- (七)落實工安環保管理工作、提升全體員工工安意識，管控各單位工安、環保執行績效，強化事故緊急應變能力，並及時辦理相關檢討作業，以有效降低災害損失。
- (八)建立服務導向之企業文化，強化客戶服務，提升顧客滿意度，提高員工生產力，以增強公司整體競爭力。

- (九)配合智慧政府行動方案，因應資訊科技潮流之發展，推動政府資料公開作業，推廣知識平台建立知識分享文化，加強資訊服務整合及積極發展大數據分析技術能力，落實資通安全法相關規定並持續辦理資安管理系統認證，加強培訓資訊人員專業技能，提升組織競爭力。
- (十)加強委外業務之規劃、監督管理及績效評估，以善用民間資源，擴大民間參與，提升公司經營績效。

三、關於供需配合者：

- (一)因應政府多元水源開發政策，參與水資源整體運用規劃，積極自行開發區域性水源（包括地下水、伏流水），充裕自有水源，俾有效整合及機動調度水源，以期滿足供水需求，並配合水利署水源開發工程辦理各項自來水工程計畫，以輔助政策推動及因應未來用水成長需求。
- (二)積極辦理自來水監控系統，強化原水水質監測及檢測，有效落實水質多重屏障管理，推動水安全計畫，確保供水水質安全。
- (三)落實水庫水源水量水質之管理，強化區域性供水調配、水情分析，提升淨水場設備維護及操作制度之訂定與執行，有效降低供水成本。
- (四)積極推動「降低漏水率計畫(102至111年)」，採用國際間辦理降低漏水之「水壓管理」、「修漏之速度及品質」、「主動防治漏水」、「管線資產管理」等4大策略，並加速引進國際先進降漏策略與技術，以加強供水損失管理，逐步降低漏水。續為配合行政院解決企業投資障礙-五缺議題政策指示：120年漏水率降至10%，將繼續規劃辦理下階段降低漏水率計畫。
- (五)精進緊急應變教育訓練及演練，強化災害期間緊急應變作業，降低無預警停水之風險及災害發生之影響程度，穩定供水服務品質。
- (六)提高售水率及供水普及率，提升供水能力，以創造量足、質優之自來水價值。
- (七)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積極採行各項環保綠能措施及宣導，建立全民節能減碳共識與習慣。

參、業務計畫

一、產銷營運計畫：

(一)銷售目標：

衡酌整體經濟景氣狀況、人口成長逐年衰退、節水政策、經營環境困難及近幾年預、決算執行狀況，110年度估計銷售水量為2,539,939千立方公尺，較上(109)年度預算2,546,344千立方公尺，成長-0.25%，銷售總金額27,965,451千元，較上年度預算27,933,394千元，成長0.11%。

(二)生產目標：

本(110)年度除原有生產設備及年度內可完成之各項生產設備投入營運外，將再加強執行檢修漏工作、汰換舊漏管線、管理用水表更新汰換，並穩定水量及水壓，以提高有效用水率，估計本年度生產水量(即供水量，含自產水量及向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購入之清水)為3,254,246千立方公尺，較上(109)年度預算3,279,258千立方公尺，減少0.76%，生產總成本24,996,762千元，較上年度預算24,688,169千元，增加1.25%。

(三)環境保護：

1.預算金額：本年度各項污染防制(治)作業及廢棄物清理經費1,204,701千元。

(1)廢水排放許可證及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之申請與審查，廢水、污泥、污染案件特殊檢驗等委託檢驗、環境調查監測、環保教育訓練、廢水處理及廢棄物處理專責人員或技術員之薪資及訓練、空氣污染防制費、水污染防治費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等，預算合計編列256,476千元。

(2)淨水設備污泥、廢水處理設備污泥及污泥脫水設備產出之污泥餅清理之委託費；污泥脫水設備所需之動力費、機械修理費及藥品費等，預算合計編列492,384千元。

(3)資本支出：空氣污染防制、水污染防治、噪音防制及工程廢棄物等，預算合計編列455,841千元。

2.工作目標：

本公司環境保護支出為預防、減輕、避免或消除因生產產生的污染對環境之影響，災後重建或復育所需之投資和費用，積極推動本公司各場、站環境保護及污染防治事宜，確實遵守相關環保法令，以減少因產、供水程序產生的各種污染對環境之衝擊，並有效達成廢棄物再利用之資源利用為目標。

3.工作說明：

(1)依據水污染防治法暨其相關施行細則，加強本公司淨水場廢水處理操作，落實相關水污染防治許可事宜。

(2)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及廢棄物清理法暨其相關施行細則，辦理本公司淨水場自來水淨水污泥及污泥餅相關清(運)除及處理工作，其中污泥處理主要二大工作項目可分為：①降低污泥含水率低於本公司內控值 70%，以減少污泥體積及重量，可進一步降低污泥清除處理費用支出，其方法有日曬法-曬乾床及機械脫水二種。②污泥餅再利用，本公司自 92 年來配合「經濟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規定，積極推動淨水場污泥餅資源再利用(當成自來水淨水污泥之最終處置方式)，目前本公司污泥再利用製成紅磚占比 71%，製成培養土占比 29%，為求多元化應用，本公司刻正研究將污泥應用於產製無筋混凝土、CLSM 之個案再利用，期能活絡市場降低再利用費用。

(3)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辦理已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各環評案件環境監測事宜，追蹤各項環境品質變化，降低對環境之不良影響。

(四)研究發展：

1.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費用14,730千元。

2.工作目標：

本公司為公用事業，肩負穩定供水、加強水資源管理與開發之使命，為配合國家經濟發展目標及營運發展需要，積極推動研究發展工作，以「穩定供水(量足)」、「提升水質(質優)」及「提升服務品質及營運管理效能」為研發重點。本年度研究發展冀期達成如下目標：

- (1)加強水源水質安全。
- (2)強化淨水處理能力。
- (3)提升供水效率。
- (4)降低供水成本。
- (5)降低漏水率。
- (6)增進緊急應變與危機處理能力。
- (7)提升工程規劃、設計與施工能力。
- (8)強化資通訊科技運用與管理。
- (9)持續探討、解決公司經營管理相關問題。

(五)管理革新：

1.為加速辦理降低漏水率工作，本公司研提「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並於 102 年 11 月 4 日奉行政院核定辦理，參考國際間辦理降低漏水率之策略，以「水壓管理」、「修漏之速度及品質」、「主動防治

漏水」、「管線及資產管理」等 4 大面向，加強供水損失管理，以逐步降低漏水率。

- 2.(1)藉由建立尚未列管或即將列管水質項目之背景資料，同時提升相關水質檢測技術，確保檢驗數據品質，各區處水質課取得 TAF ISO/IEC 17025 CNS 17025 認證；部分淨水場也取得 ISO14001 之稽核及認證，為供水水質及環境友善把關。(2)為提升出水安全，達成「從集水區到消費者」(from catchment to consumer)之通盤檢討以降低風險，積極推動水安全計畫，建立水質確保技術，配合污染源管制。植基於「水質多重屏障管理」之概念，推動全流程水質管理，加強用戶宣導，強化「用戶屏障」外，亦從水質管理之源頭著手，例如:加強水質監測儀器維護與汰換、提升飲用水水源及飲用水水質、強化水質資訊管理及加強集水區保育、治理與污染防治等落實「水源屏障」、「淨水處理屏障」俾達全時確保水安全目標。(3)與國內外學術、事業單位進行技術及觀念交流，以了解先進淨水處理，期望與國際接軌，並提升水質管理。
- 3.為提高用戶水量計計量精確度，大型水量計自 102 年起逐年汰換為 C 級表，小型水量計於 104 年辦理「水量計 C 級表測試計畫」，以 BC 串聯方式進行計量差異研究，C 級表計量精度高於 B 級表，有助於提高用水計量，惟 C 級表採購價格較 B 級表高約 2 倍，自 106 年起先由小型總表逐年換裝為 C 級表。
- 4.推動資訊系統整合，縮短公司內部(或外部)資訊系統間資料傳輸交換作業期程，滿足即時資料擷取需求及正確性；建構雲端網路頻寬及基礎，並辦理資訊系統資料庫資料大數據分析及雲端可行性研究與規劃，提升整體資訊系統效能。

(六)人力：

1.員額控管：

- (1)行政人力：對於必要人力於公司內部檢討適量調整補充，超額人力則控管出缺不補，並加強行政人力轉換運用，積極推動業務電腦化、自動化、工作簡化及檢討業務委外，逐步調整至適當人數比例。
- (2)業務人力：因應業務量成長及環境變化之人力專長需求，以補充必要專業技術人力為原則，並檢討非核心業務委外可行性，儘量控制最適員額。
- (3)本公司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110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之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及「國營事業員額合理化管理作業規定」，編列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員額，函報

經濟部核定。

(4)本年度預算員額編列 5,982 人。

2.人力更新目標與策略：

(1)人員新陳代謝，促進組織活化：

- ①訂定員額設置標準，以客觀公正的角度計算公司所需人力，並期以此標準爭取合理員額，使本公司員額合理化，以因應本公司業務需求。
- ②持續積極視業務新增及實際人力需求，透過甄試進用人力，以補足預算員額數為目標，達到人力新陳代謝，活化組織。

(2)定期檢討管控，加強人才價值：

- ①定期辦理員額評鑑及人力盤點，了解各單位是否妥適運用有限人力。
- ②規劃儲備優秀之人才，針對各階層主管分別辦理培訓，拔擢有潛能的員工，避免主管人力斷層，提升本公司的管理能力。
- ③審慎控管用人費用，降低無謂成本，在用人費用及人力需求間取得平衡。

(3)傳承專業技術，提升人力品質：

- ①採取理論與實務並重，講師、學員間雙向互動之教學方式，加強各項技術實務操作演練及實地觀摩等活動，以提高學員學習興趣與成效，培養員工專業技能及新知識。
- ②持續辦理國外研習、觀摩、開會等交流活動，汲取先進國家自來水業管理、技術及實務經驗，逐步提升本公司專業水準。
- ③由新進人員的增補與關懷、現有員工的培訓與發展及經驗技術的保留與分享等不同面向改善人力斷層及經驗傳承問題。

(七)員工訓練：

1.預算金額：本年度員工訓練費用 66,259 千元。

2.工作目標：

本公司經營環境面臨不斷變遷與惡化，如水源開發不易、原水污染嚴重及各項新修正法令提高飲用水水質標準等，因此，本公司積極培養管理及技術人才，以提升服務品質。另為因應時代潮流，本公司亦須提升各項自來水工程技術知識領域及科技水準，培養管理、企劃、工程及營運人才，使公司得永續經營，爰於 110 年度編列員工訓練費用 66,259 千元，包括：

(1)本公司人力資源處專業訓練中心專責辦理員工職前或在職等各項專

業訓練，專業訓練中心之用人費用、職能訓練之講師、講義編稿費及各項服務費用(如：電費、煤氣、郵費、印刷裝訂費、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保險費)暨學員膳食費等各項費用。

- (2)參加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各項訓練、公共工程訓練班、學術機構或公、民營訓練機構之專業研討或訓練，使其取得第二專長或證照之教育訓練費。
- (3)各業務管理單位及各區處年度內為增進專業技能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等，辦理各項講習或訓練之講師費及國內旅費。
- (4)派員至先進國家觀摩、研習、參加國際會議，以提升自來水專業技能之國外旅費。
- (5)為應本公司能夠適時補充所需人力，加強人員新陳代謝，本公司預訂辦理對外公開招考事宜之各類考試費用等。

員工教育訓練是人力資源管理重要的投資，透過教育訓練可以增進員工專業能力，強化員工對公司的認同感及向心力，凝聚團隊精神，使全體員工了解公司的經營理念、使命及核心價值，並能蓄積人力資本，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八)職業安全衛生：

1.預算金額：本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經費支出 32,528 千元。

- (1)工安房屋及建築工程(房屋及建築)400 千元、勞工安全衛生防護設備(機械及設備)2,565 千元、工安交通及運輸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20 千元及安全防護設備(什項設備)3,444 千元，合計為 6,429 千元。
- (2)勞安及環保業務檢測費 14,349 千元。
- (3)勞工安全衛生用器具費用 6,220 千元。
- (4)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用 4,240 千元。
- (5)安全衛生宣導活動費 1,290 千元。

2.工作目標：

- (1)積極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工安督導計畫，改善各項設備安全措施，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以全公司員工傷害頻率之前 5 年實績值中，扣除最高與最低後其餘 3 年之平均值為控制值。
- (2)落實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總管理處及 15 個區處全數通過「ISO 45001:2018 & CNS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定期追蹤稽核。

3.工作說明：

- (1)落實執行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事項，發掘各工作場所潛在危險因素，

採取因應對策，以防範事故發生。

(2)辦理液氯、作業環境測定及各項危險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測。

(3)有效充實個人安全防護器具，避免職災事故。

(4)落實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確認職業安全衛生危害與風險，建立管理方案，修訂管理文件，辦理內部稽核，執行監督量測、預防矯正與管理審查，並通過「ISO 45001:2018 & CNS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定期追蹤稽核。

(九)睦鄰經費：

1.預算金額：本年度睦鄰經費支出 84,159 千元。

2.工作目標：

(1)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78,280 千元：本公司自 83 年起，為順利取得自來水水源，維持正常營運供水及避免民眾抗爭，且為維繫與地方之和諧而補助高雄市大樹區、大寮區、旗山區，及屏東縣新園鄉、台南市南化區、新北市三峽區等地方，依當時情況個案協調並報奉同意，編列預算補助，本年度辦理補助地方建設經費項目如下：

①負擔地方建設經費 2,440 千元。

②高雄市大樹區取水地方建設經費 5,000 千元。

③高雄市大寮區取水地方建設經費 5,840 千元。

④海軍於高雄市大樹區 10 口深井移交本公司，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5,000 千元。

⑤本公司於屏東縣新園鄉地區施設自來水管線，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30,000 千元。

⑥台南市南化區取水地方建設經費 15,000 千元。

⑦高雄市旗山區取水地方建設經費 2,000 千元。

⑧新北市三峽區取水地方建設經費 13,000 千元。

(2)為加強本公司暨所屬各單位與鄰近地區之和諧關係及增進周圍居民福祉，補助各項公益活動及協助弱勢團體辦理節約用水宣導，藉以提升本公司企業社會形象，計編列 5,879 千元。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18,333,262 千元，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5,607 千元，及使用權資產 87,655 千元，內容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預算總額 18,333,262 千元：

1. 專案計畫部分 13,802,603 千元：
 - (1) 繼續計畫 12,783,803 千元。
 - (2) 新興計畫 1,018,800 千元。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4,530,659 千元：
 - (1) 分年性項目 1,951,428 千元。
 - (2) 一次性項目 2,579,231 千元。
- (二) 資金來源 18,333,262 千元：
1. 專案計畫部分 13,802,603 千元：
 - (1) 自有資金 3,952,800 千元。
 - (2) 外借資金 9,849,803 千元。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4,530,659 千元：

自有資金 4,530,659 千元。
- (三) 11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詳第 16 頁。
- (四) 專案計畫

繼續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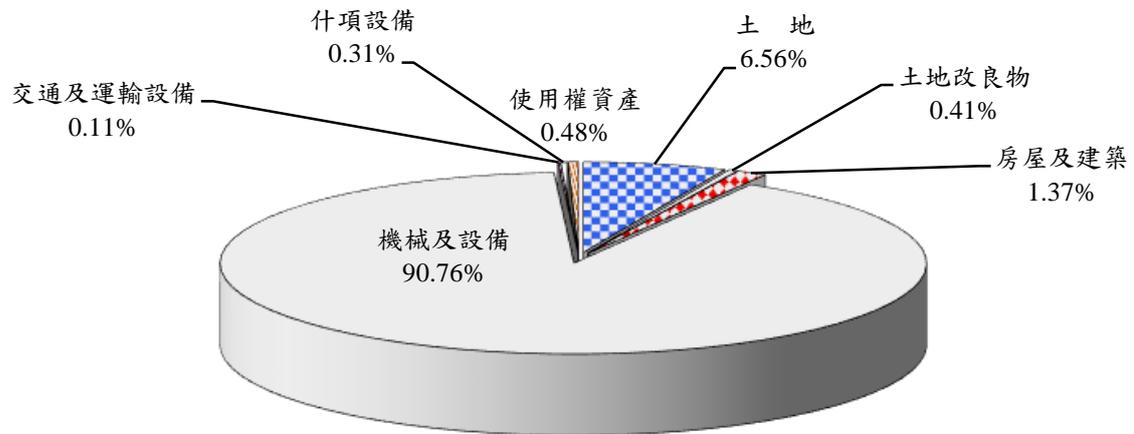
1.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6,700,000 千元：
 - (1) 計畫目的：藉由辦理「降低漏水率相關設備維護及建置」作業，改善供水管網，並有效降低漏水率。
 - (2) 計畫內容：參考國際間採用之水壓管理、修漏之速度及品質、主動防治漏水、管線及資產管理等 4 大執行策略，以改善供水管網，並有效降低漏水率。
 - (3) 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64,500,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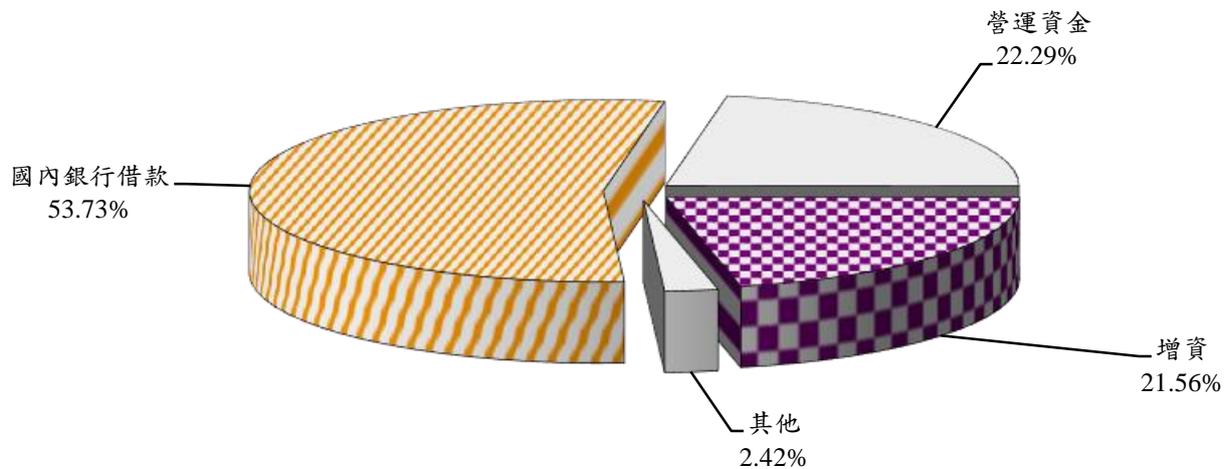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2	10,300,000		10,300,000
103	4,400,000		4,400,000
104	100,000		100,000
105	7,500,000		7,500,000

11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建設改良擴充



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0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0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5,607	自有資金	8,483,459
土地	1,202,938	營運資金	4,087,459
土地改良物	75,513	增資	3,952,800
房屋及建築	251,373	其他	443,200
機械及設備	16,640,146	外借資金	9,849,8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670	國內銀行借款	9,849,803
什項設備	55,967		
使用權資產	87,655		
合計	18,333,262	合計	18,333,262

106	7,000,000		7,000,000
107	7,000,000		7,000,000
108	7,000,000		7,000,000
109	7,300,000		7,300,000
110	6,700,000		6,700,000
111	7,200,000		7,200,000
合計	64,500,000		64,50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預計現值報酬率為 2.12%，投資收回年限 40 年。

2.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工程 130,000 千元：

(1)計畫目的：辦理坪頂場改善工程及嶺口至鳳山厝送水管工程，並於高屏攔河堰上游之大泉營區新建淨水場及埋設下游輸水管線，增加南部區域供水潛能與調度能力。

(2)計畫內容：新設大泉場每日 10 萬立方公尺淨水設備、辦理坪頂場改善工程及下游輸水管線工程。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5,340,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3	100,000	100,000	
104	350,000	350,000	
105	1,620,000	1,618,000	2,000
106	1,340,000	1,300,000	40,000
107	800,000	700,000	100,000
108	660,000	372,000	288,000

109	340,000		340,000
110	130,000		130,000
合計	5,340,000	4,440,000	90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計畫預算，無須再依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3. 員嶼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31,200 千元：

(1)計畫目的：本計畫係於現有員嶼淨水場內再新增每日 2 萬立方公尺淨水處理設施一座及新建 4,300 噸清水池，使員嶼淨水場之總設計出水能力增加至每日 4 萬立方公尺以上，並增加供水調配容量，俾能滿足新竹竹東地區至民國 120 年之民生及工商業用水需求，若有餘水亦可重力流輸送支援鄰近周邊之供水系統。

(2)計畫內容：新建設計出水量為每日 2 萬立方公尺淨水處理設備、新建 4,300 噸清水池及增設送配水管線 800 公厘 1,700 公尺。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299,547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5	1,000		1,000
106	16,448		16,448
107	38,908		38,908
108	49,973		49,973
109	38,000		38,000
110	31,200		31,200
111	124,018		124,018

合計	299,547		299,547
----	---------	--	---------

(4)效益分析：本計畫預計現值報酬率為 0.50%，投資收回年限：無法回收。

4.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 1,225,000 千元：

(1)計畫目的：行政院於 105 年 8 月 31 日接續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改善無自來水用戶數，為滿足偏鄉民眾殷切需求，擴大籌編經費加速推動及增加改善範圍，以提升偏遠民眾之用水安全與生活品質。

(2)計畫內容：本計畫由經濟部水利署主辦，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簡易自來水改善及自來水用戶外線等事項。其中自來水延管工程部分，先由地方政府協助用戶名冊及用地或分擔部分經費，再由自來水公司依計畫規定辦理勘估後，彙整提送評比表，續由水利署召開評比會議審核，依評比結果排序核定後，由自來水公司施作。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7,049,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6	1,249,000	1,109,000	140,000
107	1,545,000	1,445,000	100,000
108	1,500,000	1,340,000	160,000
109	1,530,000	1,340,000	190,000
110	1,225,000	1,165,000	60,000
合計	7,049,000	6,399,000	65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5.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193,000 千元：

(1)計畫目的：為穩定區域供水，因應用水需求及降低原水高濁度期間之缺水風險，本公司將配合本計畫於彰雲濁水溪及高雄高屏溪適當位置，設置伏流水取水設施，增加伏流水取水潛能合計達每日最大 33 萬立方公尺。

(2)計畫內容：濁水溪伏流水工程目標為增加每日 3 萬立方公尺，高屏溪溪埔伏流水工程目標為增加每日 15 萬立方公尺，高屏溪大泉伏流水工程目標為增加每日 15 萬立方公尺。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1,400,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7	48,000	48,000	
108	88,000	88,000	
109	1,000,000	1,000,000	
110	193,000	193,000	
合計	1,400,000	1,400,000	

註：配合水利署預算對編作業，致累計預算數與投資總額未能相符。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6. 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2,103,650 千元：

(1)計畫目的：彰化地區之公共用水目前主要取自地下水，根據行政院推動之「雲彰地區長期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將以烏嘴潭人工湖開發地面水源替代目前使用之部分地下水源，減抽地下水，進而達成國土復育之整體目標。

(2)計畫內容：增設每日 30 萬立方公尺淨水場及下游送水幹管，滿足彰化及草屯目標年民國 120 年公共用水需求，平均日水源量 25 萬立方公尺。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9,825,36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8	432,520		432,520
109	1,976,690		1,976,690
110	2,103,650		2,103,650
111	1,729,850		1,729,850
112	1,828,000		1,828,000
113	1,754,650		1,754,650
合計	9,825,360		9,825,36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預計現值報酬率為負值，投資收回年限：無法回收。

7.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253,000 千元：

(1)計畫目的：為維持澎湖地區供水穩定，藉由提升既有水資源管理及新增海淡水作為地下水替代水源等方式，改善離島地區水資源供應。

(2)計畫內容：吉貝嶼 600 噸海淡廠興建工程、七美嶼 900 噸海淡廠興建工程、馬公 6,000 噸海淡廠興建工程及澎湖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含地下水監測、補注及智慧管理系統建置等)。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1,041,5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8	7,000	7,000	
109	16,000	16,000	
110	253,000	253,000	
111	408,600	358,600	50,000
112	192,500	192,500	
113	164,400	164,400	
合計	1,041,500	991,500	5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8. 南化場至豐德配水池複線送水幹管工程（南化場至左鎮段）824,953 千元：

(1)計畫目的：本計畫管線供水量占台南地區供水量之 55%，由於現有口徑 2,000 公厘送水管線已達使用年限，本計畫新建口徑 3,000 公厘與口徑 2,400 公厘送水管線係為維繫台南地區供水穩定度，並可適時支援高雄地之供水需求。

(2)計畫內容：南化淨水場至左鎮段口徑 3,000 公厘與口徑 2,400 公厘送水管線工程，幹管設置總長度計 16 公里。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4,270,253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8	3,499		3,499

109	30,395		30,395
110	824,953		824,953
111	946,251		946,251
112	1,236,229		1,236,229
113	1,228,926		1,228,926
合計	4,270,253		4,270,253

(4)效益分析：本計畫預計現值報酬率為負值，投資收回年限：無法回收。

9.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845,000 千元：

(1)計畫目的：為提升新竹地區供水調度備援能力，使桃園至新竹水源調度備援能力提升至每日 20 萬立方公尺。

(2)計畫內容：新設口徑 1,000 公厘送水管線總長度 8.6 公里、口徑 1,500 公厘送水管線總長度 18.2 公里及平鎮淨水場新設電動抽水設備 2 組。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2,966,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8	546,000	546,000	
109	1,378,000	1,378,000	
110	845,000	845,000	
111	97,000	97,000	
以後年度	100,000		100,000
合計	2,966,000	2,866,000	10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

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10.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80,000 千元：

- (1)計畫目的：南部地區重要水源設施曾文水庫與南化水庫目前無管線串連，相互調配支援能力不足，影響南部地區穩定供水。本聯通管路將提供最大每日 80 萬立方公尺緊急備援能力，提升曾文與烏山頭、南化與高屏系統水源彈性運用空間，由曾文水庫調配水源量至南化場處理，以提升臺南地區供水安全，降低南部地區枯旱限水風險。
- (2)計畫內容：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之「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辦理南化淨水場銜接管段工程，於曾文南化聯通管經台三線台南市南化區分管銜接至既有南化淨水場調節池，埋設口徑 2,600 公厘原水管。
-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742,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8	5,000	5,000	
109	49,000	49,000	
110	80,000	80,000	
111	150,000	150,000	
112	320,000	87,000	233,000
113	138,000	0	138,000
合計	742,000	371,000	371,000

-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11.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398,000 千元：

- (1)計畫目的：山上淨水場改善整建處理後水質達飲用水水質標準，除恢復該淨水場原有出水功能外，亦可將原需潭頂淨水場二次處理之空間釋出，增加台南地區淨水場之處理能力，降低台南地區枯水期缺水風險。
- (2)計畫內容：新設 13.5 公里自來水管線，輸水能力為每日 10 萬立方公尺；山上淨水場更新改善工程，新設每日出水 5 萬立方公尺處理能力淨水場。
-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2,300,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08	23,000	23,000	
109	198,000	198,000	
110	398,000	398,000	
111	798,000	798,000	
112	883,000	883,000	
合計	2,300,000	2,300,000	

-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新興計畫

1. 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 年）55,000 千元：

- (1)計畫目的：老舊高地社區漏水嚴重，造成寶貴水資源浪費一年更勝一年，透過政府協助改善由本公司接管用戶加壓受水設備以避免漏水復發。政府協助負擔 8 成工程改善經費及本公司接管之 8 成操作維護費，透過上述方式

達到降低水資源浪費之目標。。

(2)計畫內容：為解決老舊高地社區漏水問題，社區之用戶加壓受水設備(含用戶外線)透過本計畫辦理工程改善後續由本公司「接管」，由中央政府投資經費及地方政府配合款合計負擔 80%之工程改善經費及 80%之操作維護費，民眾負擔之 20%工程改善經費於簽約前一次繳清，另民眾負擔之 20%接管操作維護費分期 20 年隨水費收取。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 380,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10	55,000	55,000	
111	113,000	113,000	
112	113,000	113,000	
113	99,000	99,000	
合計	380,000	38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2.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929,000 千元：

(1)計畫目的：本公司針對「單一」、「重要」、「脆弱」維生管線新設備援調度幹管，以提升區域供水穩定。

(2)計畫內容：埋設 17 條備援管線，依區域別分布於北部區域 5 件、中部區域 5 件、南部區域 7 件，總經費約 145 億元，埋設管徑包括 ϕ 600mm~2600mm，長度共計約 81

公里，埋設管線工法涵蓋明挖、推進(或潛盾)及水管橋。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14,496,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10	929,000	929,000	0
111	2,700,000	1,067,000	1,633,000
112	3,104,000	1,000,000	2,104,000
113	3,763,000	1,000,000	2,763,000
114	4,000,000	4,000,000	0
合計	14,496,000	7,996,000	6,50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3. 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 20,000 千元：

(1)計畫目的：建構自來水智慧水網，從水源及管線端逐步擴展至用戶端監測及用水管理，進而提供一站式之水務智慧化應用。配合老舊管網汰換及檢漏管理，有效降低供水損失。

(2)計畫內容：推動「小區管網示範區用戶智慧水表推廣建置」，於後續4年就特定供水區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包括家庭的智慧水表、管網的智慧監控、整個系統的資訊平台及AI的應用等。用戶智慧水表推廣建置工作將以本公司已完成小區管網建置場域(澎湖馬公系統)優先辦理;藉由安裝用戶智慧水表,除可協助民眾掌握給水內線漏水情形,亦可進一步應用於提升本公司現有供

水管網管理大數據分析技術之正確性與即時性，有助於減少政府水資源開發壓力及改善本公司供水效率。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83,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10	20,000	20,000	
111	40,000	40,000	
112	23,000	23,000	
113			
合計	83,000	83,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4.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烏溪伏流水二期 14,800 千元：

(1)計畫目的：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辦理「烏溪伏流水二期」期達成強化水資源利用、維持區域供水穩定目標。

(2)計畫內容：烏溪伏流水二期設計取水能力每日4萬噸，可作為高濁度時彰化地區備援水源，並因應烏嘴潭人工湖高濁度或枯水期備援使用，績效目標為增加備援供水能力每日4萬噸。

(3)投資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本計畫預計投資總額為700,000 千元，本年度所需預算及各年度分配額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110	14,800	14,800	
111	50,000	50,000	
112	190,000	190,000	
113	211,200	211,200	
114	234,000	234,000	
合計	700,000	700,000	

(4)效益分析：本計畫配合經濟部水利署之計畫執行，無須再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相關規定，研提財務、計畫效益等各項可行性研究報告。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部分：

(1)土地 596,291 千元。

①淨水、供水操作用土地 178,093 千元。

②財務處取得及交換土地 418,198 千元。

(2)土地改良物 75,513 千元。

①道路圍牆、擋土及排水工程 48,755 千元。

②供水道路圍牆、擋土及排水改善工程 25,278 千元。

③營業道路圍牆、擋土及排水工程 485 千元。

④行政道路圍牆、擋土及排水工程 995 千元。

(3)房屋及建築 251,373 千元。

①營業辦公廳工程 51,247 千元。

②行政辦公廳工程 62,236 千元。

③淨水、供水操作用房屋 71,185 千元。

④供水房屋及建築工程 36,471 千元。

⑤其他零星建築工程 30,234 千元。

(4)機械及設備 3,448,233 千元。

- ①供水設備及管線工程 2,135,890 千元。
- ②淨水、水量能源控制設備改善 574,578 千元。
- ③管線設備更新 249,390 千元。
- ④水質器具及設備 110,755 千元。
- ⑤電腦及週邊設備 58,658 千元。
- ⑥其他機械及設備 318,962 千元。

(5)交通及運輸設備 19,670 千元。

- ①運輸設備 11,340 千元。
- ②其他交通及運輸設備 8,330 千元。

(6)什項設備 55,967 千元。

- ①冷氣機 13,278 千元。
- ②其他什項設備 42,689 千元。

2.使用權資產 83,612 千元。

各項用水設施之土地及設備租金 83,612 千元。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一)本年度舉借項目及金額：

國內部分：

金融機構 35,050,000 千元。

主要係支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等週轉及償還舊債之用。

(二)本年度償還項目及金額：

國內部分：

金融機構 29,416,670 千元、地方建設基金 1,239,670 千元。

(三)本年度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圖表，詳第 31 頁。

四、其他重要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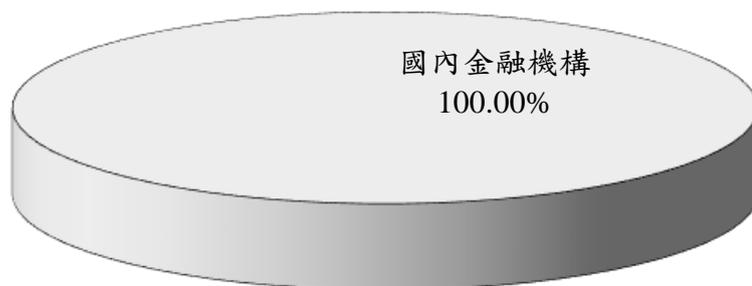
(一)靈活現金調度，提高資金運用效能：邀集國內金融機構參與本公司短期借款競標及辦理信用評等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融資，取得市場相對較低之利率，以節省資金成本，並與存款往來銀行簽訂透支額度，靈活調度短期資金。

(二)民間參與海水淡化廠興建及營運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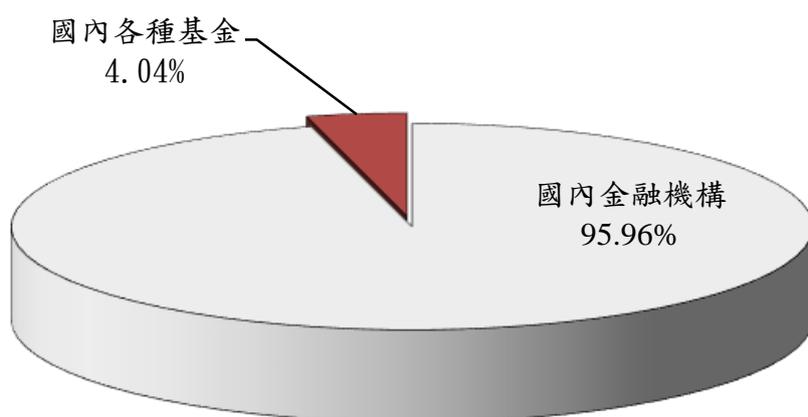
1.民間參與西嶼 750 噸海水淡化廠興建及營運案：

110 年度長期債務之舉借與償還

舉 借



償 還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舉借長期債務	110年度預算	償還長期債務	110年度預算
國內部分		國內部分	
金融機構	35,050,000	金融機構	29,416,670
各種債券		各種債券	
各種基金		各種基金	1,239,670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	
合 計	35,050,000	合 計	30,656,340

- (1)本案依據促參法招商，已於 94 年 12 月 27 日簽約，採有償 BTO 方式辦理，建設經費 1.65 億元，由民間機構投資興建完成後，本公司給付建設經費 1.65 億元取得所有權，在營運期間由本公司以每立方公尺淡化水×單價支付民間機構，營運 15 年後，營運權交還本公司。
- (2)自 101 年 12 月起營運，其每年之營運費用，係以契約單價每立方公尺 42.5 元，並依據購水月份之物價指數及電力費之調整率而調整淡化水單價，再根據當年度實際用水量，予以支付。

2.民間參與增建馬公 5,500 噸海水淡化廠興建及營運案：

- (1)本案依據促參法招商，已於 96 年 2 月 7 日簽約，採有償 BTO 方式辦理。工作範圍包括：①澎湖馬公新建 5,500CMD 海水淡化廠之新建與營運。②既設馬公 7,000CMD 海水淡化廠之整建與營運。③既設望安 400CMD 海水淡化廠之整建與營運。建設經費 6.5 億元，由民間機構投資興建、整建完成後，本公司給付建設經費 3.2 億元取得所有權，其餘建設經費 3.3 億元及攤還建設費用利息、投資報酬率與營運費，在營運期間由本公司以每立方公尺淡化水×單價支付民間機構，營運 20 年後，營運權交還本公司。
- (2)自 101 年 7 月 10 日起營運，營運費用、建設經費以每立方公尺淡化水為計量單位。
- (3)營運期間：
- ①馬公海淡廠區每立方公尺淡化水之契約單價(含建設費 9.91 元及營運費 22.86 元)為 32.77 元，其每年之營運費用，係以契約單價並依據購水月份之物價指數及電力費之調整率而調整淡化水單價，再根據當年度實際用水量，予以支付。
- ②望安海淡廠區每立方公尺淡化水之契約單價(含建設費 26.28 元及營運費 62.22 元)為 88.5 元，其每年之營運費用，係以契約單價並依據購水月份之物價指數及電力費之調整率而調整淡化水單價，再根據當年度實際用水量，予以支付。

3.相關預算編列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費用 海淡廠區	110 年度 (海淡廠委外操作費)	以後年度
西嶼海淡廠	13,688	以契約單價並依據購水月

馬公海淡廠	129,867	份之物價指數及電力費之調整率而調整淡化水單價，再根據當年度實際用水量，予以支付。
望安海淡廠	11,242	
合計	154,797	

4.因上述 1.及 2.兩案海水淡化廠之投資興建及營運，依契約價購之淡化水價金，遠高於本公司售水平均單價，以致單純在財務效益方面每年均呈虧損，惟如改採用「台水澎運」方式補給供水需量，除其運費每噸高達 200 元外，並易受海象及當地碼頭等而限制運輸量在每日約 3,000 噸以內，因此海水淡化廠為較穩定可行選項，復遵照離島建設條例「離島用水、用電，比照臺灣本島平均費率收取，…。」規定，當地水價必須以臺灣本島平均費率收取，因此需仰賴水價能合理反映成本，以維持本公司財務之健全。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31,218,188 千元，營業外收入 462,851 千元，收入合計 31,681,039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26,788,022 千元，營業費用 3,742,256 千元，營業外費用 1,593,473 千元，支出合計 32,123,751 千元；預計稅前淨損 442,712 千元；因本公司本年度預算為虧損，無所得稅費用，故本期淨損與稅前淨損相同。最近 5 年淨利折線圖及最近 5 年收入與支出表，詳第 34 頁。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本期淨損 442,712 千元，由以前年度累積盈餘 51,654 千元及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淨增利益數於本年度實現之 129,521 千元填補，尚餘虧損數 261,537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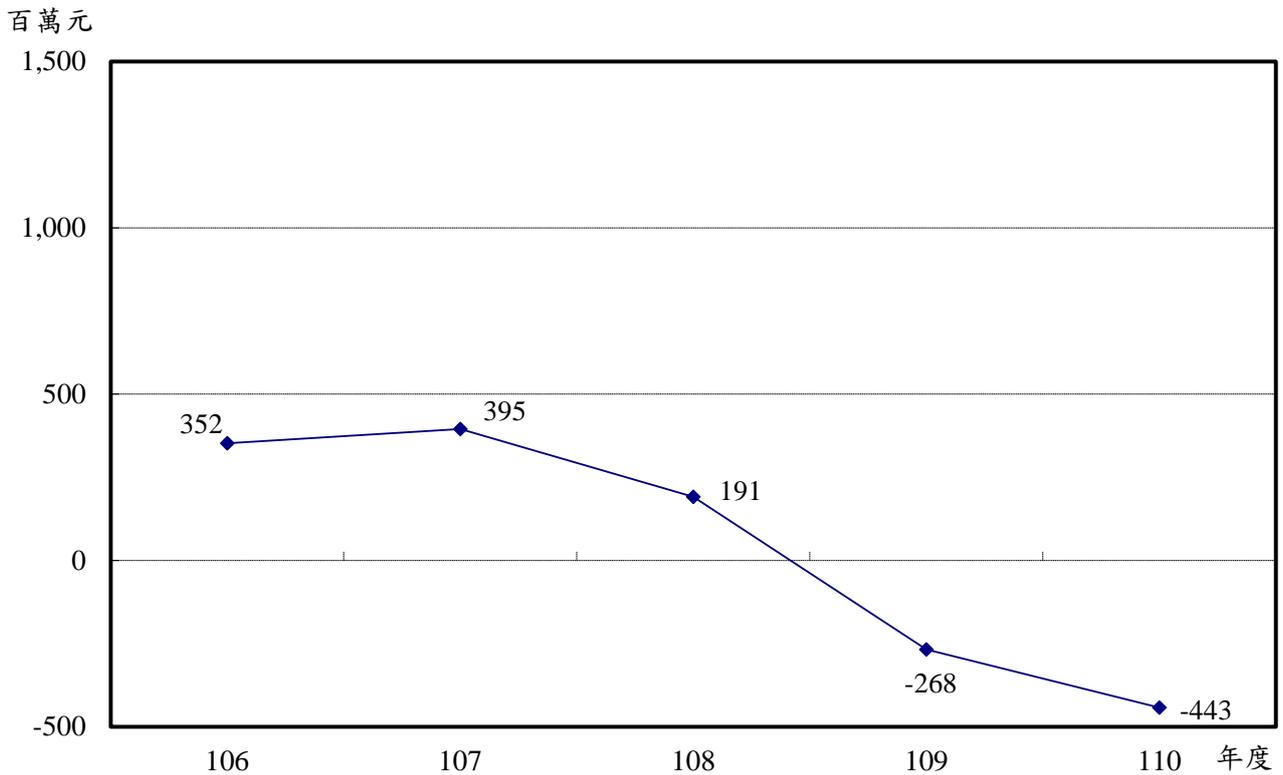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78,648 千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35,056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450,246 千元，係變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淨收入；現金流出 18,285,302 千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39,695 千元暨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5,607 千元。

2.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5,607 千元，均屬固定資產之建設、

最近5年淨利



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6	107	108	109	110
收入事項					
營業收入	29,668,180	30,073,837	30,606,131	30,969,621	31,218,188
營業外收入	288,819	682,195	385,536	398,100	462,851
合計	29,956,999	30,756,032	30,991,667	31,367,721	31,681,039
支出事項					
營業成本	24,169,391	25,470,501	25,753,610	26,392,011	26,788,022
營業費用	3,392,675	3,573,878	3,516,365	3,719,122	3,742,256
營業外費用	1,835,011	1,473,682	1,536,044	1,524,414	1,593,473
所得稅費用	207,886	-156,942	-5,751		
合計	29,604,963	30,361,119	30,800,268	31,635,547	32,123,751
淨利(淨損)	352,036	394,913	191,399	-267,826	-442,712

註：106至108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9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改良、擴充，其中：

- (1) 專案計畫 13,798,560 千元。
-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447,047 千元，包括土地 596,291 千元，土地改良物 75,513 千元，房屋及建築 251,373 千元，機械及設備 3,448,233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9,670 千元，什項設備 55,967 千元。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96,206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39,508,000 千元，包括增加長期債務 35,050,000 千元，其他負債淨增 464,200 千元及增加資本 3,993,800 千元；現金流出 30,911,794 千元，係減少長期債務 30,656,340 千元及支付租賃負債之本金 255,454 千元。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39,798 千元，係期末現金 244,064 千元，較期初現金 204,266 千元增加之數。

四、補辦預算事項：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補辦預算計 1,086,000 千元，均為專案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 (一)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致經費增加 1 億 1,600 萬元，為應正常業務需要，業奉行政院 108 年 11 月 4 日院授經營字第 10803818780 號函同意先行辦理，並於 110 年度補辦預算。
- (二)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行政院 108 年 11 月 7 日核定「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期程由 108 年 12 月展延至 110 年 6 月，有關本公司執行該計畫項下「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為因應期程展延及執行需求 109 年度 3 億 4,000 萬元，業奉行政院 109 年 2 月 26 日院授經營字第 10903803300 號函同意先行辦理，並於 110 年度補辦預算。
- (三)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為加速提升高雄地區於原水高濁度期間之備援能力，降低缺水風險，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提升經濟成長，加速計畫執行，致 109 年度預算不足 3 億元。為應正常業務需要，業奉行政院 109 年 6 月 2 日院授經營字第 10902605680 號函同意先行辦理，並於 110 年度補辦預算。
- (四) 蘭潭淨水場擴建工程：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致經費增加 3,000 萬元，為應正常業務需要，業奉行政院 109 年 6 月 8 日院授經營字第 10903810570 號函同意先行辦理，並於 110 年度補辦預算。
- (五)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因計畫累計執行進度較預定進度超前，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提升經濟成長，加速計畫

執行，致 109 年度預算不足 3 億元，為應正常業務需要，業奉行政院 109 年 7 月 13 日院授經營字第 10903812170 號函同意先行辦理，並於 110 年度補辦預算。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自來水售價：

(1)水價計價方式如下(每月計費者)：

分 段	用水量 (度)	單價 (元)	備 註
第一段	1~10	7.35	①市政用水及原水照總水費減 50%計收。 ②臨時用水照總水費增 50%計收。 ③違章建築臨時用水照總水費增 20%計收。 ④國中、國小用水，其實際用水量均按第一段單價計收。
第二段	11~30	9.45	
第三段	31~50	11.55	
第四段	51 以上	12.075	

(2)基本費計算標準如下：

水表口徑 (公厘)	13	20	25	40	50	75	100
每月基本費 (元)	17.85	35.70	66.15	196.35	357.00	963.90	1,909.95
水表口徑 (公厘)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以上	
每月基本費 (元)	5,301.45	10,531.50	18,599.70	29,184.75	41,626.20	58,119.60	

2.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

(1)營業收入：給水收入按售水量 2,539,939,000 立方公尺及平均每度單價 11.01 元計算，合計編列 27,965,451 千元，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依預計新裝戶數編列 1,990,430 千元，觀光遊樂收入依預計澄清湖觀光區遊客人數編列 19,000 千元，代理收入依代徵廢棄物處理手續費收入、代徵污水處理手續費收入、代修用戶內線收入及代徵水源保

育回饋手續費收入等編列 344,277 千元，政府補助收入編列 710,819 千元，什項營業收入編列 188,211 千元，包括非政府機關補助收入 63,242 千元、依用戶新裝戶數編列接水費收入 120,292 千元及代操作收入 4,677 千元，以上營業收入共計 31,218,188 千元。

(2)營業外收入：參酌近年實績編列其他營業外收入 462,851 千元。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本公司各項支出均依照規定標準及實際營運需要估列，茲扼要說明如下：

1.用人費用：本年度員工預算人數為 5,982 人，用人費用係依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各項用人費用支給標準，按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共計編列 6,666,381 千元。

(1)正式員額薪資：編列 4,173,311 千元，其中：

- ①董監事報酬：依規定編列董監事交通費等 2,183 千元。
- ②顧問人員報酬：依規定編列顧問人員交通費等 300 千元。
- ③職員薪金：依各項用人費用支給標準，共編列 1,751,568 千元。
- ④工員工資：依各項用人費用支給標準，共編列 2,399,940 千元。
- ⑤警餉：依規定編列 19,320 千元。

(2)臨時人員薪資：聘雇人員待遇係比照編制內現職人員相當職位之薪給標準編列，另契約工則依雇用工資編列，共計 49,010 千元，其中：

- ①聘用人員薪金：依規定編列 15,192 千元。
- ②臨時工員工資：依規定及契約所訂工資編列 33,818 千元。

(3)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並本摶節原則，依實際需要編列 261,848 千元，其中：

- ①超時加班費：包括趕辦研究報告資料 25 千元、駐衛警加班費 1,896 千元、操作及修漏人員加班費 15,099 千元及一般人員加班費 10,968 千元，共計編列 27,988 千元。
- ②不休假加班費 233,860 千元。

(4)津貼：編列 12,600 千元，其中：

- ①機關首長房租水電津貼 120 千元。
- ②按實際在僻地工作人員工人數及標準編列僻地津貼 12,480 千元。

(5)獎金：編列 1,123,574 千元，其中：

- ①績效獎金：按職員及工員工資 1.2 個月編列 417,900 千元。
- ②考核獎金：按職員及工員工資 2 個月編列 701,039 千元。
- ③其他獎金：按實際需要編列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獎勵金 4,635 千元。

(6)退休及卹償金：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及實際需要編列 415,482 千

元，其中：

- ①職員退休及離職金：依精算師報告及實際需求編列 232,571 千元。
- ②工員退休及離職金：依精算師報告及實際需求編列 150,824 千元。
- ③卹償金：參酌以前年度發生數編列 32,087 千元。

(7)資遣費：編列 3,500 千元，其中：

- ①職員資遣費：參酌以前年度發生數編列 2,000 千元。
- ②工員資遣費：參酌以前年度發生數編列 1,500 千元。

(8)福利費：編列 626,495 千元，其中：

- ①分擔員工保險費：依照相關保險法令之規定編列 452,788 千元。
- ②分擔退休人員及其配偶暨員工眷屬保險費：依照相關保險法令之規定編列 91,415 千元。
- ③傷病醫藥費：依員工人數三分之一，每人每年編列 1,700 元，其餘員工每人每年編列 350 元，暨粉塵及檢驗人員特殊檢查等，共計編列 6,085 千元。
- ④提撥福利金：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按給水收入、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觀光遊樂收入及代理收入項下之代修用戶內線收入部分以萬分之一三·一五編列；出售下腳收入部分按百分之三十五編列，共計編列 40,214 千元。
- ⑤體育活動費：按員工人數每人每年 600 元，編列 3,590 千元。
- ⑥分擔輔助建屋貸款等利息：編列退休金優惠存款補貼差額利息 2,778 千元。
- ⑦退休福利費：編列退休及在職死亡公務人員遺族照護費 13 千元及早期退休公務人員三節特別濟助金 593 千元，共計 606 千元。
- ⑧其他福利費：包括子女教育補助費 760 千元、婚喪及生育補助費 260 千元、員工休假國內旅遊補助 14,384 千元暨輪班人員夜點費 13,615 千元，共計編列 29,019 千元。

(9)提繳費：提繳工資墊償費用按工員工資、臨時工員及契約工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 561 千元。

2.服務費用：共計編列 9,174,855 千元。

(1)水電費：配合產銷水量覈實編列 2,512,775 千元，其中：

- ①動力費：原水、淨水、供水部門等各項設備用電費，編列 2,474,553 千元。
- ②工作場所電費：各工作場所照明及空調用電費，編列 37,837 千元。
- ③工作場所水費：國會組及北區工程處支付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水費與

高雄給水廠使用南區水資源局辦公廳分攤水費等，編列 34 千元。

④煤氣費：各單位辦公場所用煤氣費編列 351 千元。

(2)郵電費：編列 414,498 千元，其中：

①郵費：推動用戶辦理委託郵局、金融機構轉帳代繳水費措施，改以郵寄委託代繳之收據及繳費通知單，另郵寄欠費用戶催繳通知單及公文函件，參酌實際需要編列 287,832 千元。

②電話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無線電頻率使用費、行動電話費、語音催繳系統、客服專線及一般用電話費等，計 21,628 千元。

③數據通信費：向電信公司租用數據線路，按實際需要編列 105,038 千元。

(3)旅運費：編列 85,138 千元，其中：

①國內旅費：配合產銷業務需要及加強業務管理、考核與專案研究工作，依實際需要編列 79,402 千元。

②大陸地區旅費：參加 2021 年第八屆消毒與消毒副產物控制學術研討會及參訪北控水務集團 80 千元、參加飲用水生物安全評價與控制研討會 95 千元，合計編列 175 千元。

③國外旅費：為引進國外新技術與方法，派員前往國外觀摩考察業務、參加會議及研習，按實際需要人數及國外旅費標準編列 1,675 千元。

④貨物運費：配合各項機器、材料、藥品等搬運及委外運送水單，編列 3,886 千元。

(4)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71,302 千元，其中：

①印刷及裝訂費：印製各項宣傳資料、業務書表及報告、宣導手冊、各項收據、帳冊及電腦開單各項套印表單等，按實際需要編列 58,534 千元。

②廣(公)告費：本公司辦理各項業務及停水公告費，參酌實際需要編列 100 千元。

③業務宣導費：為加強用戶服務，辦理各項用水宣導、參觀活動、電子帳單及節約用水推廣，利用傳播媒體電視、廣播、網路、報章雜誌介紹有關用水安全廣告及文宣費用等，依實際需要編列 12,668 千元。

(5)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使用情形，以維護公產使用效能為原則，對生產機械性能予以保養維護與更換零配件，另各水庫集

水區治理工作，亦為重點項目，按實際需要情形覈實編列 2,575,671 千元，其中：

- ①土地改良物維護費：依實際需要編列 8,600 千元。
- ②一般房屋修護費：各服務所、營運所、辦公廳及倉庫等房屋修護，依實際需要編列 23,205 千元。
- ③宿舍修護費：依實際需要編列員工宿舍修護費 1,039 千元。
- ④機械及設備修護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用戶水量計汰換修護費、用戶表位不當改善經費、各場站監控設備修護費、各項機器維修費、水庫及攔河堰維護費、電腦及相關設備修護費、管線修護費等共計 2,508,678 千元。
- ⑤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依實際需要編列船艇、各種車輛及電話機等修護費，共計 26,470 千元。
- ⑥什項設備修護費：依實際需要編列什項設備修護費 7,679 千元。

(6)保險費：編列 10,352 千元，其中：

- ①一般房屋保險費：依實際需要編列 709 千元。
- ②宿舍保險費：依實際需要編列 52 千元。
- ③機械及設備保險費：依實際需要編列 324 千元。
- ④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依實際需要編列水庫巡邏艇及車輛保險費 6,954 千元。
- ⑤現金、存放款及貨物保險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現金運送及櫃檯現金保險費 400 千元。
- ⑥責任保險費：依實際需要編列南化水庫聯通管第三責任險等保險費 1,913 千元。

(7)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編列 3,040,435 千元，其中：

- ①公證費：土地或房屋租賃契約之公證費用 607 千元。
- ②佣金、匯費及手續費：係委託郵局、金融機構、超商、信用卡繳費平臺代收水費之手續費及委託外界承攬抄表等所需費用，共計編列 306,661 千元。
- ③外包費：係用戶新裝工程委外承攬費、水量計修理及拆換委外經費、廢水污泥委託清理費、各場站維護及環境整理清潔費、刮洗補砂委外經費、場站操作委外承攬費、海水淡化廠委外操作費、高級淨水處理委外經費、設備清洗及污泥清除費、國土資訊委外數化及其他依實際需要委外辦理之各項業務，共計編列 2,733,167 千元。

(8)專業服務費：編列 455,638 千元，其中：

- ①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編列財務報表、增資案之會計師簽證費及退休金精算師經費，共計 2,400 千元。
- ②法律事務費：依實際需要編列各項訴訟費用 8,050 千元。
- ③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編列水庫安全評估服務費、試探井技術諮詢服務費、供水系統降低無收益水量 (NRW) 計畫總顧問委託技術服務費、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服務費、環境管理系統驗證服務費及資通安全認證服務費等，共計 133,125 千元。
- ④講課鐘點及稿費：依據年度訓練計畫覈實編列講師鐘點費、講義編稿費及教材編輯費等，共計 5,545 千元。
- ⑤委託調查研究費：本公司委外研究或委託學術機構辦理各項研究計畫，編列 12,401 千元。
- ⑥委託檢驗試驗費：辦理水質檢驗器具校正費、廢水委外檢驗費、各項供電設備及環境監測檢驗費及委外檢修漏費等，依實際需要編列 102,900 千元。
- ⑦教育訓練費：加強辦理在職訓練，鼓勵進修，以期提高員工素質，按實際需要編列 14,274 千元。
- ⑧電腦軟體服務費：軟體、網頁維護及購置 1 萬元以下之軟體，共計編列 79,187 千元。
- ⑨保警及保全費用：保警總隊派駐本公司之保警管理費及委託保全公司提供安全監控工作，共計編列 94,934 千元。
- ⑩其他專業服務費：土地代書及鑑價費 2,822 千元。

(9)公共關係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 9,046 千元。

3.材料及用品費：共計編列 4,677,683 千元。

(1)使用材料費：編列 4,635,477 千元，其中：

- ①原料：係依照與寶二、石門、鯉魚潭、石岡壩、湖山、曾文、牡丹、阿公店等水庫，羅東、集集、甲仙、高屏溪攔河堰及各地農田水利會所訂合約單價計列外購原水費 2,673,789 千元，購入澎湖海淡廠清水 54,202 千元，另覈實編列向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購買之清水費 1,059,767 千元，共計編列 3,787,758 千元。
- ②物料：生產部門所需之藥品、酸鹼劑、快慢濾池濾砂、無煙煤等濾料及零星物料暨用戶新裝部門使用之新裝工程用物料，共計編列 785,987 千元。
- ③燃料：公務車輛用油按規定之數量編列，生產用油按業務需用數

量編列，汽、柴油價格分別按現行單價編列，共計 36,490 千元。

④油脂：各種機器潤滑用油料，按實際需要編列 813 千元。

⑤設備零件：各部門所需之各項操作維護器具、辦公用具、勞安環教用器具及各項零星器具等，按實際需要編列 24,429 千元。

(2)用品消耗：編列 42,206 千元，其中：

①辦公(事務)用品：包括各項辦公文具、紙張用品等，配合業務需要編列 3,575 千元。

②報章雜誌：配合業務及員工訓練需要，訂購與業務有關之期刊、書報等，計編列 1,452 千元。

③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水質化驗與自行研究用之各項化學藥劑及實驗用品等，依實際需要編列 19,850 千元。

④服裝：一般外勤人員及各服務、營運所內勤人員，依照標準每人每年按 2,500 元編列，駐衛警及警衛巡邏員服裝按規定標準單價及人數編列，共計 5,654 千元。

⑤食品：依各項業務會議、研討會、檢討會需要之食品費及員工訓練之學員膳食費、實習誤餐費等，覈實編列 6,597 千元。

⑥飼料：飼養警犬、淨水場與觀光區水族館魚類飼料，編列 694 千元。

⑦其他用品消耗：各種清潔用品、其他零星什支等費用，計編列 4,384 千元。

4.租金與利息：共計編列 700,476 千元。

(1)地租及水租：配合業務需要向外界租用土地費用，一般土地租金編列 5,828 千元。

(2)機器租金：編列 28,739 千元，其中：

①電腦租金及使用費：編列電腦軟、硬體租金等 23,836 千元。

②機械及設備租金：租用抽水機及發電機等設備租金，編列 4,903 千元。

(3)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編列 2,156 千元，其中：

①船租：水庫水質採樣及微囊藻採樣用船隻租金，編列 10 千元。

②車租：租用停水宣傳、員工訓練用汽車及離島地區機車等租金，估計編列 1,430 千元。

③電信設備租金：電話交換機租金，編列 716 千元。

(4)什項設備租金：因業務需要編列影印機租金 9,836 千元。

(5)利息：編列 653,917 千元，其中：

①債務利息：按貸款額度及利率水準估算，編列借款利息 568,870 千元。

②其他利息：編列民間參與鳳山淨水場、澎湖馬公增設 5,500 噸海淡廠計提之利息、依 IFRS 16 公報計提之租賃負債利息、延遲付款利息費用共計 85,047 千元。

本年度利息總支出為 710,048 千元，扣減資本化利息 56,131 千元，利息費用為 653,917 千元。

5.折舊及攤銷：共計編列 9,712,503 千元。

(1)折舊：按 108 年 12 月底固定資產帳面價值，並估計上(109)年度及本年度增置或建造完成之 110 年底固定資產為計算基礎，參考所得稅法規定適用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所訂年限計算，編列 9,469,564 千元，其中：

①土地改良物折舊：編列 163,716 千元。

②房屋折舊：編列 186,171 千元。

③機械及設備折舊：編列 8,755,151 千元。

④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編列 65,039 千元。

⑤什項設備折舊：編列 54,536 千元。

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改良折舊：編列 243,985 千元。

⑦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編列 966 千元。

(2)攤銷：按 5 年平均攤提為原則，編列 242,939 千元，其中：

①攤銷電腦軟體：係屬 1 萬元以上之電腦軟體及電腦軟體委外開發之分年攤銷數，共計編列 42,607 千元。

②攤銷原水權益：編列 150,945 千元。

③其他攤銷費用：編列 49,387 千元。

6.稅捐與規費：共計編列 272,552 千元。

(1)土地稅：按有關規定及實際需要編列一般土地地價稅 183,467 千元。

(2)房屋稅：依房屋課稅現值及現行稅率編列 30,258 千元，其中：

①一般房屋稅：編列 29,627 千元。

②宿舍房屋稅：編列 631 千元。

(3)消費與行為稅：編列 14,990 千元，其中：

①印花稅：臨時用水保證金及預收水費之收據暨採購、工程合約用印花稅，共計編列 10,695 千元。

②使用牌照稅：依規定標準編列 4,295 千元。

(4)規費：編列 43,837 千元，其中：

①行政規費：辦理水權登記、各項業務檢測審查及許可規費、向政府機關洽辦房地產及產權移轉登記費、土地界址鑑定費、道路使用費、河川公地使用費暨各項規費等，編列 28,283 千元。

②汽車燃料使用費：按車輛數及規定標準編列 5,855 千元。

③空氣污染防治費：管線維修、新裝工程、表位不當改善工程等空氣污染防治費，編列 5,903 千元。

④水污染防治費：淨水廠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繳納水污染防治費，編列 2,280 千元。

⑤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淨水廠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繳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編列 1,516 千元。

7.會費、捐助與分攤：共計編列 100,852 千元。

(1)會費：編列 2,922 千元，其中：

①學術團體會費：參加中華民國自來水協會等各種學術團體所需年費，共計編列 2,858 千元。

②職業團體會費：參加各縣市商會及各種職業團體所需年費，共計編列 64 千元。

(2)捐助：編列 91,509 千元，其中：

①捐助政府機關(構)：編列地方建設經費 78,280 千元。

②捐助國內團體：編列分攤公益團體活動經費、補助自來水企業工會及自來水退休人員協會經費 13,229 千元。

(3)分攤：編列 6,421 千元，其中：

①分攤大樓管理費：蘆洲及土城服務所分攤公寓大廈安全防護管理費，編列 42 千元。

②分攤其他費用：編列分攤各工業區維護費及研討會等經費暨各項分攤費用 6,379 千元。

8.損失與賠償給付：共計編列 696,235 千元。

(1)各項損失：編列 654,295 千元，其中：

①呆帳及保證損失：預估催收款項無法收回，編列呆帳損失 4,000 千元。

②資產損失：按實際需要編列各項資產報廢損失等 622,304 千元。

③災害損失：依業務需要編列各項設備受損修護費 27,991 千元。

(2)賠償給付：管線破管賠償、淹沒民眾農作物生產損失補償及工程解約賠償等經費，編列 41,940 千元。

9.其他：共計編列 122,214 千元。

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動員作業及防護團演習費、節慶活動費暨志工誤餐費、交通費、公共意外責任險、管線毀損工料費、水資源競用區節水獎勵金等費用 122,214 千元。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一)產銷數量方面：

衡酌整體經濟景氣，預計用水需求減少，銷售水量較上年度預算減少 6,405 千立方公尺，減少比率 0.25%；本年度賡續辦理汰換管線暨建置分區計量管網等措施，預計售水率較上年度提升至 78.05%，增加 0.4 個百分點，致生產水量較上年度預算減少 25,012 千立方公尺。

(二)損益各科目方面：

1.收入部分：

- (1)銷售收入：本年度預計銷售收入 27,965,451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27,933,394 千元，增加 32,057 千元，係預估用戶數成長，基本費收入增加所致。
- (2)勞務收入：本年度預計勞務收入 2,009,430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1,920,520 千元，增加 88,910 千元，主要係用戶新裝衡酌建築業建照數推估新裝戶數增加，致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增加。
- (3)其他營業收入：本年度預計其他營業收入 1,243,307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1,115,707 千元，增加 127,600 千元，主要係預計政府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4)營業外收入：本年度預計營業外收入 462,851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398,100 千元，增加 64,751 千元，主要原因係預計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及什項收入增加所致。

2.支出部分：

- (1)銷售成本：本年度預計銷售成本 24,996,762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24,688,169 千元，增加 308,593 千元，主要原因係折舊費用增加，另抵減用人費用、物料及機械設備修護費減少所致。
- (2)勞務成本：本年度預計勞務成本 1,786,787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1,699,257 千元，增加 87,530 千元，主要係外包費增加所致。
- (3)其他營業成本：本年度預計其他營業成本 4,473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4,585 千元，減少 112 千元，主要原因係物料減少所致。
- (4)業務費用：本年度預計業務費用 2,563,396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2,530,712 千元，增加 32,684 千元，主要原因係佣金、匯費及手續費

、電腦軟體服務費、折舊費用增加，另抵減用人費用減少所致。

(5)管理費用：本年度預計管理費用 1,097,871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1,119,698 千元，減少 21,827 千元，主要原因係用人費用及一般房屋修護費減少所致。

(6)其他營業費用：本年度預計其他營業費用 80,989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68,712 千元，增加 12,277 千元，主要原因係用人費用及折舊費用增加所致。

(7)財務成本：本年度預計財務成本 653,917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729,462 千元，減少 75,545 千元，主要原因係 110 年度利息費用較 109 年度預算減少所致。

(8)其他營業外費用：本年度預計其他營業外費用 939,556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 794,952 千元，增加 144,604 千元，主要原因係用人費用、資產損失及其他增加所致。

3.盈虧部分：

本年度預計虧損 442,712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虧損 267,826 千元，增加虧損 174,886 千元，主要係因外包費增加 84,092 千元、折舊增加 500,594 千元、報廢損失增加 26,101 千元及水資源競用區節水獎勵金增加 95,830 千元；另抵減給水收入增加 32,057 千元、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增加 88,910 千元、政府補助收入增加 106,737 千元、一般房屋修護費減少 16,402 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減少 39,383 千元、委託檢驗試驗費減少 16,052 千元、物料減少 70,881 千元及利息費用減少 75,545 千元所致。

(三)主要產品單位生產成本與單位售價增減原因分析：

1.單位生產成本增減原因：

本年度單位生產成本預計每立方公尺 7.68 元，較 109 年度預算每立方公尺 7.53 元，增加 0.15 元，本年度銷售成本(包括原水、淨水、供水費用)24,996,762 千元，因原料及折舊費用等增加，致較 109 年度預算之 24,688,169 千元，增加 308,593 千元，增加比率 1.25%；本年度估計生產水量(即供水量，含自產水量及向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購入之清水)為 3,254,246 千立方公尺，較上(109)年度預算 3,279,258 千立方公尺，減少 0.76%，致本年度單位生產成本較上年度增加。

2.單位銷售成本增減原因：

上述銷售成本 24,996,762 千元，加計業務費用 2,563,396 千元、管理費用 1,097,871 千元、研究發展及員工訓練費用 80,989 千元、利息費

用 653,917 千元，合計銷售總成本 29,392,935 千元，按全年售水量 2,539,939 千立方公尺計算，本年度預算每立方公尺銷售成本 11.57 元，較 109 年度預算之 11.44 元，增加 0.13 元，本年度銷售總成本較上(109)年度預算 29,136,753 千元，增加 0.88%，本年度估計銷售水量為 2,539,939 千立方公尺，較上(109)年度預算 2,546,344 千立方公尺，減少 0.25%，在分子增加且分母減少之情況下，致本年度單位銷售成本增加。

3. 單位售價增減原因：

本年度單位售價預計每立方公尺 11.01 元，較上(109)年度預算每立方公尺 10.97 元，增加 0.04 元，本年度銷售總金額 27,965,451 千元，因基本費收入增加，較上(109)年度預算 27,933,394 千元，增加 0.11%，本年度估計銷售水量為 2,539,939 千立方公尺，較上(109)年度預算 2,546,344 千立方公尺，減少 0.25%，在分子增加且分母減少之情況下，致本年度單位售價增加。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一) 資產之組成：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資產總額 338,222,629 千元，較 109 年底預計數 331,011,512 千元，增加 7,211,117 千元，增加 2.18%，主要原因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五項所組成：

1. 流動資產 1,588,563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47%。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7,914,399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96.95%。
3. 使用權資產 3,735,565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1.11%。
4. 投資性不動產 552,440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16%。
5.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4,431,662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1.31%。

(二) 負債之狀況：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負債總額 139,367,323 千元，較 109 年底預計數 135,480,657 千元，增加 3,886,666 千元，增加 2.87%，主要原因係應付到期長期負債及長期債務增加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三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 41,259,401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2.20%。
2. 長期負債 55,446,209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6.39%。
3. 其他負債 42,661,713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2.62%。

(三) 權益之內容：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權益總額 198,855,306 千元，較 109 年底預計數 195,530,855 千元，增加 3,324,451 千元，增加 1.70%，主要係資本增加所致。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 1.資本 168,109,666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49.70%。
- 2.資本公積 15,065,85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4.45%。
- 3.保留盈餘 2,270,822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67%。
- 4.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13,408,961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3.97%。

(四)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詳第 49 頁。

四、投資報酬分析：

- (一)本公司在水資源覓取困難，及因應水質標準提高之要求下，致各項營運成本逐年增加，另為滿足用戶對質與量的要求，不惜舉債來擴充供水設備，致利息費用、原料、機械設備修護費及折舊費用居高不下；惟水價並未合理反應成本，又因固定成本占總收入之比率甚高，致損益兩平點偏高，產生利潤之空間因而縮小。
- (二)本公司 110 年度總資產報酬率為負 0.13%，權益報酬率為負 0.22%。
- (三)最近 5 年營業利益率及淨利率圖表、最近 5 年每股盈餘及每股股利圖表、最近 5 年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圖表，詳第 50 頁至第 52 頁。

五、其他有關說明：

(一)經營績效獎金：

1.本(110)年度預算部分：

(1)考核獎金：係依「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編列 701,039 千元。

(2)績效獎金：

①本年度預算稅前淨損 442,712 千元，扣除非屬員工貢獻之收益 50,707 千元，並考量以下政策因素影響金額計 2,369,728 千元後，調整為稅前盈餘 1,876,309 千元。

(a)離島供水虧損未獲政府依法撥補 84,427 千元：從事離島供水，依「離島建設條例」及「離島自來水虧損補助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110 年度離島供水虧損金額預估為 410,804 千元，其中 326,377 千元由水利署納編 110 年度預算(離島地區用水差價補貼)，而本公司對等編列於 110 年度預算損益預計表之「政府補助收入」內；另 84,427 千元則納入本年度預算盈餘政策性因素影響數。若屆時該署未予補助，則全數納入影響決算盈餘政策因素金額。

(b)水價未調整，影響盈餘金額 1,771,994 千元：依自來水法第 59

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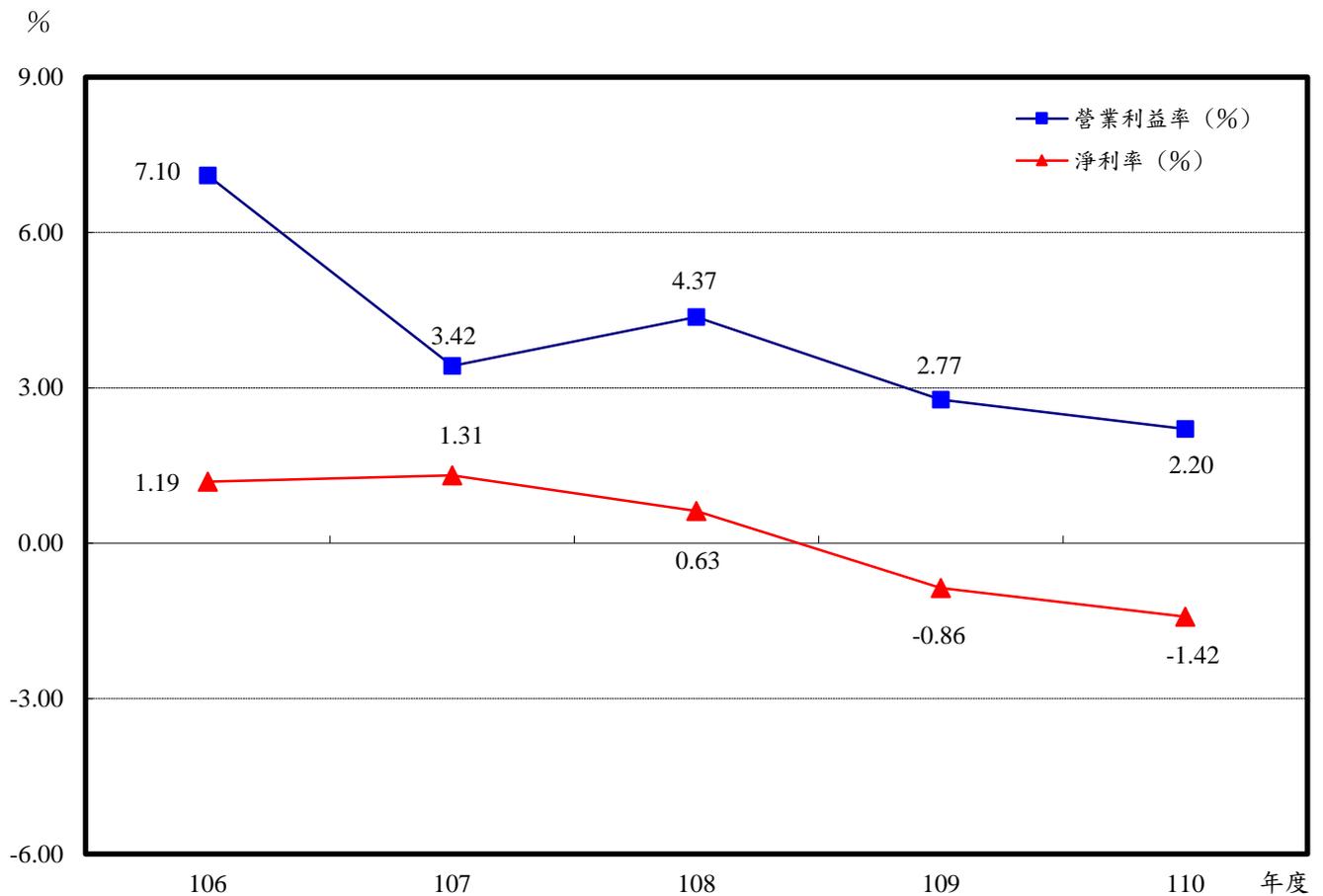
分析項目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				
		106	107	108	109	110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94	39.30	40.57	40.40	41.2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6.33	80.56	78.03	76.68	77.5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97	7.71	6.35	4.96	3.85
	速動比率	2.54	4.80	3.85	3.25	1.82
	利息保障倍數	211.52	146.36	130.10	63.28	32.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1.34	59.31	58.52	55.98	63.17
	平均收現日數	5.12	6.15	6.24	6.52	5.7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10	0.10	0.10	0.10	0.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0	0.10	0.10	0.09	0.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68	41.09	27.71	22.49	22.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87	58.90	58.59	58.63	56.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0	2.25	2.07	2.03	1.97

註：1.106至108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9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2.106至110年度固定資產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本公司存貨大部分為工程及新裝用物料與銷售成本無直接關係，故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不予表達。

最近 5 年營業利益率及淨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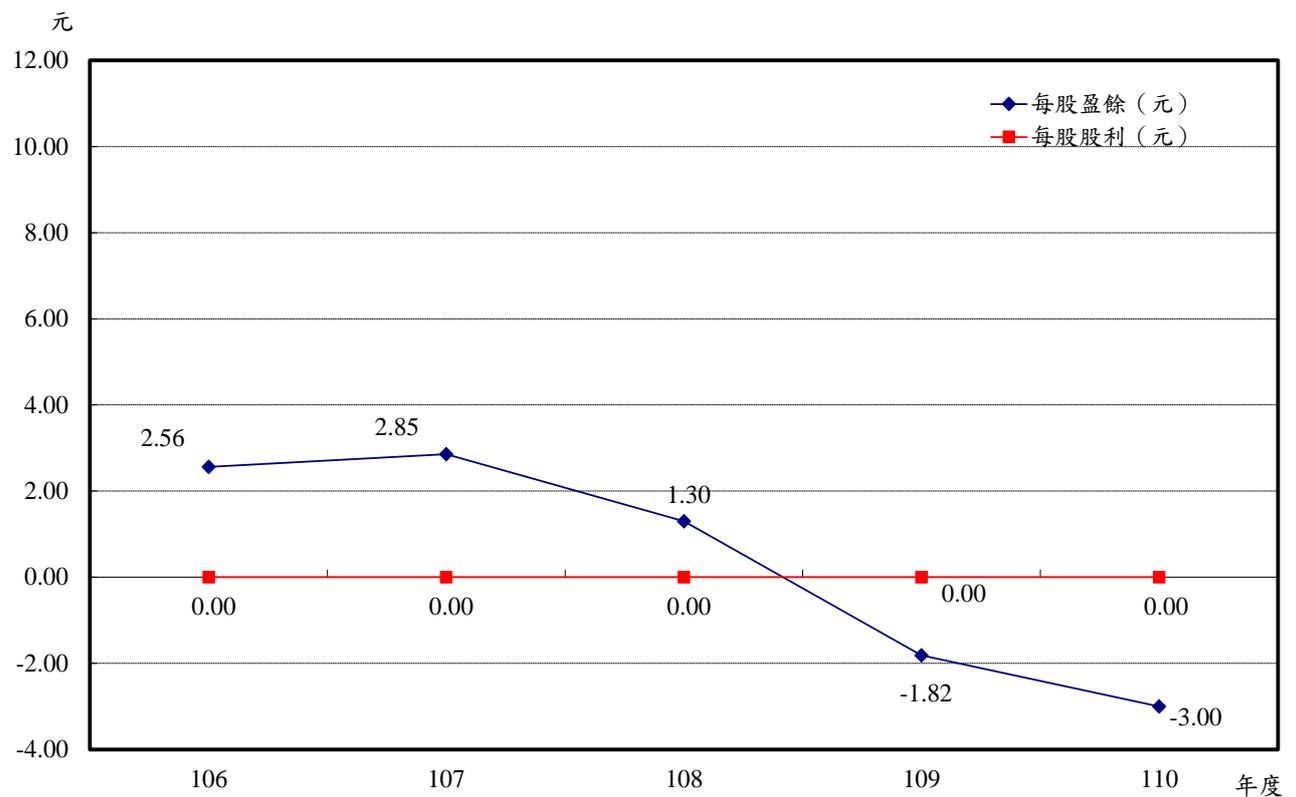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107	108	109	110
營業利益率(%)	7.10	3.42	4.37	2.77	2.20
$\frac{\text{營業利益(損失)}}{\text{營業收入}}$	$\frac{2,106,114}{29,668,180}$	$\frac{1,029,458}{30,073,837}$	$\frac{1,336,156}{30,606,131}$	$\frac{858,488}{30,969,621}$	$\frac{687,910}{31,218,188}$
淨利率 (%)	1.19	1.31	0.63	-0.86	-1.42
$\frac{\text{本期淨利(淨損)}}{\text{營業收入}}$	$\frac{352,036}{29,668,180}$	$\frac{394,913}{30,073,837}$	$\frac{191,399}{30,606,131}$	$\frac{-267,826}{30,969,621}$	$\frac{-442,712}{31,218,188}$

註：106至108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9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最近 5 年每股盈餘及每股股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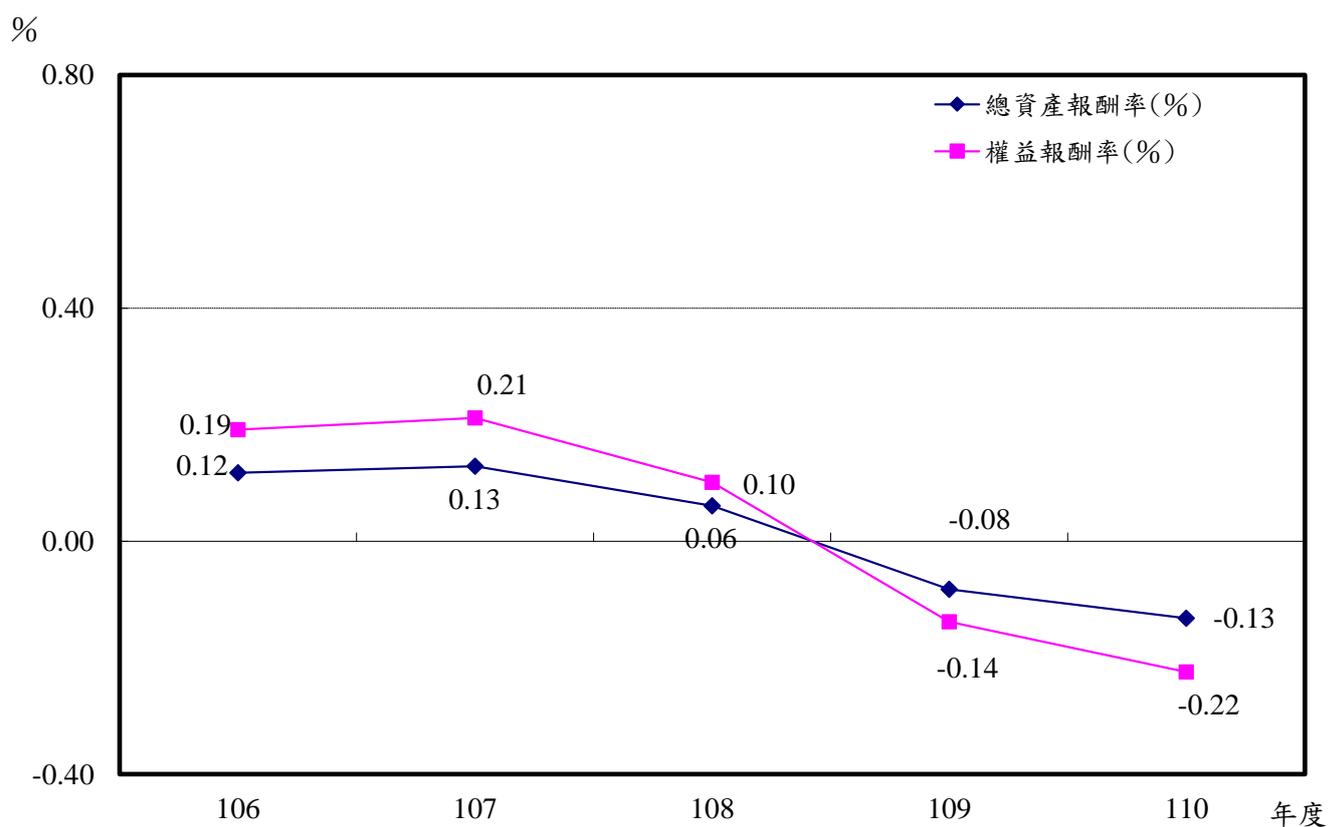


項 目 \ 年 度	106	107	108	109	110
每股盈餘 (元)	2.56	2.85	1.30	-1.82	-3.00
$\frac{\text{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千元)}}{\text{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權 (千股)}}$	$\frac{352,036}{137,500}$	$\frac{394,913}{138,333}$	$\frac{191,399}{147,500}$	$\frac{-267,826}{147,500}$	$\frac{-442,712}{147,500}$
每股股利 (元)	0.00	0.00	0.00	0.00	0.00

註：1.106至108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9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2.每股盈餘係「損益預計表」中之本期淨利(淨損)，不含其他綜合損益。

最近5年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6	107	108	109	110
總資產報酬率(%)	0.12	0.13	0.06	-0.08	-0.13
$\frac{\text{本期淨利(淨損)}}{\text{平均資產總額}}$	$\frac{352,036}{299,956,117}$	$\frac{394,913}{306,438,075}$	$\frac{191,399}{315,642,978}$	$\frac{-267,826}{323,912,567}$	$\frac{-442,712}{334,617,071}$
權益報酬率(%)	0.19	0.21	0.10	-0.14	-0.22
$\frac{\text{本期淨利(淨損)}}{\text{平均權益總額}}$	$\frac{352,036}{183,793,328}$	$\frac{394,913}{186,545,459}$	$\frac{191,399}{189,546,910}$	$\frac{-267,826}{193,553,310}$	$\frac{-442,712}{197,193,081}$

註：106至108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9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條：「自來水價之訂定，…以水費收入抵償其所需成本，並獲得合理之利潤；…」之規定，本公司合理報酬應予維持，俾能以事業發展事業。惟因受政府政策影響，無法合理調整水價，爰依經濟部 100 年 10 月 14 日「經濟部所屬事業績效獎金審議委員會議」決議，自審議 100 年度政策因素起，本項政策因素認列公式為： $(95 \text{ 年至 } 99 \text{ 年本項政策因素所申算之影響金額平均數} / 95 \text{ 年至 } 99 \text{ 年審定決算售水量平均數}) \times \text{該年度售水量}$ 。

(c)配合中央水資源調度計畫政策向北水處購置清水 466,555 千元；配合中央「水資源調度計畫」政策，須向北水處購用清水，其所增加之成本，依據以往年度經營績效獎金審議委員會議之結論計算。

(d)配合水利署調度政策取用未控水，增加淨水處理成本 7,667 千元。

(e)配合水利署調度政策增加動力費 39,085 千元。

②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上開政策因素後之淨利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所定用人費用限額內，共編列 1.2 個月薪資總額之績效獎金，計 417,900 千元。

(3)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係按預算稅前淨利並考量政策因素等編列，惟實際執行時，考核獎金視行政院核定考成情形核發；績效獎金則按決算營業收入、淨利與用人費用審定情形，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核算發給。

2.108 年度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1)108 年度決算提列考核獎金 2 個月計 641,273 千元，績效獎金 2.4 個月計 764,424 千元。

(2)本公司 108 年度工作考成等第奉行政院核定為甲等，考核獎金可核發月數為 2 個月，績效獎金按年度淨利、營業收入、用人費用審定決算數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申算，可核發月數為 2.4 個月。茲因前開二項獎金均未全數核發完竣，爰改為揭露 107 年度核發情形：

①考核獎金：107 年度工作考成等第奉行政院核定為甲等，考核獎金為 2 個月，其核發情形揭露如下表。

獎金月數	0	0.01~1.00	1.01~2.00	2.01~3.00
人數	4	430	1,543	4,062
金額(千元)	0	9,730	129,079	501,730

註：考核獎金係包含考績獎金及工作獎金兩部分，其中考績獎金之核發對象以年度內參與考核(績)者為限，工作獎金則以預算員額內人員、不定期契約工及僱用滿6個月以上之定期契約工為核發對象。

②績效獎金：107年度審定決算稅前盈餘237,971千元，考量政策因素影響金額2,339,871千元後仍為盈餘，依「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計算年度績效獎金月數為2.4個月，核發情形揭露如下表。

獎金月數	0	0.01~1.00	1.01~2.00	2.01~3.00	3.01~4.00
人數	3	177	437	5,396	16
金額(千元)	0	5,006	31,907	721,822	4,981

(二)本年度中央政府及其他政府機關投資(預收資本增加)3,993,800千元，其內容如下：

- 1.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165,000千元。
- 2.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193,000千元。
- 3.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253,000千元。
- 4.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845,000千元。
- 5.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80,000千元。
- 6.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398,000千元。
- 7.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年)55,000千元。
- 8.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929,000千元。
- 9.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20,000千元。
- 10.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烏溪伏流水二期14,800千元。
- 11.水利署現金投資41,000千元。

(三)主要產品設備能量及其運用情形：

110年度淨水場出水能力預計為每日13,816,132立方公尺，依據110年度事業計畫，預估生產水量為3,254,246,000立方公尺，扣除北水預估支援水量222,832,500立方公尺，預計出水量為3,031,413,500立方公尺，約為每日8,305,242立方公尺，設備利用率為60.11%，較109年度60.46%，減少0.35個百分點。

丙、預算主要表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0,606,131	100.00	營業收入	41	31,218,188	100.00	30,969,621	100.00	248,567	0.80
27,506,339	89.87	銷售收入	4101	27,965,451	89.58	27,933,394	90.20	32,057	0.11
27,506,339	89.87	給水收入	410105	27,965,451	89.58	27,933,394	90.20	32,057	0.11
2,052,487	6.71	勞務收入	4102	2,009,430	6.44	1,920,520	6.20	88,910	4.63
2,034,257	6.65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	410216	1,990,430	6.38	1,901,520	6.14	88,910	4.68
18,230	0.06	觀光遊樂收入	410217	19,000	0.06	19,000	0.06	0	0.00
1,047,305	3.42	其他營業收入	4198	1,243,307	3.98	1,115,707	3.60	127,600	11.44
331,159	1.08	代理收入	419803	344,277	1.10	325,000	1.05	19,277	5.93
531,999	1.74	政府補助收入	419804	710,819	2.28	604,082	1.95	106,737	17.67
184,147	0.60	什項營業收入	419898	188,211	0.60	186,625	0.60	1,586	0.85
25,753,610	84.15	營業成本	51	26,788,022	85.81	26,392,011	85.22	396,011	1.50
23,944,935	78.24	銷售成本	5101	24,996,762	80.07	24,688,169	79.72	308,593	1.25
5,701,471	18.63	原水費用	510114	5,906,248	18.92	5,960,683	19.25	-54,435	-0.91
4,695,836	15.34	淨水費用	510115	5,023,143	16.09	5,078,497	16.40	-55,354	-1.09
13,547,628	44.26	供水費用	510116	14,067,371	45.06	13,648,989	44.07	418,382	3.07
1,804,196	5.89	勞務成本	5102	1,786,787	5.72	1,699,257	5.49	87,530	5.15
1,755,586	5.74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	510216	1,740,251	5.57	1,654,680	5.34	85,571	5.17
48,611	0.16	觀光遊樂費用	510217	46,536	0.15	44,577	0.14	1,959	4.39
4,479	0.01	其他營業成本	5198	4,473	0.01	4,585	0.01	-112	-2.44
4,479	0.01	代理費用	519803	4,473	0.01	4,585	0.01	-112	-2.44
4,852,522	15.85	營業毛利（毛損）	61	4,430,166	14.19	4,577,610	14.78	-147,444	-3.22
3,516,365	11.49	營業費用	52	3,742,256	11.99	3,719,122	12.01	23,134	0.62
2,450,835	8.01	業務費用	5202	2,563,396	8.21	2,530,712	8.17	32,684	1.29
2,450,835	8.01	業務費用	520201	2,563,396	8.21	2,530,712	8.17	32,684	1.29
1,016,097	3.32	管理費用	5203	1,097,871	3.52	1,119,698	3.62	-21,827	-1.95
1,016,097	3.32	管理費用	520301	1,097,871	3.52	1,119,698	3.62	-21,827	-1.95
49,433	0.16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80,989	0.26	68,712	0.22	12,277	17.87
8,556	0.03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14,730	0.05	14,485	0.05	245	1.69
40,877	0.13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66,259	0.21	54,227	0.18	12,032	22.19
1,336,157	4.37	營業利益（損失）	62	687,910	2.20	858,488	2.77	-170,578	-19.8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85,536	1.26	營業外收入	49	462,851	1.48	398,100	1.29	64,751	16.27
385,536	1.26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462,851	1.48	398,100	1.29	64,751	16.27
32,317	0.11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499801	30,250	0.10	27,036	0.09	3,214	11.89
71,273	0.23	賠償收入	499802	71,820	0.23	98,124	0.32	-26,304	-26.81
2,202	0.01	利息收入	499804	1,102	0.00	1,205	0.00	-103	-8.55
24,921	0.08	租賃收入	499806	41,848	0.13	25,178	0.08	16,670	66.21
135	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	499826	32,671	0.10		0.00	32,671	
5,495	0.0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99828	18,036	0.06	16,042	0.05	1,994	12.43
249,193	0.81	什項收入	499898	267,124	0.86	230,515	0.74	36,609	15.88
1,536,044	5.02	營業外費用	59	1,593,473	5.10	1,524,414	4.92	69,059	4.53
616,825	2.02	財務成本	5901	653,917	2.09	729,462	2.36	-75,545	-10.36
616,825	2.02	利息費用	590101	653,917	2.09	729,462	2.36	-75,545	-10.36
919,219	3.00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939,556	3.01	794,952	2.57	144,604	18.19
2,826	0.01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599801	3,870	0.01	3,014	0.01	856	28.40
1,373	0.00	租賃費用	599806	1,308	0.00	1,286	0.00	22	1.71
3,669	0.01	優存超額利息	599807	2,778	0.01	3,522	0.01	-744	-21.12
115	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損失	599826						
612,281	2.00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621,504	1.99	595,403	1.92	26,101	4.38
298,955	0.98	什項費用	599898	310,096	0.99	191,727	0.62	118,369	61.74
-1,150,509	-3.76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1,130,622	-3.62	-1,126,314	-3.64	-4,308	0.38
185,648	0.61	稅前淨利（淨損）	64	-442,712	-1.42	-267,826	-0.86	-174,886	65.30
-5,751	-0.0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5,751	-0.0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01						
-5,751	-0.0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0101						
191,399	0.6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442,712	-1.42	-267,826	-0.86	-174,886	65.30
191,399	0.63	本期淨利（淨損）	68	-442,712	-1.42	-267,826	-0.86	-174,886	65.30

註：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 目	說 明
給水收入	參見第63頁給水收入明細表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	參見第64頁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明細表
觀光遊樂收入	參見第64頁觀光遊樂收入明細表
代理收入	參見第65頁代理收入明細表
政府補助收入	參見第65頁政府補助收入明細表
什項營業收入	參見第65頁什項營業收入明細表
原水費用	參見第67頁原水費用明細表
淨水費用	參見第71頁淨水費用明細表
供水費用	參見第75頁供水費用明細表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	參見第79頁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明細表
觀光遊樂費用	參見第82頁觀光遊樂費用明細表
代理費用	參見第86頁代理費用明細表
業務費用	參見第88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管理費用	參見第92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研究發展費用	參見第96頁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員工訓練費用	參見第96頁員工訓練費用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參見第66頁投資性不動產收入明細表
賠償收入	參見第66頁賠償收入明細表
利息收入	參見第66頁利息收入明細表
租賃收入	參見第66頁租賃收入明細表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參見第66頁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明細表
什項收入	參見第66頁什項收入明細表
利息費用	參見第101頁利息費用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參見第101頁投資性不動產費用明細表
租賃費用	參見第101頁租賃費用明細表
優存超額利息	參見第101頁優存超額利息明細表
資產報廢損失	參見第101頁資產報廢損失明細表
什項費用	參見第101頁什項費用明細表
其他綜合損益	無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盈虧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盈 餘 之 部		181,175	
累積盈餘	8102	51,654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	8107	129,521	
分 配 之 部		181,175	
留存事業機關者	8207	181,175	
填補虧損	820701	181,175	
虧 損 之 部		442,712	
本期淨損	8301	442,712	
填 補 之 部		442,712	
事業機關負擔者	8406	442,712	
撥用盈餘	840601	181,175	
撥用法定公積	840602		
撥用特別公積	840603		
待填補之虧損	840605	261,53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1	-442,712	
稅前淨利(淨損)	9003	-442,712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652,815	1.利息收入1,102千元。 2.利息費用653,917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	9005	210,103	
調整項目	9006	9,902,368	1.呆帳損失編列數4,000千元。 2.各項資產折舊費用9,469,564千元。 3.攤銷242,939千元： (1)攤銷電腦軟體42,607千元。 (2)攤銷原水權益150,945千元。 (3)攤銷其他遞延資產49,387千元。 4.沖轉遞延負債：攤銷遞延收入384,196千元。 5.處理資產損失570,797千元。 (1)變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盈餘32,671千元。 (2)變賣投資性不動產資產盈餘18,036千元。 (3)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621,504千元。 6.存貨整理利益236千元。 7.流動資產項下：應收款項增加5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007	10,112,471	
收取利息	9008	1,102	
支付利息	9010	-618,687	
退還(支付)所得稅	9012	-216,2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	9,278,6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2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05	418,197	變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收入418,197千元。
減少投資性不動產	9207	32,049	變賣投資性不動產淨收入32,049千元。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9209	-39,695	1.增加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或購置個別金額超過1萬元之電腦軟體等經費33,400千元。 2.電力線路補助費2,000千元。 3.繳納路權單位之路面修護保固保證金6,000千元。 4.變賣待整理資產淨收入1,705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號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6	-18,245,607	1.專案計畫13,798,560千元。 2.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4,447,047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	-17,835,0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4		
增加長期債務	9405	35,050,000	預計長期債務舉借數。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9407	464,200	1.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補助工程款343,200千元。 2.各縣市政府增設消防栓設備補助工程款100,000千元。 3.「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各縣市政府配合款21,000千元。
增加資本、公積及填補虧損	9408	3,993,800	政府投資3,993,800千元，包括： 1.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165,000千元。 2.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193,000千元。 3.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253,000千元。 4.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845,000千元。 5.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80,000千元。 6.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398,000千元。 7.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年)55,000千元。 8.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929,000千元。 9.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20,000千元。 10.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烏溪伏流水二期14,800千元。 11.水利署現金投資41,000千元。
減少長期債務	9410	-30,656,340	長期債務預計本年度償還數30,656,340千元。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9415	-255,454	支付租賃負債之本金255,454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	8,596,20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	39,7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204,2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244,064	

註：

- 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 2.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列備抵呆帳及評價損益、折舊及減損、攤銷、沖轉遞延負債、處理資產損失(利益)、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一、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二、不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投資活動：

1.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產報廢殘餘價值1,705千元，轉列待整理資產。

2.其他資產淨增：資產報廢殘餘價值1,705千元，轉入待整理資產。

3.增加使用權資產：IFRS 16公報認列之租賃負債87,655千元，轉入使用權資產。

4.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縣市政府配合本公司辦理「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完工後轉列本公司財產，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29,000千元。

(2)基於使用者付費精神，用戶配合負擔本公司辦理「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完工後轉列本公司財產，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21,000千元。

(二) 籌資活動：

1.增加短期債務：長期債務下年度預計償還32,339,750千元，轉入短期債務。

2.減少長期債務：長期債務下年度預計償還32,339,750千元，轉列短期債務。

3.增加租賃負債：IFRS 16公報認列之租賃負債87,655千元，以反映未來的租金支出。

4.增加其他負債：

(1)縣市政府配合本公司辦理「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轉入「遞延收入」29,000千元。

(2)基於使用者付費精神，用戶配合負擔本公司辦理「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轉入「遞延收入」21,000千元。

丁、預算明細表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金額
名稱	編號				
給水收入	410105				27,965,451
基本費收入		日	365	9,878,381	3,605,609
售水收入		千噸	2,539,939	9,590	24,358,015
一般用水		千噸	1,748,030	8,680	15,172,900
工業用水		千噸	675,864	11,315	7,647,401
機關及其他		千噸	116,045	13,251	1,537,714
加水站售水收入		年	1	1,827,000	1,827
合 計					27,965,451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金額
名稱	編號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	410216				1,990,430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		戶	122,000	16,315	1,990,430
觀光遊樂收入	410217				19,000
觀光區門票收入		月	12	1,583,333	19,000
合 計					2,009,43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合 計
名 稱	編 號		
代理收入	419803	344,277	344,277
代徵廢棄物處理手續費收入		257,327	257,327
代徵污水處理手續費收入		29,912	29,912
代修用戶內線收入		5,651	5,651
代徵水源保育回饋手續費收入		51,387	51,387
政府補助收入	419804	710,819	710,819
資產性政府補助收入		384,196	384,196
收益性政府補助收入		30	30
離島虧損補助收入		326,377	326,377
環教專案活動補助收入		216	216
什項營業收入	419898	188,211	188,211
非政府補助收入		63,242	63,242
接水費收入		120,292	120,292
代操作收入		4,677	4,677
合 計		1,243,307	1,243,30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金額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462,851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499801	30,250	係包含投資性土地租金收入20,055千元、投資性房屋租金收入7,307千元及觀光區投資性場租收入2,888千元。
賠償收入	499802	71,820	依興辦工程及購買各項器材，廠商違反契約規定及逾期情形之預計件數估列，明細如下： 一、罰款收入48,707千元：包括定作工程罰款收入32,630千元、購置財物罰款收入8,203千元及其他罰款收入7,874千元。 二、沒收保證金18,041千元：包括定作工程沒收保證金14,831千元、購置財物沒收保證金3,163千元及其他沒收保證金47千元。 三、非屬上述二項之賠償收入估計編列5,072千元。
利息收入	499804	1,102	參考前(108)年度執行數、利率現況及未來利率走勢等因素編列1,102千元。
租賃收入	499806	41,848	係包含土地租賃收入15,605千元、房屋租賃收入2,246千元、其他租賃收入304千元、觀光區租賃收入804千元、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回饋金22,889千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9826	32,671	係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賣之利益。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99828	18,036	係編列投資性不動產變賣之利益。
什項收入	499898	267,124	參酌近年實績編列，計編列267,124千元，其明細如下： 一、待整理資產變賣收入6,990千元。 二、招標文件收入1,489千元。 三、配住宿舍使用費收入6,588千元。 四、代辦訓練收入500千元。 五、收回呆帳及過期帳149,869千元。 六、其他什項收入88,129千元。 七、水表檢測收入550千元。 八、總繳營業稅差額收入440千元。 九、管線毀損收入11,689千元。 十、環教場所收入240千元。 十一、職業安全訓練收入640千元。
合 計		462,851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原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701,471	5,960,683	原水費用	510114	5,906,248	1,995,412	3,910,836
333,439	357,465	用人費用	5101141	366,112	357,642	8,470
193,860	233,568	正式員額薪資	51011411	230,928	230,928	
1,526	1,770	臨時人員薪資	51011412	5,946		5,946
14,043	13,179	超時工作報酬	51011413	15,654	13,130	2,524
347	362	津貼	51011414	371	371	
73,290	62,168	獎金	51011415	60,968	60,968	
24,574	22,182	退休及卹償金	51011416	20,705	20,705	
25,768	24,199	福利費	51011418	31,502	31,502	
31	37	提繳費	51011419	38	38	
1,542,293	1,532,200	服務費用	5101142	1,541,932	315,637	1,226,295
1,142,505	1,176,500	水電費	51011421	1,187,175	1,817	1,185,358
5,108	5,155	郵電費	51011422	5,778		5,778
3,898	3,879	旅運費	51011423	3,895		3,895
302,576	240,788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1011425	235,247	235,247	
483	1,059	保險費	51011426	981	981	
28,931	30,943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1011427	31,264		31,264
58,792	73,876	專業服務費	51011428	77,592	77,592	
2,575,853	2,746,582	材料及用品費	5101143	2,676,289	691	2,675,598
2,575,723	2,746,377	使用材料費	51011431	2,676,057	459	2,675,598
129	205	用品消耗	51011432	232	232	
2,885	8,665	租金與利息	5101144	3,712	3,712	
1,397	6,831	地租及水租	51011441	1,341	1,341	
1,488	1,834	機器租金	51011443	2,371	2,371	
1,141,914	1,180,737	折舊及攤銷	5101145	1,189,754	1,189,754	
11,039	14,687	土地改良物折舊	51011451	12,702	12,702	
17,408	18,313	房屋折舊	51011452	18,874	18,874	
749,705	782,944	機械及設備折舊	51011453	790,737	790,737	
1,660	2,12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1011454	2,003	2,003	
425	519	什項設備折舊	51011455	481	481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原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62,707	163,35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1011456	166,092	166,092	
198,971	198,794	攤銷	51011458	198,865	198,865	
69,329	80,415	稅捐與規費	5101146	72,767	72,294	473
64,059	70,943	土地稅	51011462	65,557	65,557	
780	910	房屋稅	51011464	818	818	
570	762	消費與行為稅	51011465	659	186	473
3,920	7,800	規費	51011467	5,733	5,733	
1,318	2,850	會費、捐助與分攤	5101147	2,850	2,850	
1,318	2,850	分攤	51011473	2,850	2,850	
34,441	47,745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1148	48,808	48,808	
6,181	13,865	各項損失	51011481	14,968	14,968	
28,260	33,880	賠償給付	51011482	33,840	33,840	
	4,024	其他	5101149	4,024	4,024	
	4,024	其他費用	51011491	4,024	4,024	
5,701,471	5,960,683	合 計		5,906,248	1,995,412	3,910,836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原 水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計 230,928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係臨時工員工資，計編列 5,946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計 15,654 千元。
4. 津貼：按規定標準編列僻地津貼 371 千元。
5.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60,968 千元。
6.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並估列卹償金，計 20,705 千元。
7.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體育活動費及其他福利費，計 31,502 千元。
8.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38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配合實際業務需要，編列動力費及工作場所電費、水費，計 1,187,175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778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暨搬運各取水站及上游廢棄物之貨物運費，計 3,895 千元。
4.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等所需之修護費，計 235,247 千元。
5. 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暨責任保險費等經費，計 981 千元。
6.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按實際需要編列抽水站、取水口水源地維護與環境整理及廢棄物打撈等委外處理之外包費，計 31,264 千元。
7. 專業服務費：按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暨保警及保全費用，計 77,592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原 水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1. 使用材料費：係按各水資源局及農田水利會所訂合約單價編列之原水費，暨按實際需要編列水庫集水區與蓄水域安全巡查之巡邏艇用油、公務車輛用油、機械設備潤滑油及設備零件等經費，計 2,676,057 千元。
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警員服裝 232 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1. 地租及水租：租用深井及水源等通路用地租金，計編列 1,341 千元。
2. 機器租金：係臨時抽水需要，租用應急用抽水機及發電機所需租金，計編列 2,371 千元。

五、折舊及攤銷

1.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990,889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2. 攤銷：攤銷原水權益及各項遞延資產，編列 198,865 千元。

六、稅捐與規費

1. 土地稅：依稅法規定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65,557 千元。
2. 房屋稅：原水部門各辦公處所依稅法規定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818 千元。
3. 消費與行為稅：原水部門合約印花稅及各種機動車輛應繳交之使用牌照稅，計編列 659 千元。
4. 規費：辦理水權登記、河川公地使用費、水庫巡邏艇檢驗及車輛檢驗等繳納之行政規費，暨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編列 5,733 千元。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

分攤：分攤竹東圳等圳路歲修改善、水資源學術研討會及分攤政府政策性大型公益活動經費，計編列 2,850 千元。

八、損失與賠償給付

1. 各項損失：
災害損失：預計颱風、水災、地震等天然災害造成供水設施損害，計編列 14,968 千元。
2. 賠償給付：國家賠償法實施後之一般損失賠償，及補償農民因本公司施設原水設備致農作物生產損失，計編列 33,840 千元。

九、其他

其他費用：水源巡查補助費及舉發獎金，編列 4,024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淨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695,836	5,078,497	淨水費用	510115	5,023,143	2,944,736	2,078,407
1,094,200	1,142,111	用人費用	5101151	1,110,204	1,106,979	3,225
674,439	762,852	正式員額薪資	51011511	715,500	715,500	
5,000	1,522	臨時人員薪資	51011512	1,522		1,522
38,563	36,999	超時工作報酬	51011513	42,958	41,255	1,703
1,306	1,208	津貼	51011514	1,231	1,231	
243,740	203,428	獎金	51011515	190,800	190,800	
53,398	61,701	退休及卹償金	51011516	62,203	62,203	
77,643	74,275	福利費	51011518	95,869	95,869	
112	126	提繳費	51011519	121	121	
1,679,832	1,895,166	服務費用	5101152	1,836,912	340,036	1,496,876
196,684	240,943	水電費	51011521	188,991	1,360	187,631
7,849	8,755	郵電費	51011522	9,468		9,468
11,055	11,815	旅運費	51011523	11,682		11,682
133	84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1011524	1,440	1,290	150
208,552	216,614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1011525	223,635	223,635	
1,043	1,261	保險費	51011526	1,209	1,209	
1,148,691	1,307,594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1011527	1,287,945		1,287,945
105,824	107,338	專業服務費	51011528	112,542	112,542	
532,822	641,888	材料及用品費	5101153	589,382	12,016	577,366
513,608	620,073	使用材料費	51011531	567,640	9,626	558,014
19,215	21,815	用品消耗	51011532	21,742	2,390	19,352
1,633	3,826	租金與利息	5101154	2,915	2,915	
1,078	1,853	地租及水租	51011541	1,873	1,873	
549	1,963	機器租金	51011543	1,032	1,032	
6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11544	10	10	
1,313,850	1,312,124	折舊及攤銷	5101155	1,397,164	1,397,164	
82,726	55,568	土地改良物折舊	51011551	86,792	86,792	
54,284	54,088	房屋折舊	51011552	57,352	57,352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淨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146,612	1,170,963	機械及設備折舊	51011553	1,200,149	1,200,149	
6,291	7,376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1011554	8,381	8,381	
4,560	4,901	什項設備折舊	51011555	5,558	5,558	
19,316	19,179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1011556	38,873	38,873	
61	49	攤銷	51011558	59	59	
70,038	69,479	稅捐與規費	5101156	75,596	74,656	940
50,785	49,259	土地稅	51011562	53,216	53,216	
14,039	12,619	房屋稅	51011564	14,174	14,174	
964	1,656	消費與行為稅	51011565	1,528	588	940
4,250	5,945	規費	51011567	6,678	6,678	
2,628	3,553	會費、捐助與分攤	5101157	3,347	3,347	
2,628	3,553	分攤	51011573	3,347	3,347	
833	10,350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1158	7,623	7,623	
833	8,350	各項損失	51011581	5,623	5,623	
	2,000	賠償給付	51011582	2,000	2,000	
4,695,836	5,078,497	合 計		5,023,143	2,944,736	2,078,407

註：本年度編列業務宣導費1,290千元，主要係配合勞動部推動職場安全健康週宣導活動製作或印製安全及衛生服務相關宣導品，以落實職場安全衛生，確保勞工安全與身心健康。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淨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計 715,500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編列警衛性巡邏員工資 1,522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42,958 千元。
4. 津貼：按規定標準編列僻地津貼 1,231 千元。
5.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190,800 千元。
6.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並估列卹償金，計 62,203 千元。
7.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體育活動費及其他福利費，計 95,869 千元。
8.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121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配合實際業務需要，編列動力費及工作場所電費，計 188,991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9,468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及搬運水質消毒藥品之貨物運費，計 11,682 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製水質年報等印刷費暨安全衛生宣導活動費，計 1,440 千元。
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223,635 千元。
6. 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業務實際需要之責任保險費，計 1,209 千元。
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按實際需要編列廢水處理場污泥委託清理、淨水場等維護及環境整理委外承攬、刮洗補砂工作、廢棄物打撈、場站操作委外承攬、海水淡化廠委外操作、高級淨水處理委外、各項設備清洗及污泥清除暨配水池清洗等外包費，計 1,287,945 千元。
8. 專業服務費：按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講課鐘點及稿費、委託檢驗試驗費、教育訓練費暨保警及保全費用，計 112,542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淨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生產部門使用之各種淨水用藥品、快慢濾砂無煙煤等濾料、公務車輛用油、操作機具用油、抽水機潤滑用油及設備零件等經費，計 567,640 千元。
2. 用品消耗：按業務需要編列報章雜誌、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淨水場養魚試驗用及警犬飼料暨其他什支等經費，計 21,742 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1. 地租及水租：租用沉砂池、消毒室等用地租金，計編列 1,873 千元。
2. 機器租金：係臨時抽水需要，租用應急用抽水機及發電機所需租金，計編列 1,032 千元。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水庫採樣之船租費，編列 10 千元。

五、折舊及攤銷

1.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1,397,105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2. 攤銷：攤銷各項遞延資產，編列 59 千元。

六、稅捐與規費

1. 土地稅：依稅法規定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53,216 千元。
2. 房屋稅：淨水部門各辦公處所依稅法規定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14,174 千元。
3. 消費與行為稅：採購合約用印花稅暨各種機動車輛繳交之使用牌照稅，計編列 1,528 千元。
4. 規費：辦理各項業務需向行政機關等繳納之行政規費、水污染防治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暨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及執照檢驗等規費，計編列 6,678 千元。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

分攤：分攤工業區公共設施維護費暨各項技術及管理研討會等經費，計編列 3,347 千元。

八、損失與賠償給付

1. 各項損失：
災害損失：預計颱風、水災、地震等天然災害造成供水設施損害，計編列 5,623 千元。
2. 賠償給付：國家賠償法實施後之一般損失賠償，編列 2,000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供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3,547,628	13,648,989	供水費用	510116	14,067,371	11,540,340	2,527,031
2,532,510	2,578,614	用人費用	5101161	2,563,830	2,543,783	20,047
1,563,564	1,689,900	正式員額薪資	51011611	1,638,420	1,638,420	
13,612	13,210	臨時人員薪資	51011612	12,962	11,640	1,322
100,731	98,647	超時工作報酬	51011613	111,280	92,555	18,725
8,438	9,194	津貼	51011614	9,188	9,188	
550,976	453,699	獎金	51011615	439,984	439,984	
147,720	150,571	退休及卹償金	51011616	154,172	154,172	
	3,500	資遣費	51011617	3,500	3,500	
147,276	159,655	福利費	51011618	194,093	194,093	
192	238	提繳費	51011619	231	231	
3,514,399	3,579,193	服務費用	5101162	3,568,243	2,179,717	1,388,526
1,036,228	1,066,420	水電費	51011621	1,107,657	6,093	1,101,564
53,777	55,517	郵電費	51011622	57,406		57,406
36,506	34,637	旅運費	51011623	34,656		34,656
341	69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1011624	854		854
2,060,113	2,090,102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1011625	2,046,259	2,046,259	
4,301	4,042	保險費	51011626	4,191	4,191	
207,665	191,365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1011627	194,046		194,046
115,468	136,415	專業服務費	51011628	123,174	123,174	
1,021,813	1,047,434	材料及用品費	5101163	1,120,871	7,123	1,113,748
1,020,404	1,045,625	使用材料費	51011631	1,118,923	5,175	1,113,748
1,409	1,809	用品消耗	51011632	1,948	1,948	
3,369	6,696	租金與利息	5101164	5,396	5,396	
1,353	3,064	地租及水租	51011641	2,095	2,095	
8		房租	51011642			
463	1,824	機器租金	51011643	1,500	1,500	
1,030	1,29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11644	1,290	1,290	
514	514	什項設備租金	51011645	511	511	
6,386,923	6,336,977	折舊及攤銷	5101165	6,715,805	6,715,805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供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8,630	46,914	土地改良物折舊	51011651	51,357	51,357	
45,683	39,141	房屋折舊	51011652	48,356	48,356	
6,242,078	6,199,623	機械及設備折舊	51011653	6,559,255	6,559,255	
15,594	16,08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1011654	19,095	19,095	
9,466	10,011	什項設備折舊	51011655	11,336	11,336	
24,432	24,77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1011656	25,025	25,025	
1,041	428	攤銷	51011658	1,381	1,381	
77,870	83,552	稅捐與規費	5101166	79,539	74,829	4,710
39,217	44,048	土地稅	51011662	42,950	42,950	
4,590	5,357	房屋稅	51011664	4,590	4,590	
6,283	7,514	消費與行為稅	51011665	6,890	2,180	4,710
27,779	26,633	規費	51011667	25,109	25,109	
165	187	會費、捐助與分攤	5101167	187	187	
5	5	會費	51011671	5	5	
160	182	分攤	51011673	182	182	
10,579	16,336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1168	13,500	13,500	
3,211	9,179	各項損失	51011681	7,400	7,400	
7,368	7,157	賠償給付	51011682	6,100	6,100	
13,547,628	13,648,989	合 計		14,067,371	11,540,340	2,527,031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供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暨聘請技術顧問人員報酬，計 1,638,420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係約聘人員薪金及臨時工員工資，計編列 12,962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計 111,280 千元。
4. 津貼：按規定標準編列僻地津貼 9,188 千元。
5.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439,984 千元。
6.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並估列卹償金，計 154,172 千元。
7. 資遣費：係資遣員工依規定給付之資遣費，編列 3,500 千元。
8.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體育活動費及其他福利費，計 194,093 千元。
9.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231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配合供水需要，編列動力費、工作場所電費、水費及煤氣費，計 1,107,657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郵費、電話費及廠所集中監控站租用數據線路之數據通信費，計 57,406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及搬運器材、物料之貨物運費，計 34,656 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製供水部門各種書表、單、卡及停水通知單等之印刷及裝訂費，編列 854 千元。
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2,046,259 千元。
6. 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等保險費，計 4,191 千元。
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水量計拆換委外經費、場站維護及環境整理、配水池清洗、辦公場所環境美化清潔、駕駛人力委外、國土資訊委外數化及閘栓委外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供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巡檢等之外包費，計編列 194,046 元。

8. 專業服務費：按本年度業務實際需要編列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暨保警及保全費用，計 123,174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購入澎湖海淡水及向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購入清水、出售物料利益、公務車輛用油、設備零件、辦公用具等，計 1,118,923 千元。
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各種事務用品、報章雜誌、檢修漏日夜間作業警示服及其他什支等，計 1,948 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1. 地租及水租：係租用配水池、加壓站等用地之土地租金，編列 2,095 千元。
2. 機器租金：係緊急應變時租用抽水機或發電機之租金，編列 1,500 千元。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係至離島地區辦理檢漏業務租用機車租金、計畫性停水租用宣傳車租金、電動車租用電池租金，計編列 1,290 千元。
4. 什項設備租金：編列影印機租金 511 千元。

五、折舊及攤銷

1.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6,714,424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2. 攤銷：攤銷各項遞延資產，編列 1,381 千元。

六、稅捐與規費

1. 土地稅：依稅法規定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42,950 千元。
2. 房屋稅：供水部門各辦公處所依稅法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4,590 千元。
3. 消費與行為稅：合約或收據之印花稅及各種機動車輛繳交之使用牌照稅，計編列 6,890 千元。
4. 規費：辦理各項業務需向行政機關等繳納之行政規費、道路使用費、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執照檢驗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編列 25,109 千元。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

1. 會費：
職業團體會費：係業務需要參加各縣市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會費，編列 5 千元。
2. 分攤：分攤工業區公共設施維護費，編列 182 千元。

八、損失與賠償給付

1. 各項損失：
災害損失：預計颱風、水災、地震等天然災害造成供水設施損害，計編列 7,400 千元。
2. 賠償給付：供水管線破漏損害他人農作物、財物之損失賠償，計編列 6,100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755,586	1,654,680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	510216	1,740,251	321,793	1,418,458
281,409	316,384	用人費用	5102161	321,497	312,488	9,009
162,043	207,408	正式員額薪資	51021611	200,556	200,556	
3,959	2,920	臨時人員薪資	51021612	5,840		5,840
9,421	10,169	超時工作報酬	51021613	12,417	12,024	393
334	396	津貼	51021614	296	296	
63,820	55,309	獎金	51021615	53,481	53,481	
20,032	20,353	退休及卹償金	51021616	21,001	21,001	
21,771	19,792	福利費	51021618	27,871	25,095	2,776
29	37	提繳費	51021619	35	35	
1,196,846	1,069,489	服務費用	5102162	1,166,821	5,129	1,161,692
692	570	水電費	51021621	570	570	
1,360	1,839	郵電費	51021622	1,820		1,820
3,686	3,702	旅運費	51021623	3,665		3,665
173	55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1021624	554		554
2,298	3,016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1021625	2,608	2,608	
481	507	保險費	51021626	507	507	
1,187,363	1,057,920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1021627	1,155,653		1,155,653
793	1,381	專業服務費	51021628	1,444	1,444	
272,389	264,830	材料及用品費	5102163	247,649	866	246,783
272,014	264,427	使用材料費	51021631	247,298	515	246,783
375	403	用品消耗	51021632	351	351	
182	215	折舊及攤銷	5102165	203	203	
3	7	房屋折舊	51021652	4	4	
178	206	機械及設備折舊	51021653	197	197	
	2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1021654	2	2	
4,760	3,762	稅捐與規費	5102166	4,081	3,107	974
1,143	1,085	消費與行為稅	51021665	1,242	268	974
3,617	2,677	規費	51021667	2,839	2,839	
1,755,586	1,654,680	合 計		1,740,251	321,793	1,418,458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計 200,556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係用戶新裝用水設備之臨時工員工資，編列 5,840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12,417 千元。
4. 津貼：按規定標準編列僻地津貼 296 千元。
5.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53,481 千元。
6.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計 21,001 千元。
7.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提撥福利金、體育活動費及其他福利費，計 27,871 千元。
8.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35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依新裝部門需要，編列工作場所電費 570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郵費及電話費，計 1,820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及搬運用戶新裝材料之貨物運費，計 3,665 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製用戶新裝部門用申請書、設計書表、領(退)料單及各種報表之印刷及裝訂費，編列 554 千元。
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一般房屋、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2,608 千元。
6. 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507 千元。
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委託路權單位路修費及用戶用水設備新裝工程委外承攬之外包費，按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 1,155,653 千元。
8. 專業服務費：新裝工程材料委外檢驗費 1,444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用戶新裝工程用物料、用戶新裝用水量計、公務車輛用油及設備零件等經費，計 247,298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各種事務用品 351 千元。

四、折舊及攤銷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203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五、稅捐與規費

1. 消費與行為稅：係合約或收據之印花稅及各種機動車輛繳交之使用牌照稅，計編列 1,242 千元。

2. 規費：辦理業務需向行政機關繳納之行政規費、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編列 2,839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觀光遊樂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8,611	44,577	觀光遊樂費用	510217	46,536	22,882	23,654
30,494	24,659	用人費用	5102171	23,526	9,416	14,110
2,037	2,100	正式員額薪資	51021711	2,100	2,100	
13,451	14,757	臨時人員薪資	51021712	13,845		13,845
1,081	867	超時工作報酬	51021713	1,035	795	240
6,038	4,083	獎金	51021715	3,840	3,840	
6,094	1,312	退休及卹償金	51021716	1,182	1,182	
1,791	1,538	福利費	51021718	1,522	1,497	25
3	2	提繳費	51021719	2	2	
12,701	13,937	服務費用	5102172	14,068	4,575	9,493
1,080	1,278	水電費	51021721	921	921	
27	89	郵電費	51021722	89		89
138	150	旅運費	51021723	140		140
184	45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1021724	417	324	93
2,720	2,817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1021725	2,883	2,883	
164	442	保險費	51021726	447	447	
8,288	8,604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1021727	9,071		9,071
100	100	公共關係費	51021729	100		100
439	553	材料及用品費	5102173	552	501	51
270	382	使用材料費	51021731	381	330	51
170	171	用品消耗	51021732	171	171	
4,779	5,102	折舊及攤銷	5102175	8,178	8,178	
66	105	土地改良物折舊	51021751	75	75	
1,361	1,468	房屋折舊	51021752	1,423	1,423	
84	126	機械及設備折舊	51021753	93	93	
117	129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1021754	128	128	
4	33	什項設備折舊	51021755	4	4	
3,120	3,21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1021756	6,428	6,428	
27	27	攤銷	51021758	27	2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觀光遊樂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73	290	稅捐與規費	5102176	176	176	
120	235	房屋稅	51021764	120	120	
19	19	消費與行為稅	51021765	20	20	
34	36	規費	51021767	36	36	
25	36	會費、捐助與分攤	5102177	36	36	
25	36	會費	51021771	36	36	
48,611	44,577	合 計		46,536	22,882	23,654

註：本年度編列業務宣導費300千元，主要係製作澄清湖觀光區環境教育文宣、參加旅遊展行銷活動、及刊登報紙雜誌廣告，吸引遊客入園參觀休憩。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觀光遊樂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係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薪資 2,100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係聘用觀光區什務性契約工及例假日、國定特別假日臨時收票與管理工資，計編列 13,845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計 1,035 千元。
4.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3,840 千元。
5.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 1,182 千元。
6.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提撥福利金、體育活動費及其他福利費，計 1,522 千元。
7.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2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配合觀光部門需要，編列水族館、工作場所電費及煤氣費，計 921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電話費 89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及搬運物品之貨物運費，計 140 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製各種門票、單據、帳冊、報表、簡報資料之印刷及裝訂費，暨業務宣傳廣告費、宣導費，計編列 417 千元。
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2,883 千元。
6. 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一般房屋、交通及運輸設備暨遊客平安及意外責任保險費，計 447 千元。
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係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代售觀光區門票手續費暨環境美化及清潔工作委外承攬之外包費，計編列 9,071 千元。
8. 公共關係費：推展業務所需之應酬、接待外賓、饋贈等費用，編列 100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觀光遊樂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係觀光區船艇及機具用油、公務車輛用油暨設備零件，計編列 381 千元。
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各種事務用品、報章雜誌、收票人員服裝及其他什支等費用，計 171 千元。

四、折舊及攤銷

1.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8,151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2. 攤銷：攤銷各項遞延資產，編列 27 千元。

五、稅捐與規費

1. 房屋稅：辦公處所依稅法規定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120 千元。
2. 消費與行為稅：各種機動車輛繳交之使用牌照稅，編列 20 千元。
3. 規費：因辦理觀光業務向行政機關等繳納之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計編列 36 千元。

六、會費、捐助與分攤

會費：係業務需要參加觀光協會團體會員會費，編列 36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479	4,585	代理費用	519803	4,473		4,473
8	8	用人費用	5198031	8		8
8	8	福利費	51980318	8		8
83	87	服務費用	5198032	87		87
83	87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1980327	87		87
4,388	4,49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033	4,378		4,378
4,388	4,490	使用材料費	51980331	4,378		4,378
4,479	4,585	合 計		4,473		4,473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代 理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福利費：按代修用戶內線收入提撥福利金，編列 8 千元。

二、服務費用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係解繳清潔規費及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匯費，編列 87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係代修用戶內線所需之零星物料費用，編列 4,378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2,450,835	2,530,712	業務費用	520201	2,563,396	1,758,762	804,634
1,355,740	1,362,703	用人費用	5202011	1,342,032	1,301,603	40,429
817,871	885,612	正式員額薪資	52020111	847,872	847,872	
2,159	2,884	臨時人員薪資	52020112	2,824	1,776	1,048
43,971	42,901	超時工作報酬	52020113	49,621	47,015	2,606
1,011	1,125	津貼	52020114	1,129	1,129	
293,415	236,579	獎金	52020115	226,525	226,525	
84,744	82,507	退休及卹償金	52020116	83,425	83,425	
112,471	110,992	福利費	52020118	130,533	93,758	36,775
99	103	提繳費	52020119	103	103	
831,823	897,650	服務費用	5202012	922,193	171,518	750,675
7,660	7,017	水電費	52020121	6,857	6,857	
323,700	334,992	郵電費	52020122	334,035		334,035
8,762	8,901	旅運費	52020123	9,022		9,022
58,311	71,52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020124	64,436	10,389	54,047
35,978	45,764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20125	51,635	51,635	
1,682	1,838	保險費	52020126	1,859	1,459	400
331,122	336,537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2020127	347,171		347,171
58,615	85,073	專業服務費	52020128	101,178	101,178	
5,992	6,000	公共關係費	52020129	6,000		6,000
22,322	28,939	材料及用品費	5202013	26,494	16,562	9,932
12,938	18,786	使用材料費	52020131	15,860	5,928	9,932
9,384	10,153	用品消耗	52020132	10,634	10,634	
24,825	30,347	租金與利息	5202014	32,885	32,885	
23		地租及水租	52020141			
16,593	23,056	機器租金	52020143	23,836	23,836	
282	80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11444	716	716	
7,927	6,488	什項設備租金	52020145	8,333	8,333	
197,431	187,242	折舊及攤銷	5202015	215,228	215,228	
2,684	4,247	土地改良物折舊	52020151	2,883	2,883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5,848	16,707	房屋折舊	52020152	18,028	18,028	
108,494	102,338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20153	114,608	114,608	
9,856	10,314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20154	14,278	14,278	
14,553	13,552	什項設備折舊	52020155	17,773	17,773	
4,809	5,56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2020156	5,051	5,051	
41,187	34,519	攤銷	52020158	42,607	42,607	
13,222	14,095	稅捐與規費	5202016	15,006	11,408	3,598
5,654	6,157	土地稅	52020162	6,768	6,768	
2,836	3,511	房屋稅	52020164	3,355	3,355	
4,018	3,602	消費與行為稅	52020165	4,052	454	3,598
713	825	規費	52020167	831	831	
2,550	2,599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02017	2,596	2,596	
2,512	2,555	會費	52020171	2,554	2,554	
37	44	分攤	52020173	42	42	
1,056	4,000	損失與賠償給付	5202018	4,000	4,000	
1,056	4,000	各項損失	52020181	4,000	4,000	
1,867	3,137	其他	5202019	2,962	2,962	
1,867	3,137	其他費用	52020191	2,962	2,962	
2,450,835	2,530,712	合 計		2,563,396	1,758,762	804,634

註：本年度編列業務宣導費10,313千元，主要辦理推廣電子帳單、淨水場參訪、宣導節約用水等活動；另運用傳播媒體通路(報紙、雜誌、電台、網路、第四台跑馬燈)辦理本公司家庭節水方法、智慧手機APP服務、颱風汛期供水、用水安全、1910客服專線及政風推動廉政等業務宣傳。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業 務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暨聘請法律及財務顧問人員報酬，計 847,872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係聘用人員薪資及暑期工讀生工資，計編列 2,824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計 49,621 千元。
4. 津貼：按規定標準編列僻地津貼 1,129 千元。
5.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226,525 千元。
6.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並估列卹償金，計 83,425 千元。
7.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提撥福利金、體育活動費及其他福利費等，計 130,533 千元。
8.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103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工作場所電費及煤氣費，計 6,857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寄送委託代繳之繳費憑證、繳費與欠費用戶催繳通知單之郵費及客服專線等電話費暨高速上網專線電信費，計 334,035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 9,022 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製水費繳費通知單、電腦套印表單、宣傳資料、業務書表之印刷及裝訂費，業務及停水之廣(公)告費，宣導節約用水及用水安全，建立公司新形象等業務宣導費用，計編列 64,436 千元。
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51,635 千元。
6. 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一般房屋、交通及運輸設備、現金運送及櫃台現金等保險費暨業務場所公共意外責任險，計 1,859 千元。
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按實際需求編列給付郵局、金融機構、超商代收水費之手續費及委外承攬抄表之佣金暨客服中心值機委外經費等，計 347,171 千元。
8. 專業服務費：係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講課鐘點及稿費、委託檢驗試驗費、電腦軟體服務費暨辦公廳之保全費用，計編列 101,178 千元，其中包含員工協助方案 80 千元，係委託專業機構提供員工諮詢服務。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業 務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9. 公共關係費：推展業務所需之應酬、饋贈等費用，編列 6,000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業務部門使用之水籍水號牌重編及補正、各種零星物料、公務車輛用油暨設備零件，計編列 15,860 千元。
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各種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外勤人員與服務(營運)所內勤人員服裝、各項業務會議之誤餐費，計 10,634 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1. 機器租金：客服中心平台租賃費用及電腦軟、硬體租金暨電信設備租金，編列 23,836 千元。
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電話總機租金，編列 716 千元。
3. 什項設備租金：影印機租金，編列 8,333 千元。

五、折舊及攤銷

1.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172,621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2. 攤銷：委外設計開發之電腦軟體及採購 1 萬元以上套裝軟體之攤銷經費，計編列 42,607 千元。

六、稅捐與規費

1. 土地稅：本公司業務部門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6,768 千元。
2. 房屋稅：本公司辦公處所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3,355 千元。
3. 消費與行為稅：委外抄表合約、各項收款收據等之印花稅及各種機動車輛應繳交之使用牌照稅，計編列 4,052 千元。
4. 規費：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行照費及檢驗費、訴訟案行政規費暨汽車燃料使用費，編列 831 千元。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

1. 會費：
 - ①學術團體會費：係業務需要參加中華民國自來水協會等學術團體會費，編列 2,549 千元。
 - ②職業團體會費：係業務需要參加各縣市商會會費，編列 5 千元。
2. 分攤：分攤大樓管理費，編列 42 千元。

八、損失與賠償給付

各項損失：預估催收帳款無法收回估列呆帳損失，編列 4,000 千元。

九、其他

其他費用：按業務需要編列舉發竊水獎金、警察人員配合取締竊水津貼及志工之誤餐費、交通費及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費，計 2,962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016,097	1,119,698	管理費用	520301	1,097,871	1,055,675	42,196
763,399	824,283	用人費用	5203011	819,742	813,675	6,067
449,405	540,983	正式員額薪資	52030111	521,639	521,639	
1,377	1,906	臨時人員薪資	52030112	6,071	1,776	4,295
25,041	24,598	超時工作報酬	52030113	27,963	26,191	1,772
359	415	津貼	52030114	385	385	
177,682	147,881	獎金	52030115	143,630	143,630	
71,966	69,532	退休及卹償金	52030116	71,316	71,316	
37,544	38,936	福利費	52030118	48,708	48,708	
24	32	提繳費	52030119	30	30	
65,212	92,793	服務費用	5203012	75,547	41,079	34,468
17,703	18,267	水電費	52030121	18,174	18,174	
4,846	6,325	郵電費	52030122	5,408		5,408
10,459	12,499	旅運費	52030123	12,190		12,190
1,601	2,38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030124	2,036		2,036
8,617	28,43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30125	11,490	11,490	
749	758	保險費	52030126	759	759	
11,196	10,934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2030127	11,888		11,888
7,108	10,249	專業服務費	52030128	10,656	10,656	
2,932	2,946	公共關係費	52030129	2,946		2,946
7,389	7,055	材料及用品費	5203013	7,334	5,673	1,661
3,737	3,420	使用材料費	52030131	3,835	2,174	1,661
3,652	3,635	用品消耗	52030132	3,499	3,499	
638	1,420	租金與利息	5203014	1,367	1,367	
268	500	地租及水租	52030141	519	519	
370	920	什項設備租金	52030145	848	848	
161,373	172,248	折舊及攤銷	5203015	172,967	172,96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9,261	12,894	土地改良物折舊	52030151	9,907	9,907	
32,440	35,218	房屋折舊	52030152	35,582	35,582	
80,531	85,2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30153	84,712	84,712	
19,834	20,73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30154	21,111	21,111	
17,146	15,897	什項設備折舊	52030155	19,143	19,143	
2,162	2,27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2030156	2,512	2,512	
17,802	21,572	稅捐與規費	5203016	20,587	20,587	
10,302	11,817	土地稅	52030162	11,322	11,322	
5,716	5,735	房屋稅	52030164	6,083	6,083	
573	562	消費與行為稅	52030165	587	587	
1,211	3,458	規費	52030167	2,595	2,595	
283	327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03017	327	327	
283	327	會費	52030171	327	327	
1,016,097	1,119,698	合 計		1,097,871	1,055,675	42,196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管 理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及董監事報酬，計 521,639 千元。
2. 臨時人員薪資：係聘用人員薪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編列 6,071 千元。
3.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計 27,963 千元。
4. 津貼：按規定標準編列僻地津貼及機關首長房租水電津貼，計 385 千元。
5.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暨按實際需要編列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獎勵金，計 143,630 千元。
6.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財務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並估列卹償金，計 71,316 千元。
7.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體育活動費、退休福利費及其他福利費等，計 48,708 千元。
8.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及臨時工員工資總額萬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30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水電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工作場所電費及水費 18,174 千元。
2. 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郵費及電話費 5,408 千元。
3.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 12,190 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製各種文件、帳冊、書表之印刷及裝訂費，編列 2,036 千元。
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一般房屋、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11,490 千元。
6. 保險費：按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一般房屋、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759 千元。
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土地及房屋租賃契約之公證費暨辦公廳環境清潔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等，計編列 11,888 千元。
8. 專業服務費：係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法律事務費、建物安全設備檢查費、管理諮詢服務費暨土地代書及鑑價費，計編列 10,656 千元。
9. 公共關係費：推展業務所需之應酬、饋贈等費用，編列 2,946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管 理 費 用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公務車輛用油及設備零件，計 3,835 千元。
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各種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及其他什支等費用，計 3,499 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1. 地租及水租：向民間租用辦公廳用地之土地租金，編列 519 千元。
2. 什項設備租金：編列影印機租金 848 千元。

五、折舊及攤銷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172,967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六、稅捐與規費

1. 土地稅：本公司辦公處所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11,322 千元。
2. 房屋稅：本公司辦公處所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6,083 千元。
3. 消費與行為稅：各種機動車輛應繳納之使用牌照稅，編列 587 千元。
4. 規費：因辦理土地移轉、土地界址鑑定複丈費及車輛檢驗等向行政機關繳納之行政規費暨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編列 2,595 千元。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

會費：

- ① 學術團體會費：係業務需要參加土木水利工程學會、中國工程師學會等學術團體會費，編列 309 千元。
- ② 職業團體會費：係業務需要參加新北市樹林區廠商協進會會費、龍德工業區會費暨護理師公會年費等，編列 18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8,556	14,485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14,730	12,941	1,789
	10	用人費用	5298011	25		25
	10	超時工作報酬	52980113	25		25
8,301	13,757	服務費用	5298012	14,057	12,791	1,266
164	680	旅運費	52980123	1,166		1,166
	5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980124	100		100
	475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980125	375	375	
8,137	12,547	專業服務費	52980128	12,416	12,416	
255	718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13	648	150	498
	5	使用材料費	52980131	115	115	
255	713	用品消耗	52980132	533	35	498
40,877	54,227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66,259	56,418	9,841
10,265	19,289	用人費用	5298021	24,582	24,582	
6,600	13,632	正式員額薪資	52980211	16,296	16,296	
218	603	超時工作報酬	52980213	895	895	
2,331	3,635	獎金	52980215	4,346	4,346	
595	669	退休及卹償金	52980216	1,478	1,478	
521	749	福利費	52980218	1,566	1,566	
1	1	提繳費	52980219	1	1	
25,420	28,743	服務費用	5298022	30,673	20,902	9,771
1,048	1,235	水電費	52980221	2,430	2,430	
210	294	郵電費	52980222	494		494
8,378	8,416	旅運費	52980223	8,607	1,850	6,757
278	3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980224	320		320
373	70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980225	500	500	
33	38	保險費	52980226	37	37	
2,101	1,700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2980227	2,200		2,200
12,999	16,010	專業服務費	52980228	16,085	16,085	
2,777	3,244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23	3,276	3,206	7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09	176	使用材料費	52980231	180	110	70
2,668	3,068	用品消耗	52980232	3,096	3,096	
210	284	租金與利息	5298024	284	284	
36		房租	52980142			
174	1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980244	140	140	
	144	什項設備租金	52980245	144	144	
1,903	2,259	折舊及攤銷	5298025	7,036	7,036	
1,232	1,450	房屋折舊	52980252	1,350	1,350	
389	400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980253	5,400	5,400	
56	7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980254	41	41	
227	327	什項設備折舊	52980255	241	241	
	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52030156	4	4	
303	408	稅捐與規費	5298026	408	408	
170	220	土地稅	52980262	220	220	
131	160	房屋稅	52980264	160	160	
	12	消費與行為稅	52980265	12	12	
2	16	規費	52980267	16	16	
49,433	68,712	合 計		80,989	69,359	11,630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壹、研究發展費用

依自行研究及委外研究計畫編列：

一、用人費用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趕辦研究報告資料之加班費 25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 旅運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依員工自行研究計畫及委外研究項目評審委員出席費、旅費需要編列國內旅費，計 1,166 千元。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係自行研究所需之印刷及裝訂費，計 100 千元。
3.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自行研究案所需機械設備修護費，計 375 千元。
4. 專業服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研究報告評審費暨委託研究單位或學術機構辦理研究之委託調查研究費，計 12,416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1. 使用材料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研究案所需零星器具 115 千元。
2. 用品消耗：依自行研究計畫所需之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及其他零星什支，編列 533 千元。

貳、員工訓練費用

依本年度員工訓練計畫編列：

一、用人費用

遵照院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應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提列。

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並依行政院核定本公司「分類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及「評價職位人員薪點薪給表」編列職員、工員薪資，計編列 16,296 千元。
2. 超時工作報酬：參酌勞基法規定，編列不休假加班費 895 千元。
3. 獎金：按規定依薪資標準編列 2 個月考核獎金及 1.2 個月績效獎金，計 4,346 千元。
4. 退休及卹償金：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範，編列退休及離職金 1,478 千元。
5.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保險費、傷病醫藥費、體育活動費等，計 1,566 千元。
6. 提繳費：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工員工資總額萬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分之二·五編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1 千元。

二、服務費用

- 1.水電費：配合員工訓練需要，編列訓練場所電費及煤氣費，計 2,430 千元。
- 2.郵電費：參酌業務需要編列郵費及電話費暨高速上網專線電信費，計 494 千元。
- 3.旅運費：
 - ①國內旅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 6,757 千元。
 - ②大陸地區旅費：按派員參加 2021 年第八屆消毒與消毒副產物控制學術研討會及參訪北控水務集團 80 千元、參加飲用水生物安全評價與控制研討會 95 千元，合計編列 175 千元。
 - ③國外旅費：按派員出國考察及參加國際會議計畫，編列 1,675 千元。
- 4.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係印製各種教材、講義、報表等之印刷及裝訂費，編列 320 千元。
- 5.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參酌各項設備陳舊程度以維護公產使用效益為原則，編列一般房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什項設備所需之修護費，計 500 千元。
- 6.保險費：按實際需要編列一般房屋、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暨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費，計 37 千元。
- 7.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係訓練部門環境清潔整理及廚房膳食工作等委外承攬之外包費 2,200 千元。
- 8.專業服務費：係講課鐘點及稿費、委託檢驗試驗費、教育訓練費暨保警及保全費用，計編列 16,085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 1.使用材料費：按實際需要編列訓練部門使用之公務車輛用油及設備零件，計 180 千元。
- 2.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各種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受訓學員等食品費及其他什支，計 3,096 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 1.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員工訓練至外地實習，租用車輛租金，編列 140 千元。
- 2.什項設備租金：編列影印機租金 144 千元。

五、折舊及攤銷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7,036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六、稅捐與規費

- 1.土地稅：本公司訓練處所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220 千元。
- 2.房屋稅：本公司訓練處所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160 千元。
- 3.消費與行為稅：各種機動車輛應繳交之使用牌照稅，編列 12 千元。
- 4.規費：因辦理業務向行政機關等繳納之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編列 16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616,825	729,462	利息費用	590101	653,917	653,917	
616,825	729,462	租金與利息	5901014	653,917	653,917	
616,825	729,462	利息	59010146	653,917	653,917	
2,826	3,014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599801	3,870	3,840	30
	115	服務費用	5998012	115	85	30
	30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9980127	30		30
	85	專業服務費	59980128	85	85	
965	832	折舊及攤銷	5998015	966	966	
965	83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59980157	966	966	
1,860	2,067	稅捐與規費	5998016	2,789	2,789	
1,607	1,819	土地稅	59980162	2,528	2,528	
254	248	房屋稅	59980164	261	261	
1,373	1,286	租賃費用	599806	1,308	1,308	
368	348	折舊及攤銷	5998065	336	336	
368	348	房屋折舊	59980652	336	336	
1,005	938	稅捐與規費	5998066	972	972	
949	903	土地稅	59980662	906	906	
56	35	房屋稅	59980664	66	66	
3,669	3,522	優存超額利息	599807	2,778	2,778	
3,669	3,522	用人費用	5998071	2,778	2,778	
3,669	3,522	福利費	59980718	2,778	2,778	
1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599826			
115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268			
115		各項損失	59982681			
612,281	595,403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621,504	621,504	
612,281	595,403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358	621,504	621,504	
612,281	595,403	各項損失	59983581	621,504	621,504	
298,955	191,727	什項費用	599898	310,096	307,891	2,205
68,959	71,544	用人費用	5998981	92,045	91,415	63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952		超時工作報酬	59989813			
68,007	71,544	福利費	59989818	92,045	91,415	630
2,609	4,042	服務費用	5998982	4,207	2,632	1,575
	6	水電費	59989821			
91	115	旅運費	59989823	115		115
493	1,02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9989824	1,145	765	380
1,009	1,083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9989825	1,039	1,039	
154	347	保險費	59989826	362	362	
749	1,080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59989827	1,080		1,080
113	386	專業服務費	59989828	466	466	
581	800	材料及用品費	5998983	810	810	
581	800	使用材料費	59989831	810	810	
4,188	4,703	折舊及攤銷	5998985	4,866	4,866	
4,188	4,703	房屋折舊	59989852	4,866	4,866	
504	533	稅捐與規費	5998986	631	631	
504	533	房屋稅	59989864	631	631	
86,860	91,509	會費、捐助與分攤	5998987	91,509	91,509	
86,860	91,509	捐助	59989872	91,509	91,509	
147	800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988	800	800	
94	800	各項損失	59989881	800	800	
53		賠償給付	59989882			
135,107	17,796	其他	5998989	115,228	115,228	
135,107	17,796	其他費用	59989891	115,228	115,228	
1,536,044	1,524,414	合 計		1,593,473	1,591,238	2,235

註：本年度什項費用編列業務宣導費765千元，主要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文宣所需經費。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壹、利息費用

租金與利息：

利息：

- 1.債務利息：以平均借款餘額 81,486,450 千元及預估平均借款利率 0.767%，利息支出 625,001 千元，扣減資本化利息 56,131 千元，編列債務利息 568,870 千元。
- 2.其他利息：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編列民間參與鳳山淨水廠、澎湖馬公增設 5,500 噸海淡廠計提之利息、延遲付款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費用共計 85,047 千元。

貳、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一、服務費用

- 1.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投資性不動產之公證費，編列 30 千元。
- 2.專業服務費：投資性不動產委外鑑價費，編列 85 千元。

二、折舊及攤銷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投資性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966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三、稅捐與規費

- 1.土地稅：投資性不動產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2,528 千元。
- 2.房屋稅：投資性不動產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261 千元。

參、租賃費用

一、折舊及攤銷

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出租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 336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二、稅捐與規費

- 1.土地稅：出租資產應繳納之地價稅，編列 906 千元。
- 2.房屋稅：出租資產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66 千元。

肆、優存超額利息

用人費用：

福利費：分擔退休金優惠存款補貼差額利息 2,778 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伍、資產報廢損失

損失與賠償給付：

各項損失：已達或未達耐用年限之資產，報奉核准之報廢損失，編列 621,504 元。

陸、什項費用**一、用人費用**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等規定編列分擔員工眷屬保險費、出售下腳收入之提撥福利金，計編列 92,045 千元。

二、服務費用

1.旅運費：專責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業務之員工旅費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聘請講師之交通費，按現行差旅費支付標準並參酌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國內旅費 115 千元。

2.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課程報告及講義之印刷費，辦理環境教育業務宣導費用，計編列 1,145 千元。

3.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宿舍修護費：維護員工宿舍使用效益所需之修護費，編列 1,039 千元。

4.保險費：

①宿舍保險費：員工宿舍投保火險及地震險經費，編列 52 千元。

②責任保險費：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活動遊客保險費，編列 310 千元。

5.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景觀設施維護及植栽保育等委外處理經費，編列 1,080 千元。

6.專業服務費：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聘請講師授課之講課鐘點費，編列 466 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用標示牌、教育器具(材)等購置及汰換，編列 810 千元。

四、折舊及攤銷

折舊：

宿舍折舊：根據預計至 110 年 12 月底之資產總值為計算基礎，編列員工宿舍折舊 4,866 千元，詳折舊計算表。

五、稅捐與規費

房屋稅：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宿舍房屋稅：員工宿舍應繳納之房屋稅，編列 631 千元。

六、會費、捐助與分攤

捐助：

- 1.捐助政府機關（構）：負擔地方建設經費，計編列 78,280 千元。
- 2.捐助國內團體：分攤公益團體活動經費、補助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及台灣自來水公司退休人員協會經費，計編列 13,229 千元。

七、損失與賠償給付

各項損失：預估停工損失，編列 800 千元。

八、其他

其他費用：管線毀損工料費，慶典活動及各種紀念日佈置費，已收取之過年度水費經複查確定應予退還之款項，退還逾四年之臨時用水保證金(已轉為本公司什項收入部分)，環教專案活動支出暨志工服裝保險交通誤餐費，配合動員作業及演習所需相關費用等，計編列 115,228 千元。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不 動 產				
名 稱	編 號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設備	交 通 及 運輸設備
專案計畫	951	606,647			13,191,913	
繼續計畫	9511	606,647			12,173,113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至111年)	951110202				6,700,000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	951110301				130,000	
員嶼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951110502				31,200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 自來水延管工程	951110602				1,224,970	

有限公司

擴充明細表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 資產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備 註
什項 設備	核能 燃料	租賃權 益改良	小 計				
			13,798,560	4,043		13,802,603	
			12,779,760	4,043		12,783,803	1. 工程管理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提列，提列標準： (1)工程費500萬元以下：工程管理費=工程費×3.0%。 (2)工程費500萬元~2,500萬元：工程管理費=工程費×1.5%+7.5萬元。 (3)工程費2,500萬元~1億元：工程管理費=工程費×1.0%+20萬元。 (4)工程費1億元~5億元：工程管理費=工程費×0.7%+50萬元。 (5)工程費5億元以上：工程管理費=工程費×0.5%+150萬元。 2. 「工程管理費」以發包施工費(不含營業稅)、供給材料費及供給材料運什費三項合計數為計算基準，估計約為預算數之70%。 3. 專案計畫估計提列137,573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估計提列39,261千元，合計提列176,834千元。
			6,700,000			6,700,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92,850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6,700,000千元(300標) 工程管理費=6,700,000千元×70%×1.5%+75千元×300=92,850千元。
			130,000			130,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1,110千元。 2. 110年機械及設備130,000千元 工程管理費=130,000千元×70%×1%+200千元=1,110千元。
			31,200			31,2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403千元。 2. 110年機械及設備31,200千元 工程管理費=31,200千元×70%×1.5%+75千元=403千元。
			1,224,970	30		1,225,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5,787千元。 2. 工程管理費計算提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1,224,970千元 工程管理費=1,224,970千元×70%×0.5%+150千元=5,787千元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不 動 產				
名 稱	編 號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951110701				193,000	
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951110801	473,590			1,630,060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951110802	23,420			229,580	
南化場至豐德配水池複線送水幹管工程(南化場至左鎮段)	951110803	89,637			735,316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951110804				845,000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951110805				80,000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951110806	20,000			373,987	
新興計畫	9512				1,018,800	
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年)	951211001				55,000	

有限公司

擴充明細表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 資產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備 註
什項 設備	核能 燃料	租賃權 益改良	小 計				
			193,000			193,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1,951千元 2. 工程管理費計算提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193,000千元(3標) 工程管理費=193,000千元 × 70% × 1.0%+200千元 × 3=1,951千元
			2,103,650			2,103,65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10,987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1,630,060千元(6標) 工程管理費=1,630,060千元 × 70% × 0.7% +500千元 × 6 = 10,987千元。
			253,000			253,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1,625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229,580千元 工程管理費 = 229,580千元 × 70% × 0.7% + 500千元 = 1,625千元。
			824,953			824,953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4,074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735,316千元 工程管理費 = 735,316千元 × 70% × 0.5% + 1,500千元 =4,074千元。
			845,000			845,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4,458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845,000千元 工程管理費 = 845,000千元 × 70% × 0.5% +1,500千元 = 4,458千元。
			80,000			80,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760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80,000千元 工程管理費 = 80,000千元 × 70% × 1% + 200千元 = 760千元。
			393,987	4,013		398,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2,332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373,987千元 工程管理費 =373,987千元 × 70% × 0.7% +500千元= 2,332千元。
			1,018,800			1,018,800	
			55,000			55,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1,103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55,000千元(7標) 工程管理費 = 55,000千元 × 70% × 1.5% + 75千元 × 7 = 1,103千元。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不 動 產				
名 稱	編 號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951211002				929,000	
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	951211003				20,000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 －烏溪伏流水二期	951211004				14,8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596,291	75,513	251,373	3,448,233	19,670
分年性項目		174,539	45,945	183,431	1,547,513	
一次性項目		421,752	29,568	67,942	1,900,720	19,670
合計		1,202,938	75,513	251,373	16,640,146	19,670

有限公司

擴充明細表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廠 房 及 設 備				使用權 資 產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備 註
什項 設備	核能 燃料	租賃權 益改良	小 計				
			929,000			929,0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9,903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929,000千元(17標) 工程管理費 = 929,000千元 × 70% × 1.0% + 200千元 × 17 = 9,903千元。
			20,000			20,000	本計畫皆為財務採購案，故無編列工程管理費。
			14,800			14,800	1. 本項專案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概估約為230千元。 2. 工程管理費提列計算方式： 110年度機械設備14,800千元 工程管理費 = 14,800千元 × 70% × 1.50% + 75千元 = 230千元。
55,967			4,447,047	83,612		4,530,659	1. 專案計畫估計提列之工程管理費137,573千元，係依編列預算數扣除土地與使用權後為13,191,913千元提列，提列比率約1.04%。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110年度工程管理費40,016千元，係依編列預算數4,530,659千元 - 土地596,291千元 - 交通及運輸設備19,670千元 - 什項設備55,967 - 使用權資產83,612千元 = 3,775,119千元 × 1.04% = 39,261千元提列。
			1,951,428			1,951,428	
55,967			2,495,619	83,612		2,579,231	
55,967			18,245,607	87,655		18,333,262	

台 灣 自 來 水

固 定 資 產 建 設 改 良

中 華 民 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名 稱	編 號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專案計畫	951			3,952,800	
繼續計畫	9511			2,934,000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至111年)	951110202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	951110301				
員峽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951110502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	951110602			1,165,000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951110701			193,000	
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951110801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951110802			253,000	
南化場至豐德配水池複線送水幹管工程(南化場至左鎮段)	951110803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951110804			845,000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951110805			80,000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951110806			398,000	
新興計畫	9512			1,018,800	
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年)	951211001			55,000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951211002			929,000	
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	951211003			20,000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烏溪伏流水二期	951211004			14,8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087,459			443,200
分年性項目		1,608,228			343,200
一次性項目		2,479,231			100,000
合計		4,087,459		3,952,800	443,200

註：自有資金「其他」欄內列443,200千元，係獲自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補助工程款343,200千元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擴 充 資 金 來 源 明 細 表

110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銀行借款	公司債	其他		金 額	%		
3,952,800	28.64	9,849,803				9,849,803	71.36	13,802,603	100.00
2,934,000	22.95	9,849,803				9,849,803	77.05	12,783,803	100.00
		6,700,000				6,700,000	100.00	6,700,000	100.00
		130,000				130,000	100.00	130,000	100.00
		31,200				31,200	100.00	31,200	100.00
1,165,000	95.10	60,000				60,000	4.90	1,225,000	100.00
193,000	100.00							193,000	100.00
		2,103,650				2,103,650	100.00	2,103,650	100.00
253,000	100.00							253,000	100.00
		824,953				824,953	100.00	824,953	100.00
845,000	100.00							845,000	100.00
80,000	100.00							80,000	100.00
398,000	100.00							398,000	100.00
1,018,800	100.00							1,018,800	100.00
55,000	100.00							55,000	100.00
929,000	100.00							929,000	1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14,800	100.00							14,800	100.00
4,530,659	100.00							4,530,659	100.00
1,951,428	100.00							1,951,428	100.00
2,579,231	100.00							2,579,231	100.00
8,483,459	46.27	9,849,803				9,849,803	53.73	18,333,262	100.00

及各縣市政府增設消防栓設備補助工程款100,000千元。

台 灣 自 來 水 股

固 定 資 產 建 設 改 良 擴 充

中 華 民 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投 資 總 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專案計畫	951	115,392,660			27,926,500	
繼續計畫	9511	99,733,660			18,767,500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至111年)	951110202	64,500,000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	951110301	5,340,000			4,440,000	
員嶼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951110502	299,547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	951110602	7,049,000			6,399,000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951110701	1,400,000			1,400,000	

份 有 限 公 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0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外借 資金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現 值 報 酬 率	收 回 年 限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87,466,160						13,802,603	11.96	81,382,036	70.53
80,966,160						12,783,803	12.82	80,363,236	80.58
64,500,000	參考國際間採用之水壓管理、修漏之速度及品質、主動防治漏水、管線及資產管理等4大執行策略，以改善供水管網，並有效降低漏水率。	102年1月至111年12月	1.80%	2.12%	40年	6,700,000	10.39	57,300,000	88.84
900,000	辦理坪頂場改善工程及嶺口至鳳山厝送水管工程，並於高屏攔河堰上游之大泉營區新建淨水場及埋設下游輸水管線，增加南部區域供水潛能與調度能力。	103年1月至110年6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130,000	2.43	5,340,000	100.00
299,547	擴充淨水場處理出水能力，增加每日2萬立方公尺出水量，以滿足新竹竹東地區民生及工業用水至120年之用水需求。	105年1月至111年07月	1.80%	0.5%	無法回收	31,200	10.42	175,529	58.60
650,000	促進無自來水地區之自來水供水普及，以提升居民用水之水質及水量，俾貫徹政府提升自來水普及率之施政目標。	106年1月至110年8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1,225,000	17.38	7,049,000	100.00
	增加備援水量每日33萬立方公尺。	107年1月至110年8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193,000	13.79	1,329,000	94.93

台 灣 自 來 水 股

固 定 資 產 建 設 改 良 擴 充

中 華 民 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投 資 總 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951110801	9,825,360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951110802	1,041,500			991,500		
南化場至豐德配水池複線送水幹管工程(南化場至左鎮段)	951110803	4,270,253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951110804	2,966,000			2,866,000		

份 有 限 公 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0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外借 資金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現 值 報 酬 率	收 回 年 限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9,825,360	以地面水源替代部分地下水源，增設每日30萬立方公尺淨水場及下游送水幹管，滿足彰化及草屯目標年120年公共用水需求，平均日水源量25萬立方公尺。	108年1月至113年12月	2.00%	負值	無法回收	2,103,650	21.41	4,512,860	45.93
50,000	興建吉貝海淡廠增加每日600立方公尺出水量，七美海淡廠增加每日900立方公尺出水量，馬公海淡廠增加每日6,000立方公尺出水量，執行澎湖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以逐步減少地下水抽量。	108年1月至113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253,000	24.29	276,000	26.50
4,270,253	現有口徑2,000公厘鋼管逐步汰換，搭配本新設送水管線，雙線送水能力可達每日124萬立方公尺，以因應水利署「南化水庫二期」及「曾文水庫越域引水」兩大計畫完成後之供水潛能。	108年1月至113年12月	3.00%	負值	無法回收	824,953	19.32	858,847	20.11
100,000	本送水管線完成後，配合既有送水幹管，桃園至新竹間之跨區調度能力可達每日20萬立方公尺。	108年1月至113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845,000	28.49	2,769,000	93.36

台 灣 自 來 水 股

固 定 資 產 建 設 改 良 擴 充

中 華 民 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投 資 總 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951110805	742,000			371,000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951110806	2,300,000			2,300,000	
新興計畫	9512	15,659,000			9,159,000	
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年)	951211001	380,000			380,000	

份 有 限 公 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0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外借 資金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現 值 報 酬 率	收 回 年 限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371,000	新設聯通管輸水能力為每日80萬立方公尺，計畫完成後聯通管可使曾文水庫庫水直接支援供應南化淨水場及南化高屏聯通管，增加區域水資源調度及備援能力，強化南部地區供水穩定。	108年1月至113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80,000	10.78	134,000	18.06
	新設13.5公里送水管線，輸水能力為每日10萬立方公尺。山上淨水場改善工程，新建清水混合池及可處理達飲用水水質標準之每日5萬立方公尺處理設施。	108年1月至112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398,000	17.30	619,000	26.91
6,500,000						1,018,800	6.51	1,018,800	6.51
	計畫完成後可改善老舊高地社區供水品質，未來供水設備亦交由台水公司接管，民眾無須再負擔總分表差額水費，可長久確保供水穩定，預估每年可節省81.7萬立方公尺水量(總分表差額水量)。	110年1月至113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55,000	14.47	55,000	14.47

台 灣 自 來 水 股

固 定 資 產 建 設 改 良 擴 充

中 華 民 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投 資 總 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951211002	14,496,000			7,996,000	
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	951,211,003	83,000			83,000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烏溪伏流水二期	951211004	700,000			70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12,503,700	11,154,900			1,348,800
分年性項目		9,924,469	8,675,669			1,248,800
一次性項目		2,579,231	2,479,231			100,000
合 計		127,896,360	11,154,900		27,926,500	1,348,800

份 有 限 公 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0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外借 資金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現 值 報 酬 率	收 回 年 限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6,500,000	本計畫共埋設17條備援管線，當原有管線破管時，提供備援供水功能，增加區域供水穩定、供水調配彈性及降低既有送水管破管風險。	110年1月至114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929,000	6.41	929,000	6.41
	藉由用戶智慧水表推廣建置，提供即時水量查詢及用水型態分析，可有效管理用水方式協助用戶節水甚至找出漏水，及早修復避免損失珍貴水資源。	110年1月至113年12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20,000	24.10	20,000	24.10
	設計取水能力每日4萬噸，可作為高濁度時彰化地區備援水源，並因應烏嘴潭人工湖高濁度或枯水期備援使用。	110年1月至114年08月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編列，無須提可行性報告。			14,800	2.11	14,800	2.11
						4,530,659	36.23	6,480,921	51.83
						1,951,428	19.66	3,901,690	39.31
						2,579,231	100.00	2,579,231	100.00
87,466,160						18,333,262	14.33	87,862,957	68.7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 資 產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合 計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房屋及建築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6,706,994	7,695,751	347,394,682	804,775	642,272	4,145,293	58,958	367,448,725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24,198	134,186	15,676,291	41,474	21,679	181,436		16,079,264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43,285	192,636	14,663,809	-23,306	-9,903	87,655		14,954,176
資產重估增值額	13,705	284,687	2,327,729	89			5,621	2,631,831
累計減損數	22,117	19,101	448,704					489,922
本年度資產總額	6,766,065	8,288,159	379,613,807	823,032	654,048	4,414,384	64,579	400,624,074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2.42	2.25	2.31	7.90	8.34	5.53	1.50	2.36
本年度應提折舊								
原水費用	12,702	18,874	790,737	2,003	481	166,092		990,889
淨水費用	86,792	57,352	1,200,149	8,381	5,558	38,873		1,397,105
供水費用	51,357	48,356	6,559,255	19,095	11,336	25,025		6,714,424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		4	197	2				203
觀光遊樂費用	75	1,423	93	128	4	6,428		8,151
業務費用	2,883	18,028	114,608	14,278	17,773	5,051		172,621
管理費用	9,907	35,582	84,712	21,111	19,143	2,512		172,967
員工訓練費用		1,350	5,400	41	241	4		7,036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966	966
租賃費用		336						336
什項費用		4,866						4,866
合 計	163,716	186,171	8,755,151	65,039	54,536	243,985	966	9,469,564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變 賣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變 賣 收 入			盈餘或 虧損
名 稱	編 號	成 本 或 重 估 價 值	已 提 折 舊 額	減 損 調 整 數	淨 額	總 收 入	處 理 費 用	淨 收 入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385,526			385,526	418,197		418,197	32,671
土地	944010	385,526			385,526	418,197		418,197	32,671
投資性不動產		14,013			14,013	32,049		32,049	18,036
土地	944110	14,013			14,013	32,049		32,049	18,036
合 計		399,539			399,539	450,246		450,246	50,707

註：土地「成本或重估價值」欄所列金額，「重估增值」399,074千元(內含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216,238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變 賣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高雄市政府為國立原住民博物館用地取得案，以其所屬烏松段7地號21筆土地與本公司所屬高雄市烏松區烏松段110、116、117地號等3筆土地辦理交換，爰編列變賣預算。

投資性不動產：

- 一、台中市大甲區幼獅段1361-2地號及苗栗縣銅鑼鄉朝西段404、405、406、407地號等5筆土地，原為加壓站用地（抽取地下水後加壓送水），因地下水含錳量過高，供水設備無法使用，出售後不會影響營運操作，爰予以變賣。
- 二、新竹市民主段961及962-1地號面積共196平方公尺原為舊宿舍用地，地上房屋已逾年限不再使用，出售後不會影響營運操作，爰予以變賣。
- 三、新竹縣竹東鎮仁愛段726地號土地，原為抽水站用地，因地下水水位降低無水可抽而停用，出售後不會影響營運操作，爰予以變賣。
- 四、苗栗市勝利段3036地號土地，原為新苗栗營運所辦公廳用地，因處圍牆外現況巷道，出售後不會影響營運操作，爰予以變賣。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報廢損失
名 稱	編 號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減 損 調整數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6,148	1,602,939		623,209	1,705	621,504
土地改良物	946010	32,228	31,304		924	0	924
房屋及建築	946020	58,737	43,649		15,088	9	15,079
機械及設備	946030	2,026,337	1,423,556		602,781	1,457	601,3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42,976	41,963		1,013	198	815
什項設備	946050	65,870	62,467		3,403	41	3,362
合 計		2,226,148	1,602,939		623,209	1,705	621,504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債務舉借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舉借對象		本年度舉借			預計以後年度償還財源				
名稱	編號	起訖年月	利率	金額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資產	增資	其他	
國內借款	961			35,050,000	35,050,000				
金融機構	9611			35,050,000	35,050,000				
總計				35,050,000	35,050,00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債務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償 還 財 源		償 還 數 額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自有資金	965	5,456,143	5,456,143	
營運資金	9651	5,456,143	5,456,143	
金融機構	96511	5,456,143	5,456,143	
外借資金	967	25,200,197	25,200,197	
國內借款	9671	25,200,197	25,200,197	
金融機構	96711	23,960,527	23,960,527	
各種基金	96713	1,239,670	1,239,670	
總 計		30,656,340	30,656,34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資本額		本年度增減額		期 末 資 本 額				
名 稱	編 號	實收資本	預收資本	現 金	轉帳	實 收 資 本			預收資本	
						股 數	每股金額 (元)	金 額		%
中央 政府 資本	942010	123,905,152	13,529,883	3,993,800		123,905,152	1,000	123,905,152	84.00	17,523,683
地方 政府 資本	942020	21,609,630	71,908			21,609,630	1,000	21,609,630	14.65	71,908
其他政府機關資本	942040	1,985,218	3,014,075			1,985,218	1,000	1,985,218	1.35	3,014,075
總 計		147,500,000	16,615,866	3,993,800		147,500,000	1,000	147,500,000	100.00	20,609,666

台灣自來水
單位生產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項 目						
實 用 工 分 攤	際 量 時 標 準	實 單 工 分 攤	際 價 率 率	單 位 成 本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成 品 及 材 料 名 稱	製 造 成 本 要 素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7.41	4.93	2.48	921030	3	成 品 自 來 水	
				1.76	0.60	1.16				原水費用
				1.45	0.87	0.58				淨水費用
				4.20	3.46	0.74				供水費用
				7.41	4.93	2.48				單位生產成本 (立方公尺)

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預計表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預 用 工 分	算 量 時 攤	預 單 工 分	算 價 率 攤	單位成本			預 用 工 分	算 量 時 攤	預 單 工 分	算 價 率 攤	單位成本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7.68	5.06	2.62					7.53	4.91	2.62
				1.81	0.61	1.20					1.82	0.61	1.21
				1.54	0.90	0.64					1.55	0.88	0.67
				4.33	3.55	0.78					4.16	3.42	0.74
				7.68	5.06	2.62					7.53	4.91	2.62

戊、預算參考表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321,609,023	資 產	1	338,222,629	331,011,512	7,211,117
2,134,093	流動資產	11	1,588,563	1,548,029	40,534
790,903	現 金	1101	244,064	204,266	39,798
691,879	銀行存款	110102	145,040	105,242	39,798
89,718	匯撥中現金	110103	89,718	89,718	
9,306	零用金及週轉金	110104	9,306	9,306	
493,468	應收款項	1105	494,469	493,969	500
479,598	應收帳款	110504	480,598	480,098	500
-930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10505	-930	-930	
189	應收收益	110511	189	189	
15,077	其他應收款	110598	15,077	15,077	
-465	減：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110599	-465	-465	
42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06	42	42	
42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110601	42	42	
576,204	存 貨	1108	576,512	576,276	236
581,775	物 料	110817	581,775	581,775	
-5,571	減：備抵存貨跌價	110821	-5,263	-5,499	236
262,086	預付款項	1111	262,086	262,086	
25,967	預付貨款	111101	25,967	25,967	
3,390	用品盤存	111102	3,390	3,390	
43,485	預付費用	111103	43,485	43,485	
64,099	留抵稅額	111107	64,099	64,099	
125,145	其他預付款	111198	125,145	125,145	
11,390	短期墊款	1112	11,390	11,390	
11,390	短期墊款	111201	11,390	11,390	
310,178,4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327,914,399	320,366,968	7,547,431
85,501,723	土 地	1401	87,343,565	87,040,981	302,584
19,259,018	土 地	140101	22,001,065	20,798,276	1,202,789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66,242,800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65,342,595	66,242,800	-900,205
-95	累計減損-土地	140105	-95	-95	
2,063,546	土地改良物	1402	1,874,147	1,963,274	-89,127
6,706,994	土地改良物	140201	6,774,477	6,731,192	43,285
13,705	重估增值-土地改良物	140202	13,705	13,705	
-4,635,036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0204	-4,891,918	-4,759,506	-132,412
-22,117	累計減損-土地改良物	140205	-22,117	-22,117	
4,289,108	房屋及建築	1403	4,315,029	4,264,915	50,114
7,695,751	房屋及建築	140301	8,022,573	7,829,937	192,636
284,687	重估增值-房屋及建築	140302	284,687	284,687	
-3,672,229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3,973,130	-3,830,608	-142,522
-19,101	累計減損-房屋及建築	140305	-19,101	-19,101	
196,176,553	機械及設備	1404	212,289,995	204,957,781	7,332,214
347,394,682	機械及設備	140401	377,734,782	363,070,973	14,663,809
2,327,729	重估增值-機械及設備	140402	2,327,729	2,327,729	
-153,097,153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167,323,812	-159,992,217	-7,331,595
-448,704	累計減損-機械及設備	140405	-448,704	-448,704	
225,3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	182,283	228,665	-46,382
804,7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822,943	846,249	-23,306
89	重估增值-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2	89	89	
-579,543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4	-640,749	-617,673	-23,076
186,291	什項設備	1406	173,512	175,484	-1,972
642,272	什項設備	140601	654,048	663,951	-9,903
-455,982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480,536	-488,467	7,931
21,735,868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08	21,735,868	21,735,868	
20,667,067	未完工程	140801	20,667,067	20,667,067	
1,068,801	預付工程及土地款	140802	1,068,801	1,068,801	
3,928,825	使用權資產	15	3,735,565	3,891,895	-156,330
3,928,825	使用權資產	1501	3,735,565	3,891,895	-156,33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4,145,293	使用權資產	150101	4,414,384	4,326,729	87,655
-216,469	累計折舊-使用權資產	150102	-678,819	-434,834	-243,985
580,728	投資性不動產	16	552,440	567,419	-14,979
558,276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601	531,786	545,799	-14,013
182,935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60101	182,303	182,619	-316
375,341	重估增值-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60102	349,483	363,180	-13,697
22,452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603	20,654	21,620	-966
58,958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60301	58,958	58,958	
5,621	重估增值-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60302	5,621	5,621	
-42,127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60304	-43,925	-42,959	-966
95,259	無形資產	17	131,582	140,789	-9,207
95,259	無形資產	1701	131,582	140,789	-9,207
95,259	電腦軟體	170105	131,582	140,789	-9,207
4,691,708	其他資產	19	4,300,080	4,496,412	-196,332
3,457,578	遞延資產	1902	3,061,948	3,260,280	-198,332
2,156,815	原水權益	190206	1,854,925	2,005,870	-150,945
1,300,763	其他遞延資產	190298	1,207,023	1,254,410	-47,387
1,082,4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3	1,082,470	1,082,470	
1,082,4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301	1,082,470	1,082,470	
2,461	待整理資產	1904	2,461	2,461	
2,461	其他待整理資產	190498	2,461	2,461	
149,200	什項資產	1997	153,201	151,201	2,000
127,173	催收款項	199702	127,173	127,173	
-101,397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199705	-109,397	-105,397	-4,000
6,738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99708	6,738	6,738	
116,687	存出保證金	199721	128,687	122,687	6,000
321,609,023	資產總額		338,222,629	331,011,512	7,211,11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130,486,343	負 債	2	139,367,323	135,480,657	3,886,666
33,625,988	流動負債	21	41,259,401	39,575,991	1,683,410
24,706,337	短期債務	2101	32,339,750	30,656,340	1,683,410
24,706,337	應付到期長期負債	210107	32,339,750	30,656,340	1,683,410
8,490,121	應付款項	2105	8,490,121	8,490,121	
47,817	應付帳款	210502	47,817	47,817	
2,637,567	應付代收款	210503	2,637,567	2,637,567	
2,621,846	應付費用	210505	2,621,846	2,621,846	
56	應付其他稅款	210506	56	56	
3,160,810	應付工程款	210507	3,160,810	3,160,810	
14,843	應付利息	210509	14,843	14,843	
	應付退休金費用	210528			
7,182	其他應付款	210598	7,182	7,182	
429,530	預收款項	2108	429,530	429,530	
412,261	預收收入	210803	412,261	412,261	
	預收股本	210809			
17,269	其他預收款	210898	17,269	17,269	
53,976,951	長期負債	24	55,446,209	52,868,528	2,577,681
50,087,289	長期債務	2401	51,674,196	48,963,946	2,710,250
49,468,403	長期借款	240104	51,055,310	48,345,060	2,710,250
	應付長期工程款	240107			
	租賃負債(停用;109年起編號調整)	24010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0110			
618,886	其他長期負債	240198	618,886	618,886	
3,889,662	租賃負債	2402	3,772,013	3,904,582	-132,569
3,889,662	租賃負債	240201	3,772,013	3,904,582	-132,569
42,883,404	其他負債	28	42,661,713	43,036,138	-374,425
5,077,703	負債準備	2801	5,077,703	5,077,703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280118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280119			
5,077,703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0120	5,077,703	5,077,703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負債準備	280121			
11,184,262	遞延負債	2802	11,471,233	11,341,229	130,004
11,184,262	遞延收入	280201	11,471,233	11,341,229	130,004
22,811,0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	22,302,375	22,806,804	-504,429
5,9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01	5,930	5,93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22,885,586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22,376,923	22,881,352	-504,429
-80,478	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	280398	-80,478	-80,478	
3,810,401	什項負債	2897	3,810,402	3,810,402	
3,201,022	存入保證金	289701	3,201,022	3,201,022	
526,006	應付保管款	289702	526,006	526,006	
83,37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83,374	83,374	
191,122,680	權益	3	198,855,306	195,530,855	3,324,451
159,439,866	資本	31	168,109,666	164,115,866	3,993,800
147,500,000	資本	3101	147,500,000	147,500,000	
147,500,000	資本	310101	147,500,000	147,500,000	
11,939,866	預收資本	3102	20,609,666	16,615,866	3,993,800
11,939,866	預收資本	310201	20,609,666	16,615,866	3,993,800
15,065,857	資本公積	32	15,065,857	15,065,857	
15,065,857	資本公積	3201	15,065,857	15,065,857	
15,065,857	受贈公積	320102	15,065,857	15,065,857	
2,846,224	保留盈餘(或累積虧損)	33	2,270,822	2,584,013	-313,191
2,532,359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1	2,532,359	2,532,359	
941,628	法定公積	330101	941,628	941,628	
1,590,731	特別公積	330102	1,590,731	1,590,731	
313,865	未指撥保留盈餘	3302		51,654	-51,654
313,865	累積盈餘	330201		51,654	-51,654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330206			
	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錯誤調整數	330207			
	累積虧損	3303	-261,537		-261,537
	累積虧損	330301	-261,537		-261,537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330303			
	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錯誤調整數	330304			
13,770,734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	13,408,961	13,765,119	-356,158
13,770,734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	13,408,961	13,765,119	-356,158
13,770,734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01	13,408,961	13,765,119	-356,158
321,609,023	負債及權益總額		338,222,629	331,011,512	7,211,117
	備忘科目				
4,443,285	其他資產	19	4,443,285	4,443,285	
4,443,285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1999	4,443,285	4,443,285	
4,443,285	保證品	199904	4,443,285	4,443,285	
4,443,285	其他負債	28	4,443,285	4,443,285	
4,443,285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899	4,443,285	4,443,285	
4,443,285	存入保證品	289904	4,443,285	4,443,285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預計數 (國內部分)	本年度增減數 (國內部分)	本年度預計數 (國內部分)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號				
營業總支出部分					
生產部分		3,871	16	3,887	
原水費用		343	18	361	
正式職員		73	5	78	
正式工員		270	13	283	
淨水費用		1,042	66	1,108	
正式職員		205	6	211	
正式工員		837	60	897	
供水費用		2,486	-68	2,418	
正式職員		686	-5	681	
臨時職員		16		16	
正式工員		1,784	-63	1,721	
業務部分		1,530	-7	1,523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		333	-8	325	
正式職員		58	7	65	
正式工員		275	-15	260	
觀光遊樂費用		20	-1	19	
正式職員		2		2	
臨時職員					
臨時工員		18	-1	17	
業務費用		1,177	2	1,179	
正式職員		417	-3	414	
臨時職員		2		2	
正式工員		758	5	763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預計數 (國內部分)	本年度增減數 (國內部分)	本年度預計數 (國內部分)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號				
管理部分		561	-8	553	
管理費用		561	-8	553	
正式職員	97231	334	-10	324	
臨時職員	97232	2		2	
正式工員	97233	225	2	227	
研究發展及員工訓練部分	9724	20	-1	19	
員工訓練費用		20	-1	19	
正式職員	97241	9		9	
正式工員	97243	11	-1	10	
合 計		5,982		5,982	

台 灣 自 來 水
用 人 費 用

中華民國

部 門 別		正式員額 薪 資	臨時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 貼	獎金		
名 稱	編號					績效 獎金	考核 獎金	其他 獎金
營業支出部分		974						
原水費用		230,928	5,946	15,654	371	21,161	39,807	
職員(國內)		67,728		4,591	371	4,841	12,607	
工員(國內)		163,200	5,946	11,063		16,320	27,200	
淨水費用		715,500	1,522	42,958	1,231	71,550	119,250	
職員(國內)		198,216		11,901	1,231	19,822	33,036	
工員(國內)		517,284	1,522	31,057		51,728	86,214	
供水費用		1,638,420	12,962	111,280	9,188	164,994	274,990	
顧問人員(國內)		120						
職員(國內)		645,720	11,640	44,336	9,188	65,736	109,560	
工員(國內)		992,580	1,322	66,944		99,258	165,430	
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成本		200,556	5,840	12,417	296	20,055	33,426	
職員(國內)		50,628		3,135	296	5,063	8,438	
工員(國內)		149,928	5,840	9,282		14,992	24,988	
觀光遊樂費用		2,100	13,845	1,035		1,440	2,400	
職員(國內)		2,100		151		210	350	
工員(國內)			13,845	884		1,230	2,050	
代理費用								
職員(國內)								
工員(國內)								
業務費用		847,872	2,824	49,621	1,129	84,947	141,578	
顧問人員(國內)		180						
職員(國內)		407,724	1,776	23,921	1,129	40,950	68,250	
工員(國內)		439,968	1,048	25,700		43,997	73,328	
管理費用		521,639	6,071	27,963	385	52,123	86,872	4,635
董監事(國內)		2,183						
職員(國內)		388,248	1,776	20,924	385	39,002	65,004	1,155
工員(國內)		131,208	4,295	7,039		13,121	21,868	3,480
研究發展費用				25				
職員(國內)				25				
工員(國內)								
員工訓練費用		16,296		895		1,630	2,716	
職員(國內)		10,524		578		1,053	1,754	
工員(國內)		5,772		317		577	962	
優存超額利息								
職員(國內)								
工員(國內)								
什項費用								
職員(國內)								
工員(國內)								
合 計		4,173,311	49,010	261,848	12,600	417,900	701,039	4,635

註：1.用人費用科目外歸屬勞務承攬之預算辦理事項、科目及金額：

(1)外包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電腦軟體服務費、保警及保全費用項下編列326,723千元，委外承攬工作主
化、電腦軟體服務、保警及保全等。(2)相關工程計畫工程管理費項下編列7,910千元，委外承攬工作主要為：
件系統回復登錄、工程抽查(查核)及結算等資料整理，以及各項臨時交辦事項。

2.本年度各項獎金編列說明如下：

(1)考核獎金：依據「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依員工人數5,982人編列2個月考核獎金
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於衡酌本公司經營狀況、用人費用負擔能力及政策因素後，依員工人
職員服務獎章(或工員紀念章)及獎勵金發給處理原則」辦理，以一等服務獎狀獎勵金15,000元乘以預估

3.職工福利金說明：依營業收入提撥0.1315%，下腳變賣收入提撥35%，合計編列40,214千元。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工資 墊償費用	合計
退休及 離職金	卹償金		分擔 保險費	傷病 醫藥費	提撥 福利金	體育 活動費	其他 福利費		
20,705			27,131	289		217	3,865	38	366,112
9,502			6,410	62		47	1,635		107,794
11,203			20,721	227		170	2,230	38	258,318
56,203	6,000		83,349	1,030		665	10,825	121	1,110,204
25,702	1,662		17,162	196		127	2,061		311,116
30,501	4,338		66,187	834		538	8,764	121	799,088
142,172	12,000	3,500	180,995	1,942		1,451	9,705	231	2,563,830
									120
84,901	4,781	2,000	51,781	560		418	2,798		1,033,419
57,271	7,219	1,500	129,214	1,382		1,033	6,907	231	1,530,291
21,001			24,112	260	2,776	195	528	35	321,497
7,917			4,983	52	837	39	106		81,494
13,084			19,129	208	1,939	156	422	35	240,003
1,182			1,439	15	25	11	32	2	23,526
243			165	2	8	1	3		3,233
939			1,274	13	17	10	29	2	20,293
					8				8
					2				2
					6				6
77,425	6,000		89,409	954	36,775	707	2,688	103	1,342,032
									180
50,673	2,892		33,416	337	11,090	250	948		643,356
26,752	3,108		55,993	617	25,685	457	1,740	103	698,496
63,229	8,087		44,814	1,580		332	1,982	30	819,742
									2,183
52,537	6,051		28,152	931		196	1,412		605,773
10,692	2,036		16,662	649		136	570	30	211,786
									25
									25
1,478			1,539	15		12		1	24,582
1,096			805	7		5			15,822
382			734	8		7		1	8,760
							2,778		2,778
							2,778		2,778
			91,415		630				92,045
			34,228		190				34,418
			57,187		440				57,627
383,395	32,087	3,500	544,203	6,085	40,214	3,590	32,403	561	6,666,381

要為：客服中心委外值機、場站操作委外、海水淡化廠委外操作、高級淨水處理委外、環境美化及清潔、國土資訊委外數協助監造人員辦理供給材料領退料作業、彙整施工圖資、校對估驗資料、繕打監造報表、彙整材料檢驗報告、全民督工業

701,039千元(含駐衛警20人年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各1.5個月，合計4,539千元)。(2)績效獎金：依據「經濟部所屬數5,982人編列1.2個月績效獎金417,900千元。(3)其他獎金：係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獎勵金，依據「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退休人數309人計算，編列預算4,635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營業總支出部分		資本支出部分		代 徵 部 分		合 計	
名 稱	編號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所得稅	9761								
營利事業所得稅	97611								
土地稅	9762		183,467						183,467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1		183,467						183,467
房屋稅	9764		30,258						30,258
一般房屋稅	97641		29,627						29,627
宿舍房屋稅	97642		631						631
消費與行為稅	9765		14,990		9,237	300,000		300,000	24,227
營業稅	97655					300,000		300,000	
印花稅	97656		10,695		9,237				19,932
使用牌照稅	97657		4,295						4,295
規費	9767	9,651	34,186	340	48,153			9,991	82,339
行政規費	97671		28,283		16,054				44,337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72	5,855						5,855	
空氣污染防制費	97674		5,903		32,099				38,002
水污染防治費	97675	2,280		340				2,62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97676	1,516						1,516	
合 計		9,651	262,901	340	57,390	300,000		309,991	320,291

註：本表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合計6億3,028萬2千元，與「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稅捐與規費」2億7,255萬2千元之差異3億5,773萬元，說明如下：

- 1.消費與行為稅差異3億923萬7千元，包括營業稅代徵部分(係以銷項稅額抵扣進項稅額後之差額列示)3億元及印花稅屬資本支出部分923萬7千元。
- 2.規費差異4,849萬3千元，係本表含資本支出之行政規費1,605萬4千元、空氣污染防制費3,209萬9千元及水污染防治費340千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小客車		輛							
主持人座車		輛							
公務小客車									
客貨兩用車		輛			6	4,440	6	4,440	
小型客貨車		輛			6	4,440	6	4,440	汰換： 2000CC以下4輛x700千元=2,800千元。 7-8人座2輛x820千元=1,640千元。
交通車									
大型交通車									
中型交通車									
其他公務用車									
其他公務用車									
合 計					6	4,440	6	4,440	

註：1. 管理用車輛經本表增購及汰舊換新後，各類車種及數量：小客車15輛、小型客貨車152輛、交通車0輛、其他公務用車0輛。

2. 其他車輛本年度增購及汰舊換新之車種及數量：其他公務用車12輛(含機車0輛)。

3. 其他車輛增購及汰舊換新後，各類車種及數量：其他公務用車1,250輛(含機車669輛)。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5年來主要產品銷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 品		單 位	銷 售 量	單位售價 (元)	銷售總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本)年度預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2,539,939,000	11.01	27,965,451
基本費收入					3,605,609
售水收入		立方公尺	2,539,939,000	9.59	24,358,015
加水站售水收入					1,827
(上)年度預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2,546,344,000	10.97	27,933,394
基本費收入					3,537,496
售水收入		立方公尺	2,546,344,000	9.58	24,393,976
加水站售水收入					1,922
(前)年度決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2,500,212,749	11.00	27,506,339
基本費收入					3,489,829
售水收入		立方公尺	2,500,212,749	9.61	24,014,720
加水站售水收入					1,790
(107)年度決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2,471,638,612	11.00	27,176,825
基本費收入					3,426,055
售水收入		立方公尺	2,471,638,612	9.61	23,749,016
加水站售水收入					1,754
(106)年度決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2,450,065,906	10.99	26,923,059
基本費收入					3,368,532
售水收入		立方公尺	2,450,065,906	9.61	23,552,540
加水站售水收入					1,98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5年來主要產品生產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 品		單 位	生 產 量	單位成本 (元)	生產總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本)年度預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3,254,246,000	7.68	24,996,762
(上)年度預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3,279,258,000	7.53	24,688,169
(前)年度決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3,229,833,015	7.41	23,944,935
(107)年度決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3,215,462,426	7.38	23,734,991
(106)年度決算數					
自來水	921030	立方公尺	3,206,568,147	7.02	22,499,058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會費			2,922	
學術團體會費			2,858	
	業務費用		2,549	
		中華民國自來水協會	2,549	
	管理費用		309	
		中國機械工程學會	15	
		土木水利工程學會	50	
		中華海下技術協會	15	
		中國工程師學會	90	
		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	20	
		中華民國地下管道技術協會	10	
		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	4	
		中華民國環境分析學會	20	
		灌溉排水協會	20	
		內部稽核協會	12	
		中華民國電腦學會	5	
		臨時加入各種協會	40	
		橫山頭休閒農業區發展協會	3	
		宜蘭縣博物館家族協會	5	
職業團體會費			64	
	供水費用		5	
		各縣市度量衡公會	5	
	觀光遊樂費用		36	
		觀光協會	36	
	業務費用		5	
		各縣市商會	5	
	管理費用		18	
		新北市樹林區廠商協進會	10	
		宜蘭縣龍德廠商發展協會	4	
		各縣市護理師護士公會	4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捐助			91,509	
捐助政府機關(構)			78,280	
	什項費用		78,280	
		負擔地方建設經費	2,440	
		本公司於高雄市大樹區取水，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5,000	
		本公司於高雄市大寮區取水，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5,840	
		海軍於高雄市大樹區10口深井移交本公司，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5,000	
		本公司於屏東縣新園鄉施設自來水管線，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30,000	
		本公司於南化水庫取水，補助台南市南化區建設經費	15,000	
		本公司於高雄市旗山區取水，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2,000	
		本公司於新北市三峽區三峽河取水，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13,000	
捐助國內團體			13,229	
	什項費用		13,229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6,950	
		台灣自來水公司退休人員協會	400	
		分擔公益團體活動經費	5,879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分攤			6,421	
分攤大樓管理費	業務費用		42	
			42	
		分攤蘆洲及土城服務所大樓維護費	42	
分攤其他費用	原水費用		6,379	
			2,850	
		分攤竹東導水隧道改善經費	150	
		分攤研討會經費	700	
		分攤各項活動經費	2,000	
			3,347	
			分攤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技術研討會、中華民國環境分析協會會費暨其他會費及贊助費等經費	1,350
	供水費用	分攤平鎮、台中、南崗、幼獅、中科、冬山龍德、全興及南科等工業區公共設施維護費	1,997	
			182	
		分攤中興、三義、湖口、嘉太、斗六、芳苑、福興、溪湖及樹林等工業區公共設施維護費	182	
會費捐助與分攤	合 計		100,852	

台 灣 自 來 水
各 項 費 用

中 華 民 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原水費用	淨水費用	供水費用
6,474,092	6,700,592	用人費用	6,666,381	366,112	1,110,204	2,563,830
3,869,818	4,336,055	正式員額薪資	4,173,311	230,928	715,500	1,638,420
41,084	38,969	臨時人員薪資	49,010	5,946	1,522	12,962
234,020	227,973	超時工作報酬	261,848	15,654	42,958	111,280
11,794	12,700	津貼	12,600	371	1,231	9,188
1,411,291	1,166,782	獎金	1,123,574	60,968	190,800	439,984
409,124	408,827	退休及卹償金	415,482	20,705	62,203	154,172
	3,500	資遣費	3,500			3,500
496,470	505,210	福利費	626,495	31,502	95,869	194,093
492	576	提繳費	561	38	121	231
8,879,518	9,127,172	服務費用	9,174,855	1,541,932	1,836,912	3,568,243
2,403,601	2,512,236	水電費	2,512,775	1,187,175	188,991	1,107,657
396,878	412,966	郵電費	414,498	5,778	9,468	57,406
83,136	84,794	旅運費	85,138	3,895	11,682	34,656
61,514	77,89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1,302		1,440	854
2,622,236	2,629,789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2,575,671	235,247	223,635	2,046,259
9,090	10,292	保險費	10,352	981	1,209	4,191
2,926,189	2,946,794	棧儲、包裝、代理及 加工費	3,040,435	31,264	1,287,945	194,046
367,850	443,360	專業服務費	455,638	77,592	112,542	123,174
9,025	9,046	公共關係費	9,046			
4,441,027	4,746,533	材料及用品費	4,677,683	2,676,289	589,382	1,120,871
4,403,771	4,704,561	使用材料費	4,635,477	2,676,057	567,640	1,118,923
37,256	41,972	用品消耗	42,206	232	21,742	1,948
650,385	780,700	租金與利息	700,476	3,712	2,915	5,396
4,119	12,248	地租及水租	5,828	1,341	1,873	2,095
44		房租				
19,093	28,677	機器租金	28,739	2,371	1,032	1,500
1,492	2,24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156		10	1,290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彙 計 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用戶新設給 水裝置成本	觀光遊樂 費用	代理費用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其 營 業 費 用	財務成本	其 他 營 業 費 用
321,497	23,526	8	1,342,032	819,742	24,607		94,823
200,556	2,100		847,872	521,639	16,296		
5,840	13,845		2,824	6,071			
12,417	1,035		49,621	27,963	920		
296			1,129	385			
53,481	3,840		226,525	143,630	4,346		
21,001	1,182		83,425	71,316	1,478		
27,871	1,522	8	130,533	48,708	1,566		94,823
35	2		103	30	1		
1,166,821	14,068	87	922,193	75,547	44,730		4,322
570	921		6,857	18,174	2,430		
1,820	89		334,035	5,408	494		
3,665	140		9,022	12,190	9,773		115
554	417		64,436	2,036	420		1,145
2,608	2,883		51,635	11,490	875		1,039
507	447		1,859	759	37		362
1,155,653	9,071	87	347,171	11,888	2,200		1,110
1,444			101,178	10,656	28,501		551
	100		6,000	2,946			
247,649	552	4,378	26,494	7,334	3,924		810
247,298	381	4,378	15,860	3,835	295		810
351	171		10,634	3,499	3,629		
			32,885	1,367	284	653,917	
				519			
			23,836				
			716		140		

台 灣 自 來 水
各 項 費 用

中 華 民 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原水費用	淨水費用	供水費用
8,811	8,066	什項設備租金	9,836			511
616,825	729,462	利息	653,917			
9,213,876	9,202,787	折舊及攤銷	9,712,503	1,189,754	1,397,164	6,715,805
154,406	134,415	土地改良物折舊	163,716	12,702	86,792	51,357
172,815	171,443	房屋折舊	186,171	18,874	57,352	48,356
8,328,071	8,341,8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8,755,151	790,737	1,200,149	6,559,255
53,407	56,84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65,039	2,003	8,381	19,095
46,380	45,240	什項設備折舊	54,536	481	5,558	11,336
216,546	218,36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 改良折舊	243,985	166,092	38,873	25,025
965	83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966			
241,286	233,817	攤銷	242,939	198,865	59	1,381
251,116	277,111	稅捐與規費	272,552	72,767	75,596	79,539
-5,751		所得稅				
172,741	185,166	土地稅	183,467	65,557	53,216	42,950
29,028	29,343	房屋稅	30,258	818	14,174	4,590
13,572	15,212	消費與行為稅	14,990	659	1,528	6,890
41,525	47,390	規費	43,837	5,733	6,678	25,109
		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差 額補助費				
93,828	101,061	會費、捐助與分攤	100,852	2,850	3,347	187
2,825	2,923	會費	2,922			5
86,860	91,509	捐助	91,509			
4,143	6,629	分攤	6,421	2,850	3,347	182
659,452	674,634	損失與賠償給付	696,235	48,808	7,623	13,500
623,771	631,597	各項損失	654,295	14,968	5,623	7,400
35,681	43,037	賠償給付	41,940	33,840	2,000	6,100
136,974	24,957	其他	122,214	4,024		
136,974	24,957	其他費用	122,214	4,024		
30,800,268	31,635,547	合 計	32,123,751	5,906,248	5,023,143	14,067,371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彙 計 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用戶新設給 水裝置成本	觀光遊樂 費用	代理費用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其 營 業 費 用	他 費 用	財務成本	其 他 營 業 費 用
			8,333	848		144	653,917	
203	8,178		215,228	172,967		7,036		6,168
	75		2,883	9,907				
4	1,423		18,028	35,582		1,350		5,202
197	93		114,608	84,712		5,400		
2	128		14,278	21,111		41		
	4		17,773	19,143		241		
	6,428		5,051	2,512		4		
								966
	27		42,607					
4,081	176		15,006	20,587		408		4,392
			6,768	11,322		220		3,434
	120		3,355	6,083		160		958
1,242	20		4,052	587		12		
2,839	36		831	2,595		16		
								91,509
	36		2,596	327				
	36		2,554	327				
								91,509
			42					
			4,000					622,304
			4,000					622,304
			2,962					115,228
			2,962					115,228
1,740,251	46,536	4,473	2,563,396	1,097,871		80,989	653,917	939,556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 理 年 度	說 明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1,086,000		
專案計畫	1,086,000		
1.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	116,000	108	配合計畫進度或應板新地區供水業務所需，依據行政院108年11月4日院授經營字第10803818780號函同意先行辦理。（本項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	340,000	109	配合計畫進度或應台南高雄地區供水業務所需，依據行政院109年2月26日院授經營字第10903803300號函同意先行辦理。（本項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300,000	109	配合計畫進度或應穩定區域供水業務所需，依據行政院109年6月2日院授經營字第10902605680號函同意先行辦理。 （本項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蘭潭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30,000	109	配合計畫進度或應嘉義地區供水業務所需，依據行政院109年6月8日院授經營字第10903810570號函同意先行辦理。（本項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至111年)	300,000	109	配合計畫進度或加強供水損失管理業務所需，依據行政院109年7月13日院授經營字第10903812170號函同意先行辦理。（本項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己、附

錄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法定預算	本年度	以後年度	
土地	小計		477,526	230,968	174,539	72,019	
	三坑加壓站(徵收私地)	110.1~111.12	73,203		1,184	72,019	
	八德加壓站新設配水池工程	109.6~110.12	67,935	4,580	63,355		
	彰南蓄配水池工程計畫土地購置	109.1~110.12	85,428	5,428	80,000		
	聚興40,000噸配水池工程用地	108.1~110.12	250,960	220,960	30,000		
土地改良物	小計		104,998	44,923	45,945	14,130	
	草屯所第五、第六水源預定地圍籬新建工程	109.1~110.12	2,655	200	2,455		
	豐原二場排水溝暨路面修復工程	109.1~110.12	2,240	500	1,740		
	太麻里所轄下淨水場圍牆改善	110.1~111.12	1,750		750	1,000	
	埔里系統新設五千噸清水池及附屬設備	108.9~110.3	8,353	7,353	1,000		
	曾文淨水場擴建工程	109.1~111.12	90,000	36,870	40,000	13,130	
房屋及建築	小計		3,140,578	102,097	183,431	2,855,050	
	台灣自來水公司科技、人文、生態辦公園區新建工程	103.1~116.12	2,735,643	33,310	50,000	2,652,333	
	林口服務所辦公廳新建工程	110.1~112.12	57,913		1,446	56,467	
	東興廠一期OTV膠羽沉澱池改建工程(供水設備倉庫)	109.1~110.12	875	657	218		
	第三區管理處辦公廳增建工程	108.1~110.12	20,951	8,715	12,236		
	玉井營運所辦公廳興辦計畫工程	107.1~110.12	30,413	21,913	8,500		
	岡山服務所辦公廳新建工程	109.1~111.12	34,344	1,025	10,753	22,566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法定預算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潮州營運所辦公廳新建工程	110.1~112.12	51,207		1,599	49,608	
	宜蘭南區服務所辦公廳工程	107.1~110.12	30,396	25,396	5,000		
	汙水下水道系統用戶接管工程	110.1~111.12	4,720		220	4,500	
	台東所轄下淨水場操作室新建工程(含鐵門及防颱窗)	110.1~111.12	2,028		1,035	993	
	泰安淨水場乾燥倉棚	110.1~111.12	1,500		987	513	
	樹林所辦公廳興建工程	108.1~110.12	31,100	7,151	23,949		
	板新淨水廠24,000噸清水池新建工程(水利設備室及高壓變電)	110.1~111.12	85,000		25,000	60,000	
	埔里系統新設五千噸清水池及附屬設備-配電站、加藥室	109.1~110.12	4,488	2,000	2,488		
	曾文淨水場擴建工程	109.1~111.12	50,000	1,930	40,000	8,070	
機械及設備	小計		6,201,367	1,572,274	1,547,513	3,081,580	
	東興廠一期OTV膠羽沉澱池改建工程	108.1~110.12	138,400	60,800	77,600		
	南投縣中寮鄉粗坑淨水場深井機電工程	109.1~110.12	4,000	100	3,900		
	南投縣中寮鄉粗坑淨水場深井鑿井工程	109.1~110.12	6,000	2,000	4,000		
	南投縣仁愛鄉霧社段新鑿深井工程	110.1~111.12	7,000		3,000	4,000	
	南投縣仁愛鄉高峰段新增配水池及加壓站工程	110.1~111.12	9,000		4,000	5,000	
	南投縣埔里鎮溪南段兩口深井工程	110.1~111.12	12,000		6,000	6,000	
	南投縣埔里鎮溪南段兩口深井工程(機電)	110.1~111.12	10,000		5,000	5,000	
	南投縣埔里鎮溪南段兩口深井工程(管線)	110.1~111.12	20,000		5,000	15,000	
	南投縣埔里鎮配合新闢道路工程	110.1~111.12	29,600		5,000	24,60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法定預算	本年度	以後年度	
	南投縣竹山鎮社寮段 新鑿深井工程	109.1~110.12	8,500	3,070	5,430		
	南投縣竹山鎮社寮段 深井機電工程	109.1~110.12	2,500	450	2,050		
	南投縣魚池鄉九龍口 新增配水池工程	109.1~110.12	8,500	3,250	5,250		
	南投縣魚池鄉九龍口 新鑿深井工程	110.1~111.12	6,000		3,000	3,000	
	南投縣魚池鄉司馬鞍 深井新增聯絡管線工程	109.1~110.12	17,000	4,000	13,000		
	新社區慶西里新鑿深 井工程	109.1~110.12	12,000	3,000	9,000		
	新社區慶西里新鑿深 井機電工程	109.1~110.12	5,000	2,000	3,000		
	草屯所柴城加壓站新 增配水池工程	110.1~111.12	7,100		5,100	2,000	
	鳳凰村新設清水池工 程	110.1~111.12	7,500		750	6,750	
	龍井區中華路(台一 線)供水管線工程	110.1~111.12	14,000		7,000	7,000	
	台1線後壁區至八掌 溪幹管工程(二)(含 高架橋推進幹管)	110.1~111.12	52,148		42,148	10,000	
	台南二層行40,000噸 配水池第一期工程	109.1~110.12	156,741	111,200	45,541		
	安平區五期供水改善 工程(含推進幹管)	110.1~112.12	113,125		30,000	83,125	
	澄清湖廠69KV變電站 電氣設備汰換更新委 託技術服務(110年 度)	108.1~111.12	5,636	2,818	2,254	564	
	澄清湖廠69KV變電站 電氣設備汰換更新工 程(110年度)	110.1~112.12	300,000		30,000	270,000	
	五峰旗供水改善工程	109.1~111.12	148,100	32,600	15,000	100,500	
	台九線 274K+500~280K+600(瑞祥至三民段)道路 拓寬管線配合工程	110.1~112.12	9,000		3,000	6,00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法定預算	本年度	以後年度	
	和平、池南鑿井抽水機、機電及管線附屬工程	110.1~111.12	5,000		2,500	2,500	
	支亞干支援花蓮供水管線工程	110.1~111.12	48,200		30,000	18,200	
	景美村三棧溪懷恩橋、南三棧鐵道陸橋管線改善工程	110.1~111.12	24,300		16,200	8,100	
	東里淨水場及中山加壓站機電更新工程	110.1~111.12	10,000		5,000	5,000	
	泰安淨水場5,000噸配水池	110.1~111.12	27,800		17,800	10,000	
	紅葉淨水場快濾設備改善(含機電)	110.1~111.12	5,000		2,000	3,000	
	蘭嶼系統-椰油地區設備擴建工程	110.1~111.12	15,390		8,850	6,540	
	二水-清水岩場配水池等工程	109.1~110.12	30,000	10,000	20,000		
	彰南蓄配水池工程計畫	108.1~111.12	289,816	14,816	35,000	240,000	
	土城區金城路1,200公厘管線工程	110.1~111.12	140,000		57,000	83,000	
	板新廠一，二期各二池沉澱池刮泥機及相關設施改善工程	109.1~112.12	253,000	10,000	70,000	173,000	
	板新廠內新建24,000噸清水池及變電站遷移委託設計技術服務	108.1~110.12	18,713	12,713	6,000		
	板新淨水廠24,000噸清水池新建工程	109.1~111.12	315,000	70,000	65,000	180,000	
	板新電力系統及變電站遷移工程	109.1~111.12	330,000	30,000	100,000	200,000	
	桃園虎頭山40,000噸配水池活化工程(土建)	110.1~112.12	161,000		20,000	141,000	
	桃園虎頭山配水池40,000噸進出管線工程	110.1~112.12	105,718		20,000	85,718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法定預算	本年度	以後年度	
	石門淨水場廢水處理設備工程	110.1~113.12	236,200		30,000	206,200	
	竹科園區三路介壽路送水管	106.1~110.12	256,793	246,793	10,000		
	三義交流道至三義減壓池1,000公厘管線接續工程(潛盾)	106.1~110.12	324,858	198,718	126,140		
	埔里新設五千噸清水池送水管工程	110.4~111.10	135,383		10,000	125,383	
	埔里系統新設五千噸清水池及附屬設備	108.9~111.3	55,800	25,000	10,000	20,800	
	大安溪新設水管橋工程	106.1~110.12	309,101	179,101	130,000		
	慶東淨水場改善工程	107.5~111.3	133,395	103,395	10,000	20,000	
	新設後龍溪北勢橋水管橋委託技術服務	107.10~111.12	6,250	4,850	800	600	
	新設後龍溪北勢橋水管橋工程	109.10~112.12	150,000	2,000	36,000	112,000	
	聚興40,000噸配水池工程	108.1~111.12	280,000	80,000	50,000	150,000	
	聚興40,000噸配水池進水管工程	108.6~111.12	30,000	10,000	10,000	10,000	
	176線麻豆交流道送水幹管推進工程	109.1~110.12	28,000	3,000	25,000		
	九如淨水場新建工程	109.1~110.12	100,000	95,000	5,000		
	小琉球1萬噸配水池一期工程	109.1~111.12	59,000	15,000	20,000	24,000	
	曾文淨水場擴建工程	108.12~113.12	1,108,800	137,600	263,200	708,000	
	萬丹淨水場新建工程	109.8~110.12	100,000	99,000	1,000		
	合計		9,924,469	1,950,262	1,951,428	6,022,779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2項)：		
1.	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全球疫情持續發展，國際間之各類活動銳減，航空客運亦多數暫停。爰要求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除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文化部主管(管理)之基金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教育部、科技部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管理)基金編列之「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外旅費」減列15%，其餘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外旅費」，均減列30%。	遵照辦理。
2.	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國營事業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2,855億元，主要投資項目包括電源開發及電力擴充、石油煉製及天然氣產能擴充、擴建供水設施等。然因近年來，國營事業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及各項投資建設仍尚有低度利用或閒置情形，究其原因，為其前期規劃作業未盡完善，亦未審慎評估計畫可行性，致使後續執行遇有地方政府反對或環評未過等窘境，導致計畫停辦，且部分計畫亦缺乏辦理之急迫性及必要性。為避免各國營事業投入資金後，因執行欠佳等情形停止辦理，並使其投資得以發揮最大效益，爰要求經濟部、財政部及交通部等國營事業單位分別向立法院經濟、財政、交通等委員會提出改善固定資產建設投資計畫前期報告及閒置或未達經濟效益之投資設備運用情形之檢討報告。	經濟部業於109年7月9日以經授營字第10920366290號函，將檢討報告送立法院。
二、經濟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40項)：		
1.	「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係推動高雄坪頂淨水場改善、嶺口場至鳳山厝送水管工程及新建大泉淨水廠，以增加南部區域供水潛能與調度能力，並列入經濟部「產業穩定供水策略行動方案」，預定108年度完成之短期開源目標，因所辦「大泉淨水廠暨下游輸水工程」之基地內遇有文資保存事項，及部分下游送水管線與高雄捷運路線重疊，路權申請不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檢討報告，經濟部業於109年7月16日以經授營字第10920367420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易等致工程進度未如預期，延展期程至 110 年 6 月(工期延長 1.5 年)。「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之完成有助穩定提升南部民生及產業用水需求，屬「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推動項目，自 100 年度開始辦理，本次為第 3 次計畫修正，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自來水工程執行進度之控管及工地安全之維護允宜檢討加強，以利該項工程早日完工，俾以提升南部供水效率。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檢討報告。</p>
2.	<p>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推動「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與「防災及備援水井建置計畫」等 2 項工程均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所規劃推動之水資源開發工程，106 年 7 月經行政院核定。惟該 2 項計畫甫進行之初，即因當地民眾反對、現地調查不適宜開發及用地取得問題等而修正減作部分工程，甫執行 1 年餘即分別於 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2 月經行政院核定修正計畫。可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先期規劃作業及公民參與機制，未盡周延詳實，允宜檢討強化，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3.	<p>根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 5 年度(103 至 107 年度)售水量統計發現，106 及 107 年度工業用水分別達 6.55 及 6.52 億立方公尺，較 103 至 105 年度平均每年 6.18 億立方公尺增高，顯示產業用水需求明顯擴增；復據經濟部 107 年 5 月「產業穩定供水策略行動方案」說明中也指出，未來產業用水仍將持續成長，如未儘速採取妥善因應作為，預估 120 年全國供水缺口可能會達到每日 116 萬立方公尺。準此，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審酌我國水資源供需情形，強化自有水源之保育開發，</p> <p>一、本公司除持續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所推動之水源開發計畫(例如：防災及備援水井建置計畫、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等)，辦理相關工程外，並持續投入資源研究開發自有水源、強化水源保育等，以確保水資源供需平衡。</p> <p>二、另本公司亦配合政府各項節約用水政策、措施與方案之擬訂與執行，及協助各項節水教育與宣導工作，藉由「開源節流」達到水資源有效運用、供水穩定及降低營運</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並依我國水利建設情形及各區產業發展情形，滾動檢討各區水資源調度之效率，以提高經營績效。	成本之目標。
4.	有鑑於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 5 年債務餘額及負債比率逐年攀升，且 108 及 109 年度預算利息費用均高達 7 億餘元，109 年度債務餘額更攀升逾 795 億元，顯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債務餘額及負債比率逐年攀升之情形，未見有效改善措施；基此，為維該公司營運及財務結構之健全發展，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正視公司營運及財務健全性等問題，重新審酌營運狀況，滾動檢討所需對外舉債規模之妥適性，並於 3 個月內研謀有效減債改善方案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3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880 號函送立法院。
5.	針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度賡續編列「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第 3 年度經費 7 億元與「防災及備援水井建置計畫」最後 1 年度經費 9.4 億元，經查該 2 項計畫於 106 年 7 月核定，於計畫甫執行之初，即因當地民眾反對、現地調查不適宜開發及用地取得等問題，分別於 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2 月修正計畫縮減部分工程施作範圍；為此，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檢討強化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先期規劃作業之完備性，讓計畫更周延詳實，並落實公民參與機制，俾利政府重大自來水建設工程之推動。	<p>一、「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修正計畫主要係因利嘉溪伏流水工程未確認施工地點已劃設為原住民族之傳統領域，致後續設計階段因無法取得當地原住民族同意致須辦理減作；本公司後續辦理相關計畫，工程用地部分於規劃階段除需徵得轄管單位同意外，仍須調查該用地是否劃設為原住民族之傳統領域，並儘早辦理溝通協調事宜，加強公民參與機制，以避免影響後續工程推動。</p> <p>二、「防災及備援水井建置計畫」修正計畫主要為經濟部水利署辦理之防災緊急備援井網因部分原定井址因水質、水量不如預期或遭遇民眾抗爭致需辦理減作；本公司為避免辦理之常態備援水井遭遇類似情形，於規劃水井井址前須參考鄰近既有井之基本資料，確認水質及水量符合需求，如無參考井則需先施作試探井；另需邀集專業鑿井廠商協助評估擇定井址之地層是否具含水層。確認擇定井址水質及水量均符合需求後，先拜訪當地里長及意見領袖取得共識，以降低後續施工期間可能遭</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遇抗爭之情形。
6.	為利各地自來水業務之推動及執行，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分設 12 個區管理處，109 年度重要經營政策之一即為廣績精進責任中心制，並健全落實內控機制，以提升公司經營績效。惟經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 5 年之營業利益率發現，109 年度為近 5 年度最低，準此，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重新審酌各區處所在地之發展情形，重新檢討強化各區處之營運績效，研謀有效改善措施及適當績效指標，確切檢討落實責任中心控管制度，俾提高競爭力。	<p>一、本公司逐年檢視修訂年度總目標，考量各區處規模大小、過去績效與經營條件，分區訂定適當之績效指標及目標值，並循 P-D-C-A 管理程序，確切落實責任中心控管制度。</p> <p>二、未來當就各區處所在地之發展情形，持續分區研謀適當績效指標，滾動式檢討事業發展目標、策略與方案，以為各責任中心之指標項目及標準制定之基礎，確保各責任中心之目標與策略緊密結合，強化績效管理。</p>
7.	為響應環保與提供便利性服務，近來許多業者推出電子帳單的服務，希望在為消費者提供便捷服務的同時，也能節省紙張成本，達到環保效益。惟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之電子帳單使用率卻相對偏低，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表示，迄 108 年 8 月底電子帳單申辦率為 8.12%，電子帳單不寄送紙本之申辦率僅 6.9%，顯示電子帳單推動成效亟待檢討提升。有鑑於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用戶數目前已逾 700 萬戶，水費帳單郵寄成本負擔甚重，為擷節郵費、印刷裝訂費等支出及加速落實政府節能減碳之政策目標，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除應積極檢討瞭解民眾申辦電子帳單比率過低之原因，加強宣導強化電子帳單推廣作業外，並於 3 個月內研謀有效之推廣措施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100 號函送立法院。
8.	使用乾淨、衛生的自來水，是居住安全的基本標準，也是每位國民應享有的權利。我國自來水接管率平均為 93%，高雄市平均 96.2% 以上，市中心各行政區均有 99% 接管率，然原高雄縣部分地區仍有接管率不到九成之情形，例如茄萣區 89.3%、永安 79.97%，離全市平均值仍有極大差距。為提升偏遠地區生活水準，平衡城鄉落差，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2 個月內提出「如何提升北高雄地區接管率達全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3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8030 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市平均值」之書面報告，並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9.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年來營運資金缺口逐年擴大，109 年度已達 390.66 億元，且負債總額占股東權益比例為 68.16%。近年來債務餘額快速攀升，導致利息費用居高不下，影響財務健全，109 年度編列「營業外費用-利息費用」7 億 2,946 萬 2 千元，包括債務利息 6 億 3,832 萬 8 千元及其他利息 9,113 萬 4 千元，較 108 年度預算 7 億 0,414 萬 6 千元，增加 2,531 萬 6 千元，增幅 3.6%，長遠恐影響公司經營發展。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2 個月內提出「如何改善營運資金缺口、財務體質及營運績效」之書面報告，並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2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780 號函送立法院。
10.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預算 15 億 3,000 萬元，惟查該計畫執行期間為 106 至 110 年度，然前 3 年度（106 至 108 年度）預算執行率均未達六成，執行量能有待提升；且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實際供水普及率雖逐年改善提升至 93.34%，然各縣市無自來水戶數及分布範圍差距甚大，其中屏東縣自來水普及率僅 55.04%，更係全國供水普及率最低之縣市，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針對自來水接管率相對落後地區因地制宜加強檢討改善，並強化民眾宣導以及相關溝通協調作業，俾利妥善解決推動瓶頸、加速改善作業，保障國人用水權益。	<p>一、政府為解決、改善無自來水地區民眾用水問題，歷年已實施「偏遠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等專案計畫，目前「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已續辦至第三期，並於 106 至 110 年籌編 70.49 億元辦理相關延管工程，本公司供水普及率及預算執行率均有顯著的提升，執行情形說明如下：</p> <p>（一）106 年度：供水普及率 92.76%，實際支用數 2.52 億元，年度預算執行率 20.17%。</p> <p>（二）107 年度：供水普及率 93.04%，實際支用數 12.55 億元，年度預算執行率 51.44%。</p> <p>（三）108 年度：供水普及率 93.34%，實際支用數 13.84 億元，年度預算執行率 55.56%。</p> <p>二、截至 108 年 12 月底，屏東縣自來水普及率為 55.04%，較本公司供水轄區平均普及率 93.34% 為低。屏東地區普及率偏低係因當地地下水豐沛，簡易挖掘即可取得，民眾用水多由當地簡易自來水供水或</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自行鑿井取用，居民長期飲用習以為常，致接水意願偏低。近年因地下水水質不佳，加上民眾用水安全意識抬頭，希能改用自來水，目前本公司辦理情形如下：</p> <p>(一) 主動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近年政府持續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106-110 年)」，內容包含簡水補助、延管工程及用戶外線補助等政府供水補助計畫及辦法。 2. 主動辦理說明會，幫助民眾了解相關補助，簡化申辦流程，並與縣政府合作宣導以提升民眾接水意願，共同達成目標。 <p>(二) 水源開發：本公司已於潮州、萬丹、九如、新園等鄉鎮覓得台糖公司既有深井水源及土地，建置淨水場，後續仍將持續開發水源並將請縣政府協助取得水權。</p> <p>(三) 辦理延管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7 至 108 年度：投入經費約 13.35 億元，供水受益戶 11,829 戶。 2. 109 年度：投入經費約 3.89 億元，供水受益戶 2,633 戶。 <p>三、經查屏東縣自來水普及率 106 年為 50.83%，107 年為 52.7%，至 108 年為 55.04%，實已逐年提升；本公司與經濟部水利署將持續針對前揭地區，採以分年經費跨年度辦理，積極推動自來水延管工程，逐步擴展供水範圍。</p>
11.	<p>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預計虧損 2 億 8,463 萬 3 千元，經查該公司 109 年度營業成本及費用已占營業收入之 97.28%，為近 4 年來最高，且查自來水每度售水成本呈現逐年攀升，109 年度預計每度售水平均成本約 11.45 元，更係近 5 年度新高，導致 109 年度預計每度售水虧損 0.48 元，相較於 105 及 106 年度每度售水尚呈盈餘 0.01 元及 0.22 元，顯</p> <p>一、近年來，本公司面對水價長期偏低、供水普及率已高、配合節約用水政策等不利因素，以致本公司「給水收入難有成長」；尤其，由於自來水普及率愈高，供水管線愈延伸至偏遠地區，用戶分散且稀少，成本大幅增加，尚須肩負政策性任務，故本公司「給水成本逐年攀高」。</p> <p>二、為提升經營績效、擺脫財務窘境，本公司</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見其成本控管機制亟待檢討改善，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審酌以往年度使用實況及節能原則，賡續改善生產流程或簡化行政作業，核實評估所需經費並積極執行開源節流措施，合理摺節非必要支出，以逐步降低自來水售水成本，提高公司經營績效。	<p>秉持務實的態度，落實辦理如下：</p> <p>(一) 每年於籌編中長期(六年)經營計畫，滾動檢討、研訂各項增加收入、降低成本之方案，賡續改善生產流程或簡化行政作業，據以落實推動。</p> <p>(二) 定期召開「經營收支控管」會議，檢討各收支項目，透過分析與檢討機制，擬訂具體因應措施並追蹤後續處理情形，以有效控管預算收支。</p>
12.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187 億 7,698 萬 1 千元，包括 14 項跨年期「專案計畫」142 億 0,881 萬 4 千元，惟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年度專案計畫執行率欠佳，104 至 108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 70.69%至 87.38%，107 年 9 月起至 108 年 8 月底更有高達 7 項執行中計畫辦理修正，其中尚有 3 項原規劃於 107 或 108 年度完工之計畫係近屆期始修正展延期程，顯示該公司辦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恐未配合實際執行能力，衡酌業務需求覈實編列相關經費，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加強檢討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之先期規劃能力與後續工程進度控管作業，俾利確實提升預算執行成效、發揮自來水建設投資應有效益。	<p>一、先期規劃部分：本公司所辦理之各項重大工程或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均依「經濟部所屬事業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編審要點」審慎規劃及評估投資效益後，研提可行性研究報告。未來將加強審慎規劃辦理期程，並配合工程進度、實際執行能力及財務狀況，核實編列年度預算，並加強執行進度之管控作業，以發揮預算資源運用效益。</p> <p>二、進度控管部分：本公司各項專案計畫定期由業管副總工程師召開進度控管會議掌握執行進度；若執行中有遭遇困難或進度落後之情形，則於總工程師召開之「列管計畫執行情形檢討會議」或副總經理召開之「工程督導會報」進一步檢討改善，以利提升計畫預算執行成效，並確保計畫目標如期如質完成。</p>
13.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編列 15.3 億元，經查全國平均供水普及率 93.1%，目前仍有 5 個縣市普及率未達全國平均水準，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優先協助供水普及率未達 9 成之縣市，以改善民眾生活環境。	<p>一、經統計截至 108 年 12 月底，全台自來水供水普及率有屏東縣 55.04%、苗栗縣 83.32%、南投縣 80.62%、臺東縣 82.68%、新竹縣 87.44%及花蓮縣 87.85%等共 6 縣市未達 9 成。「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08 及 109 年度於屏東縣已核定 62 件工程，經費約 14.39 億元，預計受益戶數達 12,713 戶；苗栗縣已核定 38 件工程，經費約 3.90 億元，預計受益戶數達 1,362 戶；南投縣已核定 12 件工程，經費約 0.48 億元，預計</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受益戶數達 103 戶；臺東縣已核定 30 件工程，經費約 1.16 億元，預計受益戶數達 404 戶；新竹縣已核定 25 件工程，經費約 1.27 億元，預計受益戶數達 479 戶；花蓮縣已核定 16 件工程，經費約 0.94 億元，預計受益戶數達 166 戶。</p> <p>二、後續為優先針對供水普及率偏低地區辦理改善，爰於計畫所訂之申請案件評比機制內，依供水普及率由低至高設定經費折減因子，以降低該地區申請案件之評比成本，以提升普及率偏低地區申請案件評比排序，增加獲核定補助之機會(依據管考要點規定，村里自來水普及率低者，有較低環境因素因子，使其評比指標經計算後能較低，讓此 6 縣市分區所提報延管工程較易獲得評比)。本公司針對自來水接管率相對落後地區，持續主動拜訪各里辦公室及派員參加村(里)民大會、社區發展協會及部落集會等活動以進行接水宣導，並加強輔助與鼓勵民眾接用自來水。</p>
14.	<p>經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6 至 108 年度決算營業利益率、淨利率、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等重要經營績效指標均為正值，然 109 年度預算因預計虧損 2.85 億元，故淨利率、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等均呈負值，呈現營運實績衰退狀況，依據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4 條規定，國營事業應力求有盈無虧，以增加國庫收入，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具體虧損改善目標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4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8190 號函送立法院。</p>
15.	<p>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預算數 7,889 萬 5 千元，「郵電費」預算數 4 億 1,746 萬元，且有逐年增加的現象，允宜研謀搏節。經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電子帳單不寄送紙本申辦率未達 7%，為響應環保節能減碳及無紙化政策，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加強推動電子服務，除</p>	<p>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080 號函送立法院。</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提高民眾使用電子帳單誘因外，研議推動代繳收據、催繳通知單及發票中獎通知單等紙類單據使用電子平台發送，關於上述具體落實政策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達政府節能減碳目標，並逐步降低政府預算負擔。	
16.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預算「委託調查研究費」僅說明「委外研究或委託學術機構辦理各項研究計畫」，未就預計委託研究或辦理之研究內容、計畫明細、預期成效、各專案計畫所需經費等資料作適當說明。為掌握計畫進度與成效，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每季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0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620 號函送立法院。
17.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營業收入」309 億 6,100 萬 4 千元、「營業成本及費用」301 億 1,932 萬 3 千元，收支相抵後營業利益 8 億 4,168 萬 1 千元，營業利益率 2.72%，係近 5 年來最低者。查近年因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降低漏水率計畫之推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實際供水普及率及售水率逐年改善提升，107 年底全公司實際供水普及率與售水率分別達 93.04% 及 76.87%，惟第三區處、第七區處、第九區處及第十區處等 4 個區處之供水普及率低於 9 成；第一區處及第十區處之售水率尚未達 7 成，均待檢討提升。允宜審酌各區處所在之地發展情形，分區研謀改善措施及適當績效指標，確切檢討落實責任中心控管制度。配合政府節水政策之推動，未來自來水售水量之成長趨勢恐將趨緩，供水效率及成本控制之提升，允為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未來努力之方向；依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未來 6 年(109-114)經營計畫」(108 年 4 月)所列，該公司將賡續汰換管線，建置分區計量管網，並戮力控管合理水壓及供水調配，預計 114 年度售水率提高至 79.65%，另「開源節流，改善財務結構」之策略中亦強調各區處責任中心之落實及管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3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6650 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考。爰此，允宜審酌各區處所在之地發展情形，分區研謀有效改善措施及適當績效指標，確切檢討落實責任中心控管制度。綜上，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營業利益」8 億 4,168 萬 1 千元，營業利益率 2.72%，係近 5 年來最低者，允宜賡續檢討強化各區處之營運績效，確切落實責任中心控管制度，俾提高競爭力。爰建請經濟部於 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8.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預計虧損 2 億 8,463 萬 3 千元，較 106 及 107 年度決算盈餘分別為 3 億 5,203 萬 6 千元及 3 億 9,491 萬 3 千元，108 年度預算案虧損 8,508 萬 6 千元，營運呈衰退情形。查近年度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彙整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6 至 109 年度營業收支預算執行及重要經營效能比率概況：(1)106 及 107 年度預算分別編列虧損 4.02 及 3.43 億元，實際執行結果為淨利 3.52 及 3.95 億元，盈餘增加數均逾 7 億元，差異甚大；依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決算書之說明，主要為給水收入及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等較預算增加，加以用人費、動力費及原料費減少或節約等，致該 2 年度收支相抵後轉虧為盈，預算籌編難謂周延詳實，允宜檢討強化。(2)109 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309.61 億元雖較以前年度增加，惟營業成本及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 97.28%，較 106 年度決算 92.9%、97 年度決算 96.58%及 108 年度預算案 96.29%增加，致營業利益 8.42 億元為近 4 年度最低者，成本控管作業亟待研謀加強。(3)另比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6 至 109 年度之營業利益率、淨利率、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等重要經營績效指標，109 年度營業利益率 2.72%係近 4 年來最低者，108 及 109 年度因預計虧損，故淨利率、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等均呈負值，較以前年度營運實績呈衰退之趨勢。審酌過去營運實績，核實評估 109 年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020 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度所需經費規模之妥適性。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4 條規定，國營事業應力求有盈無虧，以增加國庫收入；109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5 點亦規範，營業基金應積極開源節流，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衡酌過去經營實績、未來市場趨勢與擴充設備能量及提高生產力等因素，妥訂盈餘(或虧損改善)目標。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營運計畫內容與往年相當，有關虧損增加之原因僅簡單說明，主要係因機械及設備修護費、原物料及折舊等費用增加所致，允宜審酌過去營運實績，並依撙節原則核實評估所需經費規模之妥適性，非屬營運所需之經常支出允宜研謀抑減，以維該公司營運績效。爰建請經濟部於 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19.	<p>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水電費-動力費」24 億 7,455 萬 3 千元，用以支應原水、淨水及供水部門等各項設備用電費，較 108 年度預算 24 億 5,341 萬 7 千元及 107 年度決算 23 億 6,485 萬 9 千元，分別增加 2,113 萬 6 千元及 1 億 0,969 萬 4 千元。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4 月所訂未來 6 年(109 至 114 年)經營計畫中「降低營運成本計畫」即將降低動力費列入推動措施，該公司除訂定「節約動力費作業要點」，並將組成節約供水場站動力費專案小組，前往所屬各區處查核，並規劃運用適當電動機與抽水機、調整供水操作模式及經常契約容量等策略，俾以落實節能減碳原則，進而節省動力費。爰此，有關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動力費占給水收入比率暨與年度供水量之比較等，均較 105 至 107 年度決算為高，恐待商榷，爰建請經濟部於 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030 號函送立法院。</p>
20.	<p>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資產</p>	<p>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編列 19 億 8,469 萬元，惟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僅執行 3.16 億元，達成率僅 15.89%，且預定地取得尚有疑慮，109 年度預算宜就實際辦理進度核實編列，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個月內提出檢討改善計畫。</p>
21.	<p>因應 COVID-19 疫情，民間清潔用水量增加，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加強相關供水穩定、安全，建請加強所屬站場車輛及人員出入管理，並應暫停受理外部人員申請參觀各項自來水設施。即將開放之自來水員工訓練園區，原預定配合新南向政策，協助東南亞及各友邦國家自來水從業人員之相關參訪、訓練等計畫，也應審慎評估進行，以維護場站安全，以保障民眾用水安全。</p>
	<p>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070 號函送立法院。</p>
	<p>一、本公司業於 109 年 2 月 26 日以台水供字第 1090006093 號函通知各區處，因應 COVID-19 疫情，即日起暫停受理各項自來水設施申請參觀，以及加強所屬場站車輛及人員出入管理，維護場站安全，防護各淨水場站設施安全，落實本公司場站人車出入門禁管理要點，及場站設施安全防护管理作業準則。</p> <p>二、另因應 COVID-19 疫情，本公司專業訓練中心暫緩新南向政策有關協助東南亞及友邦國家自來水從業人員參訪、訓練等相關計畫，以維護民眾用水安全。</p>
22.	<p>有鑑於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外費用-利息費用」編列 7 億 2,946 萬 2 千元，包括債務利息 6 億 3,832 萬 8 千元及其他利息 9,113 萬 4 千元，較 108 年度預算 7 億 0,414 萬 6 千元，增加 2,531 萬 6 千元，增幅 3.6%。近年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債務餘額不斷攀升，導致利息費用居高不下，影響財務健全甚鉅。為避免利息負擔影響盈餘，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擬定相關清償計畫，以確保資金調度無虞，並於 2 週內提供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6 月 30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5320 號函送立法院。</p>
23.	<p>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案編列 187 億 7,698 萬 1 千元，其中自有資金 92 億 4,416 萬 7 千元僅占預算額度 49.23%，外借資金 95 億 3,181 萬 4 千元，占全預算 50.77%，顯示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計畫仍仰賴舉債方式籌措，不利於整體財務結構。爰</p>
	<p>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8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8450 號函送立法院。</p>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顧及整體資源架構，就其固定資產投資之財務規劃及成本效益分析，避免耗置預算資源，影響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健全，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	
24.	比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 3 年度(105 至 107)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5 至 107 年度平均每年度決算約 108 億 3,208 萬 8 千元，占當年度可用預算數均未逾 8 成，而 109 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142 億 0,881 萬 4 千元，遠逾該公司 105 至 107 年度平均決算數 108 億 3,208 萬 8 千元，且續編預算之 14 項專案計畫截至 108 年度 8 月底仍有待執行預算 57 億 8,201 萬 3 千元，相較於 105 至 107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平均決算數約 108 億 3,208 萬 8 千元為高，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審酌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能量，避免過多預算保留或賸餘，影響該公司經營績效及資源之合理有效配置，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計畫。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改善計畫，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210 號函送立法院。
25.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142 億 0,881 萬 4 千元，惟 107 年 9 月起至 108 年 8 月底高達 7 項執行中計畫辦理修正，而其中「水庫設施更新改善計畫」、「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及「水上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等 3 項工程有助穩定南部供水，原訂 107 或 108 年度完工，因火災或工程進度未如預期，工期展延至 109 年底或 110 年 6 月，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檢討加強計畫進度之控管，並按季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0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630 號函送立法院。
26.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近 5 年債務餘額及負債比率逐年攀升，109 年度預計利息費用高達 7 億 2,946 萬 2 千元，占營業收入 2.36%，為近 5 年度最高者，應審酌公司營運狀況，滾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2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770 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動檢討所需對外舉債規模，並積極研謀有效減債措施，應提出改善計畫，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維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財務結構之健全發展。	
27.	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統計年報，該公司民國 107 年底管線總長度為 6 萬 2,369 公里，較 106 年底增加 911 公里，增幅 1.48%，係因本年度賡續辦理自來水擴建、下游管線及延管等工程所致。而在各管種中，以塑膠管價廉質輕，運裝便利，為一般小口徑之導送配水管及絕大部分用戶接水管所廣泛使用，依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統計，截至 107 年底塑膠管長度計 3 萬 258 公里，占 48.51% 為最多，惟因較易破管，雖近年由延性鑄鐵管或耐衝擊硬質塑膠管取代，但仍有泰半係塑膠管線，而塑膠管線易破損，更間接推高漏水率的問題，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1 個月內就加速汰換塑膠管擬具工作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6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5810 號函送立法院。
28.	為配合政府照顧偏遠地區居民政策，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持續改善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及原住民地區飲用水，以提高偏遠地區居民生活品質。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編列 15 億 3,000 萬元，由地方政府協助用戶名冊及用地或分擔部分經費，再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依計畫規定辦理勘估後，彙整提送評比表，續由經濟部水利署召開評比會議審核，依評比結果排序核定後，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施作，以提升偏遠民眾之用水安全與生活品質。然依據水利署統計，全台灣自來水供水普及率 87.36%，其中南投縣 80.62%、苗栗縣 83.32%、台東縣 82.68% 及屏東縣 55.04% 均低於全台平均，不利維護前述縣市人民用水安全，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協助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針對這些縣市進行完整的用水評估，並就亟須改善部分積極	為協助本公司提升自來水供水普及率，經濟部水利署已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持續改善無自來水地區飲用水品質，經濟部水利署已積極協助本公司，針對自來水供水普及率較低縣市亟須改善之申請案件進行完整的用水評估，例如請本公司各區管理處營運所，於申請案件勘估時，務必進行完整的用水意願調查，並製妥用戶名冊，以利宣導住戶辦理接用自來水，讓偏鄉民眾擁有質優量穩的飲用水。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協助，使當地民眾可以擁有安全無虞的飲用水。	
29.	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統計年報，107 年度售水量各用水種類別結構比：家庭用戶占 63.2%；工業用戶占 26.39%，其餘商業、機關、市政、船舶、優惠及其他售水共占 10.41%，顯見台灣用水量最大宗仍是民生用水。惟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衝擊產業，經濟部推工業用水電費減免優惠，僅針對連續 2 個月營收較 108 年減少 15% 的企業，提供水電費打折，其中水費及低壓用戶電費打九折，每月水費減免上限 7,000 元、低壓用戶電費減免上限 10 萬元；營業額減少達 50% 的企業，水費及低壓用戶電費打七折，每月水費減免上限 2 萬元、電費 30 萬元。然我國自來水用量最大宗係民生用水，而經濟部給予的折扣僅針對企業，對於因疫情失業或是放無薪假的民眾毫無助益，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前述民眾研擬相關水費補助措施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22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800 號函送立法院。
3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預計虧損 2 億 8,463 萬 3 千元，較 106 及 107 年度決算盈餘分別為 3 億 5,203 萬 6 千元及 3 億 9,491 萬 3 千元，108 年度預算案虧損 8,508 萬 6 千元，營運呈衰退情形。比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6 至 109 年度之營業利益率、淨利率、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等重要經營績效指標，109 年度營業利益率 2.72% 係近 4 年來最低者，108 及 109 年度因預計虧損，故淨利率、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等均呈負值，較以前年度營運實績呈衰退之趨勢。是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預計虧損 2 億 8,463 萬 3 千元，營業成本及費用占營業收入 97.28%，係近 4 年來最高者，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正視財務惡化之問題，並積極研謀改善對策及提出有效改善方案。	本公司現行水價已逾 26 年未獲調整，近 10 年(99-108 年)給水投資報酬率平均為 -0.30%，無法累積資本，每年鉅額投資降低漏水率及穩定供水等計畫，致債務規模不斷上升，惟仍積極持續推動改善財務因應措施，減緩財務快速惡化，採「活化不動產」、「水庫、淨水場設置綠能發電」、「定期經營收支控管」以增加營收及節省費用、「固定資產投資財務分析」避免不當或過早投資，以及「加強營運資金管理」等策略方案，推動開源及節流，提升經營績效，並適時推動水價合理化，在公平合理及可負擔的基礎下，訂定合理水價，以期本公司得以正常營運。
31.	根據經濟部的調查，全台有 49.6 萬戶無接引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專案報告，經濟部業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自來水，其中彰化縣無自來水之用戶有 2.42 萬戶，而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執行「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106 及 107 年度決算數占可用預算數僅各為 20.17% 及 51.44%，而到 108 年 8 月的執行率僅 23.76%，顯示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預算執行效率低落，而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續編「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5 億 3,000 萬元，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提出預算執行改善計畫，以減少彰化縣無自來水之用戶數，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於 109 年 7 月 22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810 號函送立法院。
32.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4 月所訂未來 6 年（109 至 114 年）經營計畫，對於未來各區水資源供需情勢分析，107 年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系統供水能力約為 43.06 億立方公尺，平均配水率 74.67%，其中北區 77.92%、中區 70.26%、南區 80.03%、宜蘭 51.4%、花蓮 51.13%、台東 61.04%，顯示南區潛在缺水危機最高。爰建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宜審酌我國水資源供需情形，強化自有水源之保育開發，並依我國水利建設情形及各區產業發展情形，滾動檢討各區水資源調度之效率，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專案報告，以提高經營績效。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專案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6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5920 號函送立法院。
33.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底全公司實際平均供水普及率與售水率分別為 93.04% 及 76.87%。惟第三區處（新竹縣市及苗栗縣）、第七區處（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第九區處（花蓮縣）及第十區處（臺東縣）等 4 個區處之供水普及率低於 9 成；第一區處（新北市北部及基隆市）及第十區處（臺東縣）之售水率亦未達 7 成。爰建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降低漏水率計畫，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提升專案改善報告，以強化各區處之營運績效與提高競爭力。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專案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6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430 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34.	<p>為落實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開辦之水費電子帳單收費方式，目前申辦率(執行率)僅 8%，使用率偏低，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民眾申辦電子帳單之比率應達 12% 以上，加速落實帳單無紙化政策。</p>	<p>本公司謹遵立法院決議，以 110 年度電子帳單申辦率達 12% 為目標，為加強推廣民眾使用電子帳單，本公司將依下列行銷作法，戮力提升申辦率，以達環保愛地球的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面對面接觸式推廣：用戶臨櫃洽辦業務、或各區處營運(服務所)結合地方政府與社區活動設攤推廣，以及辦理中大型用戶訪視即時推廣。 二、1910 客服主動行銷：1910 客服專線，針對用戶進線詢問帳單或用水相關問題時，於來電結束後，主動行銷推廣電子帳單。 三、社群媒體宣導：本公司及各區管理處臉書(FACEBOOK)及粉絲專頁宣導，以及運用平面媒體、廣播、網站等多元推廣用戶使用電子帳單。 四、推廣行銷活動：109 年 5-6 月已辦理「臉書按讚!送好禮」暨「帳單 e 起來即時又便利」活動，並規劃於 109 年 8-11 月辦理抽獎活動，以吸引民眾加入本公司臉書專頁及申辦電子帳單。 五、水費折扣措施：用戶申辦電子帳單享每期水費減收 3 元之優惠，提供民眾申辦誘因(優惠期限至 111 年 12 月)。 六、強化文宣宣導：於紙本帳單信封、電子帳單，及製作文宣 DM 加強宣傳。 七、公私協力合作：結合 6 家行動支付(街口支付、台灣 pay、exPay 簡單付、嗶嗶繳、pi 拍錢包、line pay)於行動支付平台文字推播宣導申辦電子帳單。 八、跨機關合作鼓勵機關戶申辦電子帳單：通函地方政府及機關戶所屬單位使用電子帳單，並拜訪即時受理，同時宣導所屬員工申辦。 九、多元申辦管道：提供電子帳單服務系統、紙本及電話申請管道，文宣上強化 1910 申辦管道，提升申辦便利性。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對內部分：訂定各項推廣辦法，激勵同仁積極推廣。
35.	屏東地區供水普及率尚未達 60%，目前內埔、麟洛地區居民用水孔急，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即推動該地區供水規劃與建設。	本公司業已初步研擬「屏東縣內埔及麟洛兩鄉供水檢討報告」。為滿足該地區目標年 130 年需水量約每日 2.5 萬噸，規劃設置內麟淨水場，處理能力為每日 3 萬噸，預計分二期辦理，第一期處理能力每日 1.5 萬噸，工程期程 4 年，投入經費約 10.66 億元。
36.	為保障原住民族地區居民用水權益，針對原民族地區供水普及率未達九成，且均屬偏鄉地區，每戶成本偏高，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與經濟部水利署研議匡列增加原民族地區無自來水供水改善經費，並放寬每戶供水成本門檻，以加速提升原民族地區供水普及率。	<p>一、目前山地原住民族地區自來水供水普及率已由 107 年 34.14% 提升至 108 年 34.78%，未來工作重點將持續推動原住民族地區接水工作，針對鄰近既有自來水供水系統之部落，有意願接裝自來水者，受理後將儘速辦理，以解決部落用水問題。</p> <p>二、為加速提升原住民族地區供水普及率，對於原住民族地區供水普及率未達九成之偏鄉地區，因每戶成本偏高，經濟部水利署已匡列經費獨立評比，讓普及率較低之村里可降低每戶評比成本門檻，以保障原住民族地區申請案件順利獲核，另經濟部水利署將協助於「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研議再增加無自來水改善經費用於原住民族地區之申請案件。</p> <p>三、為優先改善原住民族地區內普及率偏低村里，評比成本門檻內，依供水普及率由低至高設定經費折減因子，以降低該地區申請案件之評比成本門檻，提升普及率偏低地區申請案件評比排序，增加獲核定補助之機會。</p> <p>四、針對自來水接管率相對落後地區，持續主動拜訪各里辦公室及派員參加村(里)民大會、社區發展協會及部落集會等活動以進行接水宣導，並加強輔助與鼓勵民眾接用自來水。</p>
37.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案於「服務費用」項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7,889 萬 5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台灣自來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220 號函送立法院。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節水執行成效之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38.	109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編列「專業服務費－委員會調查研究費」1,253 萬 1 千元，較 108 年度 550 萬元增加 7,031 千元，為配合產業創新條例修正，委託調查研究費用增加。經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預算編列僅說明「委外研究或委託學術機構辦理各項研究計畫」，未就內容說明計畫辦理方式、研究單位評選基準、研究內容、及所需費用等資料。為使基金資源妥善運用，爰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7290 號函送立法院。
39.	行政院於 108 年 4 月 18 日頒布「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規定各機關不得採購及使用對國家資通安全具有直接或間接造成危害風險之資通系統與服務。然經查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南化、潭頂、山上、清洲淨水廠以及高樹營運所、永康辦公室等，仍使用中國海康威視以及大華科技之監視錄影設備，為確保我國國營事業資訊安全，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1 個月內汰換中國品牌資通產品，並於作業完成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公司已依決議研擬相關書面報告，經濟部業於 109 年 7 月 10 日以經授營字第 10920366580 號函送立法院。
40.	根據經濟部統計 105 年 5 月 20 日後新增未登記工廠計 466 家，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依「未登記工廠停止供電供水作業程序」執行停工、停止供水、供電等作業。然而，目前外界對於相關單位處理新增未登記工廠之拆除與斷水斷電作業情形無從得知，爰要求中央主管機關應定期公告已實施斷水之新增未登記工廠之家數及地號，並公告上網以利全民監督。	一、109 年 3 月 20 日公布施行「未登記工廠停止供電供水作業程序」，依此作業程序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設計「未登記工廠停止供電供水流程圖」及建置未登記工廠管理系統，並定期召開會議，積極督導各直轄市、縣(市)執行停止供電供水。 二、新增未登記工廠執行情形，已依據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辦理，於 109 年 6 月 30 日公布在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網站「特定工廠登記與未登記工廠專區」/公開資訊/各縣市疑似未登記工廠相關查處執行情形，並定期更新最新執行情形。

